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二)第 2 次會議紀錄

甲、發 言 紀 錄

立法院第 7 屆第 6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主 席 高委員志鵬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略）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討 論 事 項（無關者略）

二、審查中華民國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有關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含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政部印刷廠及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

主席：首先請財政部李部長報告。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大院今天審查臺灣銀行擬編列預算出售轉投資事業元大及中華開發金控持股；臺灣金融控股公司（含轄下臺灣銀行、臺銀人壽保險及臺銀綜合證券等 3 家子公司）、財政部印刷廠及臺灣菸酒公司 100 年度預算；暨臺灣銀行 99 年度房租預算 5,000 萬元解凍案等，本人有機會列席報告，深感榮幸。

壹、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轄屬臺灣銀行子公司 100 年度擬編列預算出售轉投資事業全部持股專案報告

有關 大院審查臺灣金融控股公司 98 年度預算通過決議，往後年度非事先向 貴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不得將持有之金融保險機構股份編列預算出售。鑑於其轄屬臺灣銀行 100 年度擬編列預算出售轉投資事業元大及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全部持股，爰提出本專案報告。

一、各該被投資公司基本資料

(一)元大金控公司

1.設立日期：91 年 2 月 4 日。

2.沿革：元大金控公司原名復華金控公司，係由復華證金公司及復華證券公司於 91 年 2 月 4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嗣該公司為建構完整金融體系，再於 91 年 8 月 1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將

復華商業銀行（原亞太銀行）納為子公司，復於 96 年 4 月 2 日又以股份轉換方式將元大京華證券公司納為子公司，並於 96 年 8 月 1 日更名為元大金控公司，因此其營業範圍包括銀行、證券、證金、創投、期貨、投信及投顧等業務。

3.資本額：810 億 2,105 萬 7 千元，發行股數 81 億 210 萬 6 千股。

4.董監事：董事 9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設立審計委員會，未設監察人。

5.經營情況：最近 3 年（96 年~98 年）稅後盈餘分別為 60.68 億元、17.30 億元及 73.21 億元，每股盈餘分別為 0.89 元、0.20 元及 0.90 元。

（二）中華開發金控公司

1.設立日期：90 年 12 月 28 日。

2.沿革：中華開發金控公司係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於 90 年 12 月 28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大華證券公司與開發工業銀行為旗下子公司，其營業範圍包括銀行、信託、證券、期貨及創投等業務。

3.資本額：1,132 億 3,648 萬 3 千元，發行股數 113 億 2,364 萬 8 千股。

4.董監事：董事 15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監察人 3 席。

5.經營情況：最近 3 年（96 年~98 年）稅後盈餘分別為 76.98 億元、負 70.89 億元及 72.95 億元，每股盈餘分別為 0.64 元、負 0.64 元及 0.69 元。

二、臺灣銀行投資概況

（一）元大金控公司部分

臺灣銀行投資 8 億 2,034 萬 2 千元，持股比率 2.61%，尚無派任董監事，又近 3 年（96 年~98 年）該行之投資報酬率分別為 0%、16.75%及 4.64%。

（二）中華開發金控公司部分

臺灣銀行投資 8 億 8,674 萬 3 千元，持股比率 2.09%，派任董事 2 席，占該公司全部董監事 18 席之 11.11%（另泛公股董事占 1 席，由兆豐銀行擔任），又近 3 年（96 年~98 年）該行之投資報酬率分別為 25%、11.59%及 0%。

三、臺灣銀行釋股原因及方式

（一）釋股原因

臺灣銀行原始投資目的已完成，且公股對該兩家公司之持股比率偏低，其中元大金控公司部分之公股股東僅有臺灣銀行及臺灣土地銀行，股權合計 4.57%，尚不足當選 1 席董事席次；至中華開發金控公司部分之公股股東臺灣銀行加計兆豐銀行及耀華玻璃等股權合計僅 5.51%，目前臺灣銀行派有 2 席董事，雖可參與該公司之經營，惟仍未具主導權。

（二）釋股方式

該兩家被投資公司均屬上市公司，未來可透過證券集中交易市場釋出持股，以符合公平、公正及公開之原則；至釋股期程將於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再依據「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另為避免大量釋股對股市造成衝擊，進而影響股價，屆時亦將視市場情況，伺機分批出售，並採盤中拋售及盤後拍賣或其他方式，俾順利達成釋股目標。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貳、100 年度預算

一、臺灣金融控股公司（含轄下臺灣銀行、臺銀人壽保險及臺銀綜合證券等 3 家子公司）

（一）設立目的及業務重點：

1.臺灣金融控股公司

鑑於金融環境快速變遷，為達成國營金融機構跨業經營，提升整體效益之目標，同時兼顧長遠發展之需要，並面對全球化的競爭壓力及加入 WTO 後之挑戰，深化金融體制改革與成立國家級領導金控乃時勢所趨，本部爰於 97 年成立臺灣金融控股公司，為國內具有個人金融、企業金融、外匯及財富管理等多項核心業務之國家級金控公司。茲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6 條及第 37 條規定，其主要業務為投資銀行業、票券金融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期貨業、創業投資事業及經主管機關核准投資之事業等。

2.臺灣銀行子公司

該公司以調劑金融、扶助經濟建設及發展工商事業為主要任務，除依照「銀行法」規定辦理一般銀行業務，如存款、放款、保證、外匯及信託業務等外，同時繼續接受委託辦理採購、公教人員保險業務暨中央銀行委託經理新台幣發行附隨業務之收付及保管；另代理各級政府公庫業務，辦理軍公教退休、退伍金優惠儲蓄存款及傳統產業低利貸款等多項政策性業務。

3.臺銀人壽保險子公司

該公司以經營人身保險業務暨接受政府委託辦理軍人保險、替代役役男保險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為主，透過積極研發具有競爭性及市場性之保險商品，以應消費者之需求及市場競爭，並藉由銀行通路，發揮金控整合綜效，達成交叉行銷之效能，以提供客戶多元化之保險服務。

4.臺銀綜合證券子公司

該公司以經營證券經紀業務、證券承銷業務及自營業務為主，藉由金控資源整合，尋求國內外同業策略合作，拓展區域及國際證券業務，並結合金控之銀行及保險通路與客戶，擴大業務規模，以提供優質精緻之投資理財服務。

（二）100 年度主要營運目標：

1.存款營運量：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轄下之臺灣銀行預計達成 2 兆 4,980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目標 2 兆 4,300 億元，增加 680 億元，約 2.80%。

2.放款營運量：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轄下之臺灣銀行預計達成 1 兆 8,608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目標 1 兆 8,140 億元，增加 468 億元，約 2.58%。

3.證券經紀營運量：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轄下之臺銀綜合證券公司預計達成 5,500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目標 4,060 億元，增加 1,440 億元，增加 35.47%，主要係法人戶及電子下單穩定成長所致。

4.保險營運值：預計達成 589 億元（包含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轄下之臺灣銀行 175 億元及臺銀人壽保險公司 414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目標 556 億元（包含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轄下之臺灣銀行 172 億元及臺銀人壽保險公司 384 億元），增加 33 億元，約 5.94%。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三)100 年度營業收支及盈餘：

1.營業總收入共列 2,498.05 億元，主要係利息收入 907.11 億元、保費收入 588.95 億元、自營及委辦銷貨收入 480 億元、投資利益 160.33 億元、公保補助收入 141.85 億元及收回保費準備 116.85 億元等。

2.營業總支出共列 2,441.21 億元，主要係提存保費準備 611.08 億元、利息費用 590.79 億元、自營及委辦銷貨成本 476.67 億元、保險賠款與給付 333.68 億元及營業費用 198.94 億元等。

3.前述收支相抵後，本期純益為 56.84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67.95 億元，減少 11.11 億元，約 16.35%，主要係因臺灣銀行配合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第 3 次修訂，預計增提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損失所致。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

100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共編列 9.38 億元，包括房屋及建築 1.61 億元、機械及設備 6.07 億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0.49 億元、什項設備 0.50 億元及租賃權益改良 0.71 億元。

二、財政部印刷廠

(一)設立目的及業務重點：

該廠原為統籌印製各機關學校書刊、表件等而設立，現行主要業務係依據「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32 條第 3 項規定，印製統一發票及發售業務，並自 98 年度起，接辦統一發票兌獎業務，藉由發售即時系統及防偽專業能力，有效發揮規模經濟之綜效；另為防止偽造統一發票犯罪行為之發生，增進稅收穩定之效能，免費提供防偽設計，並為發票兌獎點人員辦理鑑定真偽教育訓練。

(二)100 年度主要營運目標：

統一發票產銷量 4,008 萬 8 千本，與 99 年度預算目標相同。

(三)100 年度營業收支及盈餘：

1.營業總收入共列 8.62 億元，與 99 年度預算數相同。

2.營業總支出共列 7.79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7.78 億元，增加 0.01 億元，約 0.13%。

3.前述收支相抵後，本期純益為 0.83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0.84 億元，減少 0.01 億元，約 1.19%。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

100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共編列 1,069 萬 5 千元，主要係汰換印刷及電腦等設備。

三、臺灣菸酒公司

(一)設立目的及業務重點：

為因應國際化與自由化，政府廢止菸酒專賣制度回歸稅制，於 91 年 7 月 1 日將臺灣省菸酒公賣局改制為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以經營菸酒事業為目的。該公司面臨菸酒市場產銷自由化之激烈競爭，將持續維護消費者權益，生產養生兼具時尚之酒品禮盒、非酒類等新產品及其他延伸產品，並積極擴展國內外市場，以提升整體效率，成為具競爭力之企業體。

(二)100 年度營運目標：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1.捲菸銷售量：161 萬 6,387 箱，較 99 年度預算目標 166 萬 647 箱，減少 4 萬 4,260 箱，約 2.67%，主要係衡酌國內經濟情況、反菸團體倡導禁菸、進口菸搶攻國內市場及相關法令（如「菸害防制法」及「菸酒稅法」）限制所致。

2.酒類銷售量：517 萬 1,628 公石，較 99 年度預算目標 545 萬 3,663 公石，減少 28 萬 2,035 公石，約 5.17%，主要係菸酒開放進口、核准國內民間業者設廠及相關法令（如「交通法規-酒駕取締」、「菸酒稅法」）限制等衝擊所致。

(三)100 年度營業收支及盈餘：

1.營業總收入共列 648.26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649.44 億元，減少 1.18 億元，約 0.18%。

2.營業總支出共列 571.22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575.38 億元，減少 4.16 億元，約 0.72%。

3.前述收支相抵後，本期純益為 77.04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74.06 億元，增加 2.98 億元，約 4.02%，主要係預估原物料成本減少及所得稅稅率由 20%調降為 17%影響所致。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

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及擴充共編列 19.01 億元，包括土地 0.15 億元、土地改良物 0.04 億元、房屋及建築 4.78 億元、機械及設備 13.47 億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0.2 億元暨什項設備 0.37 億元。

參、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轄屬臺灣銀行子公司本年度房租預算凍結 5,000 萬元專案報告

有關 大院前就臺灣銀行本年度「營業用行舍租金」預算歷年來均編列高額費用，尤其是海外行舍租金更高達 1 億 2,000 萬元以上，然其經營成效未佳，似顯浮濫，爰凍結「房租」5,000 萬元，俟向 貴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之決議：

一、本年度「營業用行舍租金」預算編列依據及海外分行經營成效情形

臺灣銀行本年度編列「營業用行舍租金」預算 5 億 1,963 萬 9,000 元，係參酌 97 及 98 兩年度「房租」決算數及預計未來業務需要覈實編列。按該行海外 7 家分行，97、98 及本年度等 3 個年度房租分別為 1 億 1,053 萬 5,738 元、1 億 1,155 萬 936 元及 1 億 200 萬元（依截至 10 月底止實支數推算全年），至其海外分行經營績效方面，因受全球性金融風暴之牽累，97 年度雖稅前虧損 28 億 3,367 萬餘元，惟已於 98 年度轉虧為盈，並獲有稅前淨利 3 億 3,287 萬餘元，本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稅前淨利更達 9 億 9,216 萬餘元，經營成效確有顯著改善。

二、凍結本案租金預算，已不敷支應業務需求

按 大院凍結本案租金預算後，臺灣銀行本年度可動支之「房租」預算數僅為 4 億 6,963 萬 9 千元，尚較 97 年度及 98 年度決算數分別減少 276 萬元及 1,069 萬 2 千元。鑑於臺灣銀行本年度尚已新增租上海代表處，且有 5 處行舍新址租金較高，租金約增 520 萬 1,600 元，又有 9 處行舍租金調漲 214 萬 4,389 元，本年度房租即較 98 年度決算數高出約 734 萬 6 千元，致凍結後之「房租」預算顯不敷支應業務所需，爰請准予解凍。

以上是臺灣銀行 100 年度擬編列預算出售轉投資事業持股、本部主管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財政部印刷廠及臺灣菸酒公司 100 年度預算暨臺灣銀行 99 年度房租預算 5,000 萬元解凍案等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女士、先生惠予指教、支持。謝謝！

主席：繼續請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報告。

張董事長秀蓮：主席、各位委員。大院今天審查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預算，本人謹代表臺灣金控列席報告，敬請支持與指教。

國家經濟復甦的程度與金融支撐力道息息相關，過去一年多來，歷經全球金融海嘯洗禮後，本公司除戮力配合政府各項財經政策，協助產業升級，厚植國家經濟發展實力外，為善盡國營金控的社會責任與使命，致力強化經營體質，完善法制環境與基礎建設，掌握經營成長契機，引進國際金融機構經營技術，建立母子公司資源整合一條鞭管理機制，子公司間積極展開交叉銷售，綜效逐步顯現，帶動集團整體獲利績效。本（99）年截至 10 月底，資產總額為 4 兆 1,570 億元，居 15 家金控第 2 大，稅前純益（加計政策性因素影響數）為 137.14 億元，居同業第 2 名。

此外，本公司年度內舉辦系列關懷社會—環境保護、藝文特展、中華職棒明星賽、籃球夏令營、理財親子營等公益活動，以實際行動踐履企業公民社會責任，並結合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統籌主辦「企業誠信成果聯合發表會」、「逗陣來捐血·讓愛傳出去」及「臺灣金好·幸福 99」等大規模公益活動，獲致各界熱烈迴響，成果相當豐碩。

以下謹就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00 年度營業政策重點報告：

壹、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運用整合平台，發揮經營綜效

運用金控資源共享與業務合作機制，提供客戶整合性金融服務，創造交叉銷售綜效，提高集團商品滲透率，壯大壽險及證券業務規模，開發多元獲利引擎。

二、妥適資本配置，提高財務績效

依循整體成本、獲利來源、風險管控及業務發展等因素，統一調配集團資源，促進子公司資本規模最適化，並配合集團發展策略，規劃轉投資利基性子公司，發揮資本運用最大效益。

三、強化風險管理，鞏固營運根基

建置獨立有效之整合性風險管理機制，動態檢視及修正風險管理規章、完善利害關係人交易及大額暴險管理、適時更新內控作業流程等，建構核心競爭優勢。

四、加速國際布局，擴展經營版圖

掌握兩岸金融開放契機，統合子公司兩岸三地資源，審慎擘劃兩岸三地經營模式，聯合集團核心事業，布建海外營運據點，建立區域性領導品牌地位。

五、提升經營管理，發揮企業價值

推動集團人力交流及培育計畫，養成跨業經營所需人才；建構集團資訊整合系統，深化客戶關係管理，提供差異化行銷與優質服務，快速回應市場與客戶需求。

六、善盡企業責任，優化品牌形象

配合政府執行各項政策任務，整合集團內外部資源，響應公務行銷活動，結合社會公益傳遞經營理念，踐履企業公民社會責任，樹立國家領導金控之典範。

貳、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拓展授信業務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配合政府振興經濟方案，積極拓展民營企業及境外台商授信業務，加強企業金融外勤行銷活動，延伸服務客戶的廣度與深度。

二、擴展國際金融業務

建立總分行及海內外分行整合行銷機制，累積國際化經驗，深耕國際金融市場；積極爭取上海辦事處升格分行，並籌劃未來其他設點區位，擴大對台商服務的範疇與商機，擴展營收與獲利空間。

三、推展財富管理業務

運用金控資源整合平台，提供客戶黃金、外幣、基金、壽險及證券等多元優質金融商品，為客戶創造長期穩定之收益，厚植財管經營實力與競爭力。

四、加強電子金融業務

結合資訊科技，支援業務創新與流程改造，擴增網路銀行、電子商務等 e 化商品與通路，提供社會大眾多元便捷服務，減降營運成本。

五、活化不動產運用

配合經濟社會變遷趨勢，以新思維多元運用不動產資源，全面檢討閒置或低度利用之不動產，規劃透過都市更新或整體開發等更高價值之方式，提升不動產運用效率。

參、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建構多元行銷通路

運用集團資源整合平台，擴大共同行銷功能，並持續延攬績優經代公司及增設通訊處，發展多元行銷通路，促進業務質量均衡發展。

二、研發市場需求商品

因應外部環境與市場趨勢，持續研發保障型、投資型、年金型等商品，推展醫療、外幣、微型及兒童等保單，滿足民眾不同階段理財需求，提升市場競爭力。

三、強化資金運用效能

採取積極穩健之投資策略，加強執行資產與負債匹配管理，提高資金運用績效，維繫長期穩定之獲利。

四、全面提升服務水平

因應業務發展需求，培養多核心職能員工，建構知識管理平台，導入「以客為尊」之服務機制，提供保戶「一站到位」之優質服務。

肆、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加速拓展證券經紀業務版圖

利用金控共同行銷機制，積極拓展客源，帶動證券經紀及融資業務迅速成長；強化電子下單平台，延伸業務觸角。

二、善用優勢拓展證券承銷業務

透過金控資源整合平台，組成企金行銷團隊，爭攬直接金融與間接金融業務，拓展證券承銷、財務顧問、台商及外資回台上櫃等業務，擴展經營空間。

三、掌握產經環境發展自營業務

建立期貨避險團隊，減降自營業務風險，並與證券買賣操作配合，增裕股票投資獲利；申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靈活承作附條件交易，挹注債券投資穩定獲利。

伍、結語

臺灣金控為我國唯一的國營金控公司，面對多變的金融市場以及同業之激烈競爭，本公司深感唯有快速回應市場之需求，才能永續生存與成長。本公司未來將強化經營管理，堅實營運基磐，靈活行銷策略，發揮集團綜效，成為質量兼備的國家級金控公司，從而協助政府推動金融改革，提升我國金融產業整體競爭力。

繼續報告本公司 99 年度預算執行成效、100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及預算編列情形。

壹、9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預算執行成效

一、主要業務營運目標

- (一)存款業務：營運量為 3 兆 2,812 億 9,089 萬 3 千元，達預算數 2 兆 4,300 億元之 135.03%。
- (二)放款業務：營運量為 2 兆 460 億 7,167 萬 9 千元，達預算數 1 兆 8,140 億元之 112.79%。
- (三)證券業務：營運量為 6,380 億 1,282 萬 8 千元，達預算數 4,060 億元之 157.15%。
- (四)外匯業務：承作額為 2,137 億 6,849 萬 5 千美元，達預算數 970 億美元之 220.38%。
- (五)採購業務：營運量為 419 億 18 萬 8 千元，達預算數 460 億元之 91.09%。
- (六)貴金屬業務：營運量為 597 億 5,000 萬 2 千元，達預算數 476 億元之 125.53%。
- (七)保險業務：營運值為 616 億 7,738 萬 4 千元，達預算數 556 億 566 萬 5 千元之 110.92%。

二、收支及盈餘

- (一)營業總收入：2,199 億 5,468 萬 9 千元，達預算數 2,293 億 1,860 萬元之 95.92%。
- (二)營業總支出（含所得稅費用）：2,137 億 1,444 萬 1 千元，達預算數 2,225 億 2,315 萬 3 千元之 96.04%。
- (三)本期純益：營業總收支相抵結果，本期純益為 62 億 4,024 萬 8 千元，達預算數 67 億 9,544 萬 7 千元之 91.83%。

貳、100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一、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一)完善集團運籌管理功能，督導子公司妥擬經營指標，透過目標管理與績效考核機制，擴大跨業共同行銷，激發利基業務成長與獲利空間。
- (二)建構集團完整金融服務體系，豐富上架商品線，連結他業策略聯盟，創新整合行銷平台與服務型態，以低成本、高效能模式，滿足客戶全方位理財需求。
- (三)統一調控集團資源，促進旗下子公司資本規模最適化，運用集團資本優勢，擴大聯屬事業範疇，創造資金運用綜效。
- (四)積極整合集團海內外資源，汲取先進之管理技術、產品開發、通路行銷、人才培訓、風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管制度及資訊建置等，提升金控競爭力，逐步建立區域領導品牌地位。

(五)透過專業化經營管理，落實事業願景與經營政策，專注具有利基及潛力之業務，並積極發展整合性商品連結服務，提升整體經營效能。

二、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授信業務

配合國家經建計畫協助企業所需資金，開拓民營企業授信，推展線上融資及應收帳款承購業務，成為企業強而有力的後盾，帶動國內經濟持續成長。

(二)國際金融業務

擴大網路辦理外匯業務，推展組合式商品、外匯換匯交易、選擇權交易等多元化產品；提供台商資金調度全方位服務，協助企業進行全球化區域布局。

(三)財富管理業務

運用金控商品整合行銷方案，推廣基金、黃金、壽險及證券等理財商品，整合全國 163 家通路資源，提供客戶完整商品與專業服務，開拓財管業務商機。

(四)電子金融業務

強化企業收付管理及電子化收款服務，提升網路銀行、電話銀行、e 企合成網及電子商務等 e 化創新服務，運用電子金融業務利基，厚植競爭優勢。

(五)貴金屬業務

配合財政部推動公股業務整合平台，推展貴金屬商品與服務功能，擴大與同業銷售合作結盟，以「互利互補」取代「價格競爭」，提供民眾多元資產配置管道，鞏固黃金商品市場領導地位。

三、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質量均衡發展

善用金控整合行銷平台，促進業績持續成長，並加強傳統經代通路的精耕發展，促進商品結構質量並進。

(二)發展多元化商品線

研發兼具理財及保障之外幣保單、照護弱勢族群之微型保單、推展長年期之保障型壽險產品，滿足民眾理財、儲蓄及壽險保障等多元需求。

(三)提高資金運用績效

兼顧安全性、流動性與獲利性原則，妥善進行資產與負債管理，建立完善之外匯避險策略，減降投資風險，提升財務操作績效。

四、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發展證券經紀業務

運用金控共同行銷平台，拓展證券融資業務，推展網路及語音下單，吸攬年輕族群客源，爭取四大基金及法人客戶，擴大證券經紀業務版圖。

(二)開拓證券承銷業務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培訓具財務顧問業務經驗之專業人員，強化承銷團隊服務效能，協助企業於資本市場籌措長期資金與周邊服務，建立企業理財規劃完善平台。

(三)加強證券自營業務

爭取證券經紀客戶閒置資金承作附買回交易，加強總體盤勢分析能力，選擇股東權益報酬率較高的權值股，建立中長期核心持股部位，提高自營操作績效。

參、100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主要業務營運目標

(一)存款業務：預計營運量為 2 兆 4,980 億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兆 4,300 億元，增加 680 億元，約 2.8%。

(二)放款業務：預計營運量為 1 兆 8,607 億 8,549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兆 8,140 億元，增加 467 億 8,549 萬 4 千元，約 2.58%。

(三)證券業務：預計營運量為 5,500 億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060 億元，增加 1,440 億元，約 35.47%。

(四)外匯業務：預計承作額為 1,067 億美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70 億美元，增加 97 億美元，約 10%。

(五)採購業務：預計營運量為 480 億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60 億元，增加 20 億元，約 4.35%。

。

(六)貴金屬業務：預計營運量為 480 億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76 億元，增加 4 億元，約 0.84%。

。

(七)保險業務：預計營運值為 588 億 9,511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56 億 566 萬 5 千元，增加 32 億 8,945 萬 2 千元，約 5.92%。

二、營業預算主要內容

(一)收支盈餘

1. 營業總收入：預計 2,498 億 505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93 億 1,860 萬元，增加 204 億 8,645 萬 4 千元，約 8.93%。

2. 營業總支出（含所得稅費用）：預計 2,441 億 2,11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25 億 2,315 萬 3 千元，增加 215 億 9,797 萬 4 千元，約 9.71%。

3. 本期純益：營業總收支相抵結果，預計本期純益為 56 億 8,39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7 億 9,544 萬 7 千元，減少 11 億 1,152 萬元，約 16.36%。

(二)盈虧撥補

本年度預計本期純益為 56 億 8,392 萬 7 千元，連同公積轉列數 16 億元，可分配盈餘為 72 億 8,392 萬 7 千元；其預計分配情形如下：

1. 提列公積 31 億 5,855 萬 9 千元。

2. 撥付股（官）息紅利 41 億 2,536 萬 8 千元。

(三)資金轉投資及其盈虧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1. 100 年度預計收回投資 17 億 708 萬 5 千元，轉投資公司擬以盈餘轉增資辦理無償配股，預計獲配 5,681 萬 2,805 股。

2. 100 年度轉投資事業預計釋股利益 44 億 8,730 萬元、現金股利收入 7 億 8,238 萬 7 千元及依權益法認列轉投資公司盈餘 18 億 5,732 萬 5 千元，合計 71 億 2,701 萬 2 千元。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

100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共計 9 億 3,797 萬 1 千元，均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所需資金以自有資金作為財源。

肆、結語

綜上，未來本公司將秉持企業化經營理念，加速壯大營運規模，提升經營綜效與競爭力，並全力配合政府政策，協助經濟與產業發展，成為優秀又穩健的國家級領導金控公司。

以上報告，敬請

主席及各位 委員女士、先生賜教與支持。謝謝！

主席：繼續請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徐董事長報告。

徐董事長安旋：主席、各位委員。大院今天審查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安旋列席報告本公司營業政策，至感榮幸。本公司菸酒事業之經營，承蒙各位委員鼎力支持與指導，謹代表同仁深致敬意和謝意。

謹將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政策之重點報告如下：

一、行銷全球化：為永續經營，本公司持續以行銷導向與國際化為目標，配合中長期發展策略，拓展海內外市場。

二、品牌國際化：建立品牌價值，將台灣高粱酒、台灣啤酒及寶島長壽香菸三大核心品牌，推向國際化。

三、產品精緻化：持續開發新產品，完整產品組合，並進行品牌重整及產品精緻化，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四、業務多角化：朝專業分工與多角化經營，擴大事業版圖，以提昇客戶服務水準及營運績效的提昇。

五、產能效率化：發展策略聯盟，並接受委託代工，提高設備利用率，以增加營收。

六、物流現代化：配合成立之物流公司，導入現代化物流資訊管理系統，提昇物流配送效率。

七、門市超商化：建立社區型福利社超商經營模式，積極拓展自營及加盟店家數，提昇服務品質。

八、資訊升級化：持續建置企業資源規劃（ERP）資訊系統，以利及時掌握商機，提昇整體營運效率。

九、資產再活化：規劃土地資源再利用及開發，並結合地方藝文加強多元利用。

十、廠區觀光化：運用現有之酒文化優勢，推展文化創意產業，以提昇資產使用效率及觀光酒廠績效。

十一、配合政府節能減碳行動方案政策，規劃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及贊助社會公益活動，以善盡社會責任。

綜上，今後本公司之業務重點，將以創新之經營理念，落實執行各項營業政策，並參酌國內、外財經情勢及市場競爭環境，適時調整經營及行銷策略，以提昇本公司經營績效。

繼續針對本公司 99 年度營業狀況，暨 100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及營業預算編列情形，提出報告如下：

壹、99 年度 10 月底止營業狀況：

本（99）年度截至 10 月底營業執行情形：

一、菸類實際銷量：10 月底止菸類實際銷售量為 111 萬 5,465 箱，與全年度計畫銷售量 166 萬 0,647 箱比較，達成率 67.17%。

二、酒類實際銷量：10 月底止酒類實際銷售量為 365 萬 1,534 公石，與全年度計畫銷售量 545 萬 3,663 公石比較，達成率 66.96%。

三、營業收入：10 月底止營業收入共為 440 億 9,392 萬 2 千元，與全年度營業收入預算 638 億 3,998 萬 5 千元比較，達成率 69.07%。

四、本期純益：10 月底止純益 66 億 9,555 萬 2 千元，與全年度預算純益 74 億 0,577 萬 5 千元比較，達成率 90.41%。

貳、100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鑑於菸酒市場競爭激烈，本公司菸酒產品市占率維持不易，為提昇本公司競爭力，100 年度規劃工作重點如下：

一、改進生產技術，開發菸酒新產品，運用消費者口味測試及市場資訊蒐集，改進菸酒品質，研發市場需要的新產品，賡續 99 年推出王牌/王牌經典、Gentle G2、1950 玉山台灣原窖高粱酒、玉山台灣蔘茸酒/鹿茸酒、台灣啤酒 M!NE、台酒紅麴沙士、紅麴蕃茄汁、HIMO 台灣綠茶、清酒酵母青蔥蘇打等獲得好評，100 年將加強辦理。

二、進行品牌國際化，並加強大陸行銷工作，將本公司產品藉由大陸市場推銷到全球市場。

三、擴增自有通路，將現有門市經營模式朝社區（區域）型福利社方式發展，99 年展店家數自營店 22 家、加盟店 66 家，100 年自營及加盟店合計將超過 100 家。

四、集中經營主力產品，進行品牌精緻化，吸引年輕消費族群，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並持續進行玉山台灣原窖高粱酒、台灣啤酒 M!NE，尊爵、長壽菸等品牌重塑。

五、本公司已轉投資成立物流公司，100 年持續推動區域集中發貨中心，提昇地區運輸服務水準，降低運輸成本；另加強服務導向之商流運作，並提昇倉儲管理資訊化。

六、持續推動設備更新及為國際大廠代工生產，將多餘產能轉為實際營收，提高產能利用率，同時提升本公司產品品質，100 年與 2 家國際菸商簽訂委託代工。

七、持續推動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建置，提昇經營及管理效率，計畫 100 年完成營業處資訊系統、人事系統、資料倉儲、及商業智慧系統。

八、配合政府推動節能減碳政策，100 年持續進行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更新排放資料庫，以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建構溫室氣體盤查能力，降低每年碳排放密集度 2%。

九、配合政府擴大就業政策，落實人力合理化，辦理人力更新，提昇公司競爭力；另加強職務歷練與員工教育訓練，積極培育新進人員，以提升人力品質。

十、配合資產活化政策，創造資產更大效益，已編列台北啤酒工場、竹南啤酒廠製瓶工場、花蓮酒廠等土地再利用開發計畫預算，提升本公司土地利用價值。

十一、配合政府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持續結合地方文藝產業融入酒文化，強化主題館特色，塑造生產、觀光、休閒、商業與文化多功能環境空間，提昇觀光酒廠績效。

參、100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主要業務營運目標：

(一)菸類：計畫銷售捲菸 161 萬 6,387 箱，較上年度預算 166 萬 0,647 箱減比 2.67%。

(二)酒類：計畫銷售酒類 517 萬 1,628 公石，較上年度預算 545 萬 3,663 公石減比 5.17%。

二、營業預算主要內容：

(一)收支盈餘

1. 營業收入：編列 636 億 1,933 萬 9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 638 億 3,998 萬 5 千元比較，減少 2 億 2,064 萬 6 千元，減比 0.35%，主要係衡酌國內經濟情況及菸酒市場需求暨相關法令（菸害防制法、交通法規-酒駕取締、菸酒稅法），預期菸酒銷售將減少所致。

2. 營業支出（含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兩項）：編列 554 億 0,411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556 億 3,776 萬 6 千元，減少 2 億 3,364 萬 9 千元，減比 0.42%，主要係配合營業收入預估減少成本隨減，及預估原物料成本減少所致。

3. 營業外收入：編列 12 億 0,704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11 億 0,370 萬 6 千元，增加 1 億 0,334 萬 3 千元，增比 9.36%，主要係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4. 營業外費用：編列 3 億 2,557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2 億 6,923 萬 3 千元，增加 5,634 萬 6 千元，增比 20.93%，主要係增加捐助台啤籃球協會經費及提列資產報廢損失增加所致。

5. 所得稅費用：編列 13 億 9,292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16 億 3,091 萬 7 千元，減少 2 億 3,798 萬 8 千元，減比 14.59%，主要係所得稅稅率由 20%調降為 17%所致。

6. 稅後純益：編列 77 億 0,376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74 億 0,577 萬 5 千元，增加 2 億 9,798 萬 8 千元，增比 4.02%。

(二)盈虧撥補：100 年度稅後純益 77 億 0,376 萬 3 千元，及上年度累積盈餘 2,145 萬 5 千元，共計 77 億 2,521 萬 8 千元分配情形如次：

1. 提列法定公積：7 億 7,037 萬 6 千元。

2. 撥付中央政府股息紅利：57 億 1,585 萬 9 千元，與上年度之預算 52 億 5,350 萬元相較，增加 4 億 6,235 萬 9 千元，主要係稅後純益較上年度增加，及政府作價投資本公司後持股比例上升等因素，故繳庫數較上年度增加。

3. 撥付民股股東股息紅利：12 億 3,480 萬元，與上年度之預算 13 億 9,650 萬元相較，減少 1 億 6,170 萬元，主要係民股持股比例下降，故股東股息紅利較上年度減少。

4. 未分配盈餘：418 萬 3 千元。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100 年度固定資產投資分別為專案計畫與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共計編列 19 億 0,100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11 億 9,331 萬 9 千元，增加 7 億 0,768 萬 3 千元，增比 59.30%，其辦理項目如下：

1. 專案計畫編列 3 億 2,891 萬 5 千元，係辦理台北啤酒工場、花蓮酒廠（西北側）與竹南啤酒廠製瓶工場土地開發再利用投資計畫，100 年度預算金額分別為 2 億 2,145 萬元、5,689 萬 7 千元、5,056 萬 8 千元。其中自有資金為 1 億 3,448 萬 2 千元，外借資金為 1 億 9,443 萬 3 千元。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土地：1,506 萬 8 千元。

(2)土地改良物：395 萬 3 千元。

(3)房屋及建築：2 億 1,428 萬元。

(4)機械及設備：12 億 8,140 萬 8 千元。

(5)交通及運輸設備：1,993 萬 3 千元。

(6)什項設備：3,744 萬 5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所需資金，均以自有資金-營運資金支應。

肆、結語

在國際化與自由化發展趨勢下，本公司面對嚴峻之市場挑戰，將持續推動企業全球化及多角化，深耕國內市場及拓展海外市場，以提昇競爭優勢，達成營運目標。

以上是本公司 100 年度業務計畫及營業預算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與支持，謝謝！

主席：繼續請財政部印刷廠卓廠長報告。

卓廠長順明：主席、各位委員。大院今天審查財政部印刷廠 100 年度營業預算，本人有機會列席報告本廠營業政策，至感榮幸。

本廠主要任務為統一發票之印製、發售、兌獎及承印各級政府公務與稅政印刷等 4 部分，其中發票印製業務占營業額 53.38%，發售業務占營業額 19.50%，兌獎業務占營業額 23.11%，其餘書籍表格印刷業務占營業額 4.01%。營業政策簡要說明如下：

一、協助營業稅收稽徵

統一發票為營業稅稽徵及所得稅勾稽審查重要之基礎，係屬稅捐稽徵之重要憑證，本廠承接本部 5 區國稅局委印及發售統一發票業務，歷年來均能穩定供應。98 年度共計印製統一發票 24 億 766 萬張，為本廠最重要業務。

二、部分營收略減，係國庫短撥所致

92 年度財政部核列 5 區國稅局以 2 億 2,503 萬 6 千元撥交本廠作為代辦發售統一發票之收入，嗣因各國稅局經費短絀，逐年短編，雖該項預算自 98 年度起全數改編於賦稅署，惟額度僅剩 1 億 6,666 萬 7 千元，計短撥 5,836 萬 9 千元，因而直接影響本廠收益。

三、嚴格管控及統一調撥，減少空白銷毀率及印製量

本廠自接辦發售統一發票業務，建置「統一發票銷售管理系統」即時監控全國 329 個代售點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統一發票動態及統一調撥，降低空白發票銷毀量，其空白銷毀率由合作金庫經辦的 5.56%降至安全存量 3%，致印製量相對減少並節省公帑，每年 1,400 餘萬元。

四、提供無對價服務，使稅務稽徵程序更加順暢。

(一)運用「統一發票銷售管理系統」，提供配號、調撥、回收、銷毀、鑑定及防偽圖騰設計等無對價的服務，協助稅務稽徵。

(二)天然災害發生時，為節省營業人負擔，本廠主動免費更換毀損發票，使發票供應無虞，近 10 年來共計 786 萬張。

(三)免費協助檢、警、調單位鑑定統一發票真偽，減少偽變造發票及冒領獎金，遏止犯罪行為發生，近 9 年來共計 9 萬多張。

(四)99 年度針對五區國稅局舉辦統一發票防偽講習共計 14 場，1,120 人次參加。

五、積極研發防偽技術成為稅務憑據控管中心

本廠已積極研發防偽技術，新增兌獎業務，使統一發票由印製、發售及兌獎作垂直整合，可充分利用發售即時系統及防偽辨識能力，成為稅務憑據控管中心。

綜合以上報告，今後本廠將以更積極作為，拓展防偽業務及參與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作業，並發展印刷科技數位化，利用網際網路傳輸的便利性，透過電子商務交易，擴大經營範圍，以突破時間及地域性之限制，俾能因應同業激烈競爭，迎接新時代抗戰。

繼續報告財政部印刷廠營業預算概況。

壹、99 年度實際預算執行情形

一、主要業務營運目標：

(一)統一發票：9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實際營運量 3,459 萬 5,600 本，占法定預算數 4,008 萬 8,000 本之 86.30%，占分配預算數 3,340 萬 6,600 本之 103.56%。

(二)書籍：9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實際營運量 3 萬 6,000 版，占法定預算數 4 萬版之 90%，占分配預算數 3 萬 3,400 版之 107.78%。

(三)表格什件：9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實際營運量 1 萬 2,800 令，占法定預算數 1 萬 8,000 令之 71.11%，占分配預算數 1 萬 5,000 令之 85.33%。

(四)統一發票兌獎業務：9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實際營運量 1,174 萬 4,856 張，占法定預算數 1,259 萬 4,000 張之 93.26%，占分配預算數 1,049 萬 1,645 張之 111.94%。

二、收支盈餘：

(一)營業總收入：9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實際執行數 7 億 5,418 萬元，占法定預算數 8 億 6,233 萬 5 千元之 87.46%，占分配預算數 7 億 1,861 萬元之 104.95%。

(二)營業總支出：9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實際執行數 6 億 5,849 萬 2 千元，占法定預算數 7 億 7,829 萬 7 千元之 84.61%，占分配預算數 6 億 4,858 萬 8 千元之 101.53%。

(三)稅後純益：9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稅後純益 9,568 萬 8 千元，占法定預算數 8,403 萬 8 千元之 113.86%，占分配預算數 7,002 萬 2 千元之 136.65%。

貳、100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本廠 100 年度業務計畫，係根據核定事業計畫，並參酌以往年度業績，及未來發展趨勢，予以擬訂：

一、垂直整合統一發票之印製、發售及兌獎業務，積極研擬防止偽造統一發票措施，以達穩定國家稅收之功能。

二、辦理印花稅票、鮮乳標籤及防偽包材等管制性印件之印製及控管，以維政府威信。

三、承印各機關緊急性、機密性及政策性重要文件，手續簡便，管理嚴謹，保證安全。

四、配合政策推動委外作業，精簡人力，並加強人力培訓，辦理員工專門技能與第二專長訓練及行政管理訓練等。

五、有效運用「統一發票銷售管理作業系統」，即時管控統一發票之銷售、管理、調撥及消費者兌領獎金。

六、廣續提供免費更換天然災害毀損發票、辦理鑑定真偽工作、防偽教育訓練與編配字軌號碼等無對價服務。

七、積極開發數位防偽包材技術，並運用電子商務系統佈建行銷通路，以新創事業來拓展業務範圍，突破營運目標。

八、擷節開支，降低成本，訂定合理價格，加強提供服務。

九、與部屬公股事業機構策略聯盟，發揮綜效，並整合資源，開發新產品市場並創造附加價值，增加競爭優勢。

參、100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主要業務營運目標：

本廠 100 年度各項業務營運計畫，係照核定年度計畫，參酌以往業務成長情形，並衡量各項有關因素，審慎估列。各項主要業務營運量如下：

(一)統一發票：營運量 4,008 萬 8,000 本，與 99 年度預算數相同。

(二)書籍：營運量 3 萬 6,000 版，較 99 年度預算 4 萬版，減少 4,000 版，約 10%。

(三)表格什件：營運量 2 萬 2,500 令，較 99 年度預算 1 萬,000 令，增加 4,500 令，約 25%。

(四)發票兌獎業務：營運量 1,259 萬 4,000 張，與 99 年度預算數相同。

二、營業預算主要內容：

(一)收支盈餘：

1. 營業總收入：編列 8 億 6,207 萬 5 千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8 億 6,233 萬 5 千元，減少 26 萬元，約 0.03%。

2. 營業總支出：編列 7 億 7,907 萬 5 千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7 億 7,829 萬 7 千元，增加 77 萬 8 千元，約 0.10%。

3. 稅後盈餘：編列 8,300 萬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8,403 萬 8 千元，減少 103 萬 8 千元，約 1.24%。

(二)盈虧撥補：

1. 繳庫 1 億 5,000 萬元。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2. 未分配盈餘 7,428 萬 4 千元，留供更新設備及拓展業務資金之來源。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

本年度全部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 1,069 萬 5 千元，以自有資金作為財源。

肆、結語

鑑於印刷業不景氣，面對競爭者眾，本廠為求永續經營，積極規劃改變經營方式，提升事業競爭力，一方面大幅精簡員額，並加強員工訓練，蛻變生產結構，降低生產成本，同時亦大量應用資訊科技，提升印刷技術及客戶服務品質，並利用已開發完成數位系統，結合印刷防偽科技專業，拓展本廠核心防偽潛能，希望藉此擴大業務範圍，以期事業穩定與經營效能增進，達成政府所賦予的政策任務。

以上是本廠 99 年度預算執行暨 100 年度業務計畫及營業預算編列情形。

敬請 各位委員惠予指教與支持。謝謝！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詢答，每位委員發言時間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10 時截止登記。

首先，請林委員德福質詢。

林委員德福：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美國不排除再次擴大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即是 QE3，屆時美元恐將再度走貶，造成新臺幣升值的壓力很沈重。現今新臺幣兌美元守在 30 元的關卡，部長認為我們可不可以守得住？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基本上，這個問題屬於中央銀行的權責，我們都尊重它，我想在過去一段時間大家對中央銀行的表現給予很大的肯定，所以我們對它很有信心。

林委員德福：你認為熱錢會不會再度湧入臺灣？

李部長述德：我想，市場進進出出的情況是一定會有的，只是量大、量小的問題，我想中央銀行與金管會都處置的相當得宜。

林委員德福：你認為交給中央銀行及金管會來處理就好了。是不是？

李部長述德：以目前的一些措施而言，我想各位都可以看得見，這都是中央銀行與金管會的權責。

林委員德福：因為新臺幣升值、美元貶值並沒有產生商品對消費者有利的價格，請問部長，是否因為通貨膨脹的壓力太大，導致漲價還是撐不住？

李部長述德：我想，物價的問題牽涉到兩個層面，一方面是實體財務與金融市場資金供需的問題，另一方面也牽涉到國內資金與外匯進出的問題，我想，這些都是整體互動的結果，對物價多少有漲有跌，一定會對消費者產生影響，至於相關對策是由行政院物價督導小組研擬，甚至相關的配套措施也都在因應之中。基本上，財政部當然會盡可能就我們的權責部分來配合。

林委員德福：現今所面臨的問題是薪資沒有調漲、物價節節高漲，民眾面臨許多生活上的沈重壓力，所以我認為站在政府的立場應該注意此事。

李部長述德：誠如我剛才對委員所報告的，就財政部的權責，最近對大宗進口物資、對關稅機動減半或相關的配套措施，正是在平穩大宗物資的物價。此外，我們對於授信融資的部分也是透過公股銀行對青年首次購屋給予必要的優惠，並給予消費者必要的協助。

林委員德福：如果部長說這將以實價來課徵交易稅，將會傷害因為資金需求而認賠出售房地產的人，所以這樣做並不可行。請問你對於短期買賣房地產以賺取暴利者課稅，財政部研究稅制這麼久的時間，到目前為止，你們都還沒有找出解決的方法嗎？

李部長述德：委員點出關鍵的問題，即房屋的供需、價金高低及獲利多少等問題，這些都必須審慎的處理。就租稅而言，目前相關的查核作業都在進行之中，凡符合我們所得稅課稅資格者，我們當然都會盡力做必要的核查，此其一。

第二，稅制改革當然要配合經濟發展的需要，房屋土地交易所牽涉到的稅，我想可能對所得稅、財產稅及消費稅都會有所影響，所以財政部正積極做必要的研處。我們會在適當的時機將提出適當的對策，尚請委員給予我們支持。

林委員德福：部長剛剛所說的所得稅、財產稅及消費稅，請問不動產在 1 年內的買賣到底算是哪一種稅？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我們可以從他的財產交易所得查出實際的交易價格，我們在某個程度就可以從所得稅的角度來處理，此其一。

第二，假定我們的營業額可以做為稽徵的稅基，這又可以變成銷售稅的稅目，所以這部分必須從三大稅系來看，怎麼樣做最符合公平，讓高所得、高利潤者繳交一些合理的稅，這是大家所期待之事。

林委員德福：部長，這三種稅系在目前還沒有一個答案，請問你在這三種體系中選擇哪一種？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我們必須三種稅系相互運作，事實上中華民國有 17 種稅也是會互相影響，所以我們必須很審慎的依據現實問題進行考量。至於問題為何會產生？我想委員也都非常的清楚，對於現今有一地三價、一屋兩價的情形，這就牽涉到交易習慣、土地行政制度及牌照稅制等問題，經由這三部分進行互動，我們必須很審慎的協同相關部會做必要的探討，才能夠提出可行的對策，不然，這個問題已經牽扯多年卻遲遲無法做合理的處理，正因為稅制基本上是常態，當我們遇到特殊的問題，就要以特殊的方法來處理。

林委員德福：如果這三種稅制都不合適，我們可否透過修法來解決？

李部長述德：誠如我方才所言，我們必須從三種稅制做很審慎的研究，如果我們現行的制度可以處理，當然是最好；假定這些都不能處理，我們就必須想一些方法，等於自 95 年所得稅另外加上基本稅額的概念，甚至過去從 88 年至 95 年都陸續修法減稅減了很多的項目，它為何會減稅，後來又再加上基本稅額，等同現在這段時間我們修法減了一些稅，但是，我們也要在適當、合理的時機做些必要的調整，這也是應該的。

林委員德福：部長，以目前的情形來看，政府在不動產價格穩定上對社會大眾說再研究稅法來因應，我的看法是你們要以拖待變……

李部長述德：不會的。

林委員德福：請問部長，以現今不動產的交易狀況，您認為是否正常？

李部長述德：就全國總體而言，有很多地區的房屋市場可能會有不同的市場需求，所以這必須視地區而定。像青年首購、換屋者，當然不同的市場會有不同的定義。無論如何，確實在這段期間有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些短期交易產生非常高的利潤，這部分我們必須做一些處理。

林委員德福：部長，這會不會發生股票投資套牢或融資認賠的狀況？

李部長述德：報告委員，因為經濟行為的樣態非常多，如果一個稅既要中性，又要解決社會大眾所期待的問題，這就會陷於兩難，我們必須針對這些特殊的狀況採行特殊的措施。基本上，稽徵機關本於權責對這些交易產生的所得，在我們權責範圍之內都已經做了處理。

林委員德福：請台灣金控的張董事長上台。張董事長，台灣金控旗下的台銀人壽向金管會申請提高海外投資比重甚至於運用的資金要達到 40%，也就是說目前水位再增加等值差不多 100 億台幣的海外投資，請問你認為現階段投資海外和投資國內哪一種風險比較高？

主席（費委員鴻泰代）：請台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秀蓮：主席、各位委員。投資海外雖然有多一個匯兌的風險，但是經過台銀人壽內部的評估，海外投資即使扣除匯率的風險，其收益率還是比國內還高。

林委員德福：照張董事長講，就是海外投資獲利比較高，那麼，安全性呢？

張董事長秀蓮：股資海外因為有很多標的可以選，通常在金管會的規範之下，他們也都是規範要買等級比較高的，所以他們也都會很審慎地選擇比較穩當的投資標的。

林委員德福：投資海外可運用的資金達到 40%，我相信獲利絕對是比國內高才會去投資，但是安全性上，我認為高獲利相對而言，就是高風險，站在台灣金控的立場是不是要比較審慎一點？

張董事長秀蓮：對，我們會請台銀證券在投資時對風險性的控管要特別注意。

林委員德福：一直以來，我們都認為歐美金融市場穩定，當然投資環境相對穩定，且具有高獲利，但自從兩年多前金融風暴發生後，請問部長，對國際上的投資環境是不是應該有更不一樣的想法？

李部長述德：委員點出這個關鍵，以金融市場的發展而言，歐美、亞洲基本上整個條件是不一樣的，歐美的衍生性產品比較多，財務槓桿比較高，相對地，風險也比較大，雖然收益也許比較高，但不確定性也很大，所以我們在選擇 portfolios 時一定要非常慎重。

林委員德福：所以在海外投資的獲利與風險比率是不是更應該要考慮清楚？

李部長述德：一定要的。

林委員德福：謝謝。

李部長述德：謝謝委員。

主席：請高委員志鵬質詢。

高委員志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幾天報紙有提到所謂暴利稅的問題，請問部長，以後名稱會取為暴利稅嗎？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不會。這名詞不是我講的，只是大家……

高委員志鵬：你們總是說在研究草案，那麼至少草案的名稱是什麼要知道吧？

李部長述德：目前還沒有定，還在研究中。

高委員志鵬：還沒有定？

李部長述德：是。

高委員志鵬：名稱都還沒有定，就已經在草擬內容了？這到底是什麼法？

李部長述德：抱歉，我沒有聽清楚。

高委員志鵬：我說名稱都還沒有定，就已經在草擬內容，有這種法律？

李部長述德：我們先就目的作探討。

高委員志鵬：目的是什麼？

李部長述德：目的就是現在社會大眾對於這種短期移轉產生高利潤的，覺得所得稅繳得不夠多，我們認為這也是個問題，所以必須做一些檢討，看用什麼方式合理地課稅，讓這種利得能回歸社會……

高委員志鵬：所以目的是針對所謂的三黃一劉這些人、所謂房市的投機客？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講起來，就是對短期交易、非自住的，最重要的是非自住的……

高委員志鵬：這跟房市的健全沒有關係？

李部長述德：就是這裏面的方法之一。我想委員了解，行政院對於健全房市責成經建會……

高委員志鵬：你覺得這樣對健全房市有用嗎？對平抑房價有用嗎？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總是方法之一，因為這是個整體的東西，從房屋的供需、資金的配套，甚至社會的救助，以及租稅的措施必須大家一起來運作。

高委員志鵬：如果有開徵，預計可以開徵多少？

李部長述德：我們還在評估之中，要看量的問題。

高委員志鵬：還在評估！每次講到還在評估，我就替你擔心。部長，就這個政策到底有沒有跟吳院長溝通過？他會不會又 cut 你一遍？

李部長述德：不會，政府的政策……

高委員志鵬：吳院長是有名的 cut 你千遍也不厭倦。

李部長述德：你這樣講是不公平的。

高委員志鵬：他 cut 你多少遍了！你不先溝通一下，萬一講了老半天，大家在這邊討論老半天，我們質詢了老半天，你也回答了老半天，結果又被 cut 了，會不會？

李部長述德：不會，基本上應該……

高委員志鵬：保證不會？

李部長述德：沒有 cut 的問題，因為任何政策的形成是一步一步地檢討……

高委員志鵬：沒有 cut 的問題！已經 cut 很多次了，是你自己還不覺得有問題！

李部長述德：到一個成熟的階段，我們才會跟上面長官做比較具體的報告。

高委員志鵬：所以還沒有跟他報告過？

李部長述德：還沒有，還沒有很具體的。

高委員志鵬：這樣我們就煩惱了，你常常就是沒有跟他報告過，他在上面就 cut 你了。

李部長述德：委員這樣講，可能對我們行政機關不是很公平，真的，我們這東西要研究。

高委員志鵬：他對你不公平，他沒有 cut 別人，卻老是 cut 你。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李部長述德：不是，這沒有什麼 cut 的問題，應該沒有什麼 cut 的問題。

高委員志鵬：所以都還沒有成熟？

李部長述德：本來就是我們一步一步研究，到部這個層次就必須要協調相關單位，到合理、適當的精算……

高委員志鵬：現在的方向是不是像報紙寫的，不會用實際交易價格，就是如果可以查得實際交易價格，就照實價課稅，如果沒有辦法查得實價，就按出售時的公告現值作為……

李部長述德：這個基本上我們現行的所得稅制，財產交易所得本來就應該按照市價，如果市價沒有查得，才用公告現值，基本上是這樣的一個方式。

高委員志鵬：問題是，這個市價跟公告現值常常都差好多倍。

李部長述德：所以這就是整個交易習慣的問題。

高委員志鵬：很多學者就會認為如果沒有其他配套措施、不去調整根本實際價格的認定，無異是緣木求魚。

李部長述德：所以內政部也在檢討修正平均地權條例，相關的公告現值如果調整，能夠……

高委員志鵬：你不去做這個正本清源的工作，你老是做治標，還不一定治得到標的工作。

李部長述德：有啊，權責單位內政部已經在修平均地權條例了。

高委員志鵬：剛標售的帝寶房屋評定現值多少？它可以課房屋交易稅，對不對？

李部長述德：是。

高委員志鵬：你知道它的平均現值是多少嗎？

李部長述德：這個個案我還要了解一下。

高委員志鵬：1,300 萬而已，而且這還是因為它是新房子，未來它會逐年遞減。

李部長述德：沒有錯。

高委員志鵬：帝寶房價這幾年逐年飆漲，但是根據規定，房屋評定現值是逐年遞減……

李部長述德：所以委員點到問題了。

高委員志鵬：所以現在是 1,300 萬，但過幾年可能剩下 500 萬，它賣了兩億多，過了 10 年以後，可能會被炒作到 3 億……

李部長述德：還有折舊的問題。

高委員志鵬：結果它的評定現值更低。

李部長述德：是，所以委員就點到問題了，這裏牽涉相關單位的權責，最近臺北市政府也很積極，對於這些地段的公告現值或評定價值要做些檢討。

高委員志鵬：立法明確化也就算了，立法真的是已經到……

李部長述德：所以有些必須通過修法，這樣執行面就可以處理了。

高委員志鵬：之前賦改會副召集人曾巨威說，問題在於課稅距離實際市價太遠，導致課稅無法發揮……

李部長述德：這沒有錯，這……

高委員志鵬：政府應該說明如何解決問題，否則修了法也課不到稅，他也認為課不到稅。

李部長述德：沒有……

高委員志鵬：所以你們大張旗鼓送來立法院，用特別法修過了，結果只是為了滿足民眾的感情認為有修法，但實際上課不到稅。

李部長述德：不會。我想這就是我所講的，稅基本上是中性的，非萬不得已……

高委員志鵬：你們漏洞太多了，你說一年內……

李部長述德：有特殊的狀況，我們才會做修法的配套。

高委員志鵬：那如果沒有一年內呢？

李部長述德：這裏面相關的問題，剛才委員也提出來了，第一個是公告現值的問題……

高委員志鵬：自用住宅同一個人頭只要一年內只有一戶，你們也課不到稅，而沒有查到實價就用公告現值，如果這一年土地的公告現值沒有調高，但房屋評定價值又每年評降，你們根本就課不到嘛。

李部長述德：所以以不同的角度去處理，從所得稅的角度、財產稅的角度或營業稅的角度去處理。

高委員志鵬：沒關係，你儘量繼續研究，我們就等著看，這樣大張旗鼓，到時候提出來的，即便沒有被吳院長喊 cut，送到立法院，我們也如你所願通過了，如果到時候大張旗鼓通過這些，結果課不到半點稅金，只課九牛一毛的稅金，就真的是立法用來騙票的。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稅有它的目的，有的是社會公平的目的，有的是稽徵便捷的目的。

高委員志鵬：今天自由時報報導軍教明年課稅恐再跳票。

李部長述德：沒有，案子已經送到立法院了，我們希望能儘量協商、儘早通過，這也是我們所期待的事。

高委員志鵬：希望是擺在心裡嗎？

李部長述德：還要經過協調、朝野協商，委員會審查時也謝謝委員的支持，希望能儘早做必要的處理。

高委員志鵬：委員會早就審完送出去了，部長，國民黨從政黨輪替以後，2008 年 7 月國民黨就撤回在民進黨時期所提的這些草案，9 月 16 日的賦稅改革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就通過要取消軍教免稅，2009 年 6 月 15 日行政院才再度函請立法院審查這些相關法案，行政院也把它列為第四會期的優先草案，結果呢？第五會期開始後，又變成不是優先法案了。還好今年的 5 月 10 日委員會已經審竣，案子送出委員會了，結果這段時間國民黨沒有要求任何的朝野協商，在所有的協商中，根本沒有把這個案子放進去，你們根本就是想把事情拖過去就算了。

李部長述德：現在是有列為優先法案，這是多年的問題，我們一步一步在推動之中。

高委員志鵬：今年年初本席才質詢吳院長，他說今年沒有列入優先法案，你連這也要騙？部長，我們現在要說的是，你老是用大張旗鼓的方式說要推動改革，結果卻用一些小手段，例如國防部、教育部的配套措施沒有出來，現在又說沒有協商。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都有，法案都送出來了，據我的了解都有。

高委員志鵬：你現在的意思是要我們在野黨來要求協商嗎？如果你認為這是你們的政績，是一個偉大的功業，怎麼不要求朝野協商呢？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李部長述德：都在相關的程序中了，有相關的配套。

高委員志鵬：本席已經告訴你，從今年 5 月初到現在都沒有協商過，國民黨沒有要求過，王院長也沒有排過，一直拖到現在，都已經 12 月了，眼見就要跳票，你才回答就算今年跳票，明年也可以溯及通過，什麼叫溯及通過？還有一大堆的配套問題，怎麼可能溯及通過？報紙上寫，你說就算今年沒有通過，明年通過還是一樣可以溯及既往，一樣在 2012 年實施，這是真的還是假的？

李部長述德：我沒有這樣說。

高委員志鵬：報紙就這樣寫。

李部長述德：這我就不曉得報紙怎麼寫的了。

高委員志鵬：那本席現在問你，如果這個會期沒有通過呢？是不是會跳票？2012 年就不可能實施了吧？

李部長述德：這不是跳票不跳票的問題，我們行政部門盡可能把法案提出來，還要通過立法院的程序。

高委員志鵬：部長，本席用另一個方式問你，如果這個會期沒有通過的話，軍教課稅的案子是不是不可能在 2012 年實施？

李部長述德：這牽涉到所得免稅的問題。

高委員志鵬：部長，你就簡單回答本席是或不是就好了。

李部長述德：這不是一句話的問題，還牽涉到後面的配套，就是軍方、學校的配套。

高委員志鵬：那些都是你們的理由，如果這個會期沒有通過，因為這個會期馬上就結束了，法定會期是到 12 月底，如果沒有通過的話，2012 年有沒有可能實施？

李部長述德：要看後面的配套措施怎麼因應。

高委員志鵬：你一會說因為配套措施，所以沒辦法在這個會期通過，現在又說有沒有通過要看未來的配套措施。

李部長述德：因為配套的部分牽涉到學校、軍方的部分。

高委員志鵬：部長，你們現在完全執政，國民黨又是多數黨，在審查地制法、ECFA 的時候，國民黨團一副要打就打、要幹就幹的氣概，為什麼這次不拿出來呢？如果真的想通過的話，一樣可以這麼做，如果你們要通過這個案子，民進黨團不會和你們打架，因為我們舉雙手贊成，為什麼不做呢？你這種行為有個七言絕句可以形容，叫「千呼萬喚始出來，猶抱琵琶半遮面」，只會裝模作樣說什麼配套措施沒有出來，再來兩句是「軍教課稅又跳票，一切只為騙選票」。

李部長述德：不會的，應該不是這樣。

高委員志鵬：這四句真的要送給你們。

李部長述德：這是多年來的問題，我們必須一步一步處理，也正在積極的協商之中。

高委員志鵬：你們老是這樣騙人，馬英九總統一直說要改革、不怕失去選票，你們這根本就是在騙票，一來騙社會大眾說國民黨有在改革，要騙這方面的選票，二來又做很多小動作，根本就不讓法案過關，要繼續鞏固這些軍公教鐵票。

李部長述德：應該不是這樣，因為事實上我們的進度比以前快了，至少我們送到委員會，委員會也

審查過了。

高委員志鵬：你們都在騙票，你說的奢侈稅是在騙票，軍教課稅也是在騙票，通通都在騙票。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我們都有進度。

高委員志鵬：那請你說到底什麼時候要讓法案過關？不能一拖再拖，你有沒有說過保證軍教課稅這件事在你的任內通過？你有沒有說過？

李部長述德：當然希望這個會期能過，但是還有朝野協商的問題。

高委員志鵬：你說希望這個會期可以過，那如果沒有過呢？

李部長述德：因為我們是行政部門，我們必須尊重立法院。

高委員志鵬：你們有沒有去反應過，請王院長協商或是黨團協商，只要真的認真的話，怎麼可能不會過呢？

李部長述德：我們尊重立法院的相關決議。

高委員志鵬：部長，請你告訴本席，如果這個會期再沒有過的話，你個人覺得自己需不需要負什麼責任？

李部長述德：我尊重立法院相關的決議。

高委員志鵬：立法院決議什麼？如果立法院決議要你下台呢？如果沒有通過的話就要你下台呢？這你也同意嗎？你也尊重嗎？

李部長述德：法案的問題我們必須尊重立法院。

高委員志鵬：不是尊不尊重，而是你們有沒有這個擔當，不然你們提的一些法案都是在騙人的嗎？部長，麻煩你有擔當一點，不要為了騙選票，什麼事都做得出來。

李部長述德：不會的，我們沒有那個必要。

高委員志鵬：像奢侈稅、軍教課稅的案子都是，如果還是繼續這樣的話，老百姓會看清你們騙票的本事。

李部長述德：事實不是這樣子。

主席：請賴委員士葆質詢。

賴委員士葆：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李部長，本來這個題目本席不想再問了，因為每次都問這個題目，已經有點厭煩了，但是因為美國要做 QE3，所以大家還是重視這個題目，而且立委每天都在選區的大街小巷跑，大家都關心房價的問題。看到今天的報紙標題給你們蠻大的鼓勵，是個很大的讚美，說財政部下重手，今年賣房子的，明年要多繳稅，北市調升售屋所得收益，你們要把財產交易所得收益率從目前的 29% 上升到 37%，這是不是確定的？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這個基本上說起來就是綜所稅裡面的財產交易所得，對房屋所得的費率問題，本來就是每年都要檢討的，因應地區不同……

賴委員士葆：這是確定的嗎？

李部長述德：就我的了解還沒有。

賴委員士葆：還沒有確定，報紙就登這麼大。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李部長述德：這不是我們說的。

賴委員士葆：是記者亂寫嗎？

李部長述德：這個東西本來就是每年到年底就要檢討的。

賴委員士葆：部長，這個可以大聲說，可是老實說，你看他舉例帝寶如果賣 210 坪，房屋評定現值 1,300 萬元，所以他增加的稅課負擔差不多是 100 萬元左右。

李部長述德：因為這牽涉目前所說的，委員都非常清楚，是評定公告現值的問題。

賴委員士葆：看起來好像給財政部很大的掌聲，可是仔細一看，卻和實際情況差很多。

李部長述德：我們會去查核他的實際交易價格。

賴委員士葆：你們竟然只用 1,300 萬元去課稅，即便給你增加 8% 好了，或是 10%，才增加 100 多萬元而已。

李部長述德：的確是有限，這沒有錯，可以就一些制度面做檢討。

賴委員士葆：可是實際交易價格是 4 億元，1 坪要 200 萬元。

李部長述德：4 億元是包括土地的部分，所以對土地的交易部分要補稅，這又牽涉到一地三價、一屋二價的問題。

賴委員士葆：我們都知道的很清楚，土地的部分幾乎是課不到稅的。

李部長述德：是要課土增稅，但是如果一年內移轉的話就沒有，這就是問題。

賴委員士葆：所以可以很清楚看到問題點，這只是虛應了事而已，不管說的多有氣魄，這位媒體記者很認真，說的煞有其事，還批評你齊頭式課徵不公平，他的標題就是這樣下，但這根本就是沒用的。

李部長述德：總是有一點。

賴委員士葆：評定現值和實際現值差了幾十倍，4 億元和 1,300 萬元就差了 30 倍的價格，稅率再怎麼提高也沒用，是稅基的問題。

李部長述德：我這裡面還有說一件事，就是要把土地價格分開，因為現在是連房、地一起賣 200 多萬元。

賴委員士葆：但土地的部分只要是一年內轉移就課不到稅了。

李部長述德：中華民國的房屋稅和地價稅是分開的，其中包含兩個稅，大家說的價格是包括土地，但土地部分有土增稅的問題。

賴委員士葆：部長，即便分開好了，一間帝寶的房子現值只有 1,300 萬元，實際價格就是 1,300 萬元嗎？最少少了一個零。

李部長述德：實際差距還是很大，要做一些檢討和必要的處理。

賴委員士葆：所以本席覺得重點不是在於什麼齊頭式課徵，重點在於財政部的決心，現在這些問題就像火燒一樣，等 QE3 資金大舉進來的時候，財政部絕對責無旁貸。

李部長述德：現在這些東西牽涉整個制度的問題。

賴委員士葆：本席覺得財政部絕對責無旁貸。

李部長述德：當然我們不會缺席。

賴委員士葆：其實立法院、立法委員做了很多球給你，只是你都沒有接而已，我們也提了，並不是要濫殺無辜，是要對高單價、高房價的轉移課稅，還是可以讓房價繼續漲，這沒關係，但是政府就去課稅，例如從 5,000 萬元漲到 6,000 萬元……

李部長述德：是，我們正在研議中。

賴委員士葆：不能研究太久，部長，不能研究那麼久。

李部長述德：查稅是一回事，但法制的修訂部分我們正在研議中。

賴委員士葆：修訂的部分要趕快提出來，要讓我們知道你的決心。

李部長述德：我們會儘快。

賴委員士葆：我們也可以提，可是我們提出來的，畢竟是個別委員的意見，但你們提就不一樣了，這是行政部門的意見、態度及決心，部長，這整個觀念是不一樣的。

李部長述德：沒有錯，因為牽涉到的層面很多，我們也了解委員的意見和整個社會的期待，這個問題牽涉平均地權條例的問題、地價稅的問題、房屋稅的問題，這些都必須通盤考慮，不能針對個案來做制度性的探討，但不管怎麼說，這都是一個問題。

賴委員士葆：部長，這已經不是個案，你隨便去問路人甲、路人乙，他們只要碰到本席，都是這樣向本席反映，中低階級的人就向本席反映，說賴委員你們要想辦法，部分地區的房價太高了，這不是個案。

李部長述德：所以這是個問題，我們現在正在檢討，對高房價、高所得的部分合理課稅是應該的。

賴委員士葆：你們要去課稅，我們已經做這麼多球給你，而且這也不會影響到所有的房地產市場，只針對 5,000 萬元或 6,000 萬元以上的部分課稅，這樣問題就通通解決了，為什麼做不到呢？這本席就想不通了。我們可以提案，但是本席再說一遍，我們提的力道不如行政部門，因為行政部門代表政府的態度、政府面對高房價的決心。

李部長述德：沒有錯，事實上我們在健全方案中也有提出各種處理方式，因為這不是單一個稅的問題，但財政部一定要努力，不能缺席。

賴委員士葆：部長，你們的態度讓人感覺決心不夠，這是本席最擔心的。

李部長述德：也不是，政府必須負責做全面的考量，要考量各種利弊得失，研議一個可行、可長、可久的措施。

賴委員士葆：我們已經做球給你，可以立刻去做了。

李部長述德：我們正在積極的研究中，會儘快提出。

賴委員士葆：請問什麼時候可以定案？請你告訴本席。

李部長述德：我們會儘快。

賴委員士葆：不能只是說儘快，要多久？三年？三個月？

李部長述德：我們在逐步改進中，大家也看到很多改進的措施。

賴委員士葆：沒有，本席都沒有看到。

李部長述德：米酒降價也是，很多東西必須一步一步的做。

賴委員士葆：本席在說這件事，你卻提到米酒的問題去，部長，剛剛給你的掌聲應該要收回來了，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方才說的稅率問題，要從 29%調升到 37%，這部分你們還沒有定案，或許你們也不敢做。

李部長述德：不會的，我們都盡力在做了。

賴委員士葆：這麼多力量支持你，你還不敢做，這真的很奇怪。

李部長述德：不是敢不敢的問題，因為這牽涉稅制的問題，這不是普通的問題，必須是中性、常態的，要處理特殊的問題必須有特殊的方法。

賴委員士葆：現在已經不是特殊，而是常態，台北市部分地區的高房價是常態，不是個案。

李部長述德：所以台北市已經就他的評定現值做檢討了，內政部的平均地權……

賴委員士葆：這個問題本席就說到這裡。二代健保很快就要過了，本席不了解什麼叫做一定會過，但卻是大家都不滿意的方案，如果大家都不滿意的話，要怎麼通過呢？這本席就不懂了，但是不管怎麼樣，有爭議的部分就逐條表決、處理。其中有一個和你有關係，因為二代健保不是稅，而是費的概念，是以家戶所得計算，然後再加計一個類似稅的概念。

李部長述德：目前是費的概念，因為使用者付費。

賴委員士葆：請問你，這關係到所得稅的問題，你們有沒有事先去做運算？因為二代健保要以所得稅的概念繳費，你們有沒有去思考，大家會不會透過轉移的方式逃稅？有沒有做過這樣的研究？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這些研究都是衛生署在做，財政部是用一個統收統支的觀念，這和稅制是兩回事，但大家都把它扯在一起。

賴委員士葆：但是據本席了解，原本有委員提到，如果健保的虧損不納入債務預算裡面會有問題，這點你同意嗎？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它不納入債務的限額裡面，因為它要自負盈虧，按照費率的精算去收費，所以基本上說起來，它是自給自足，以收費的方式來經營的社會保險，一開始就和我們的公共債務是分開的。

賴委員士葆：健保局是公家機關，公家機關欠的錢當然就是政府的債務，怎麼不是呢？

李部長述德：所以基本上第一個層次是衛生署、健保局要先去負責，要先去處理平衡的問題。

賴委員士葆：這對健保局來說也是虧損，是債務累積的問題。

李部長述德：假如真的有虧損，需要政府編列預算，必須在年度預算裡編列稅收。

賴委員士葆：部長，這部分本席很有意見，本席覺得不能用一個法就把這部分排除掉，這裡面藏了一個秘密，真的很糟糕，就是以後健保局的累積虧損不納入政府的債務，這個問題不像你方才說的那麼輕鬆。

李部長述德：這個我們沒有同意。

賴委員士葆：這本席不同意，就算你同意，本席也不同意。

李部長述德：我們也去協調，這個是不可以同意的。

賴委員士葆：第三個，五都市長已經產生了，每一隻大手都開始來向你掏口袋，因為他們累積的債務有 5,000 億元之多。

李部長述德：地方政府要負責。

賴委員士葆：他們會來找你，他們自己哪有辦法負責！

李部長述德：不管怎麼樣，也要立法院通過才行。

賴委員士葆：他們的自有財源都很低，這我們都很清楚。

李部長述德：所以他們的地價稅、房屋稅要合理的調整。

賴委員士葆：本席提一件事，有個重要的觀念，這本席曾經說過，也提了臨時提案，但就像狗吠火車一樣都沒用，部長也不太行。本席再說一遍，部長，本席覺得要參考一下中國大陸的方式，他們的作法是這樣的，例如永和地區在招商，營所稅就中央拿一半，假如是 100 億元的話，中央政府拿 50 億元，身為地方政府的台北縣也拿 50 億元，然後台北縣再分一半給永和，等於永和拿 25 億元，台北縣也拿 25 億元，當然這數字不完全正確，這只是一個粗估的概念。

你同不同意我們為了鼓勵地方自主做這樣的改變？現在新制的統籌分配稅款是包含營所稅 6%，營業稅扣了發票獎金之後，也幾乎全部納入統籌分配款，本席認為這個感覺就好像是讓老爸拿走之後再分給兒子，本席覺得這樣的手法不漂亮，所以具體的建議，部長直接回答可不可以接受，就是直接把百分之幾的營所稅、營業稅給地方，這樣一來，地方只要招商越多，就能拿越多錢，不要先讓你把錢拿走，然後再向你拿錢，這個感覺不好，這樣的精神你同意嗎？

李部長述德：這個是大架構，我們事實上就是這樣做的，稅只有獨立、附加、統籌和分成，由四種方式去調配，不管怎麼調配，看結果最重要，我們在統籌稅款中，就把委員方才說的激勵誘因當作一個權數，這個權數的多少是可以檢討的。

賴委員士葆：有一個很大的不同，你那種作法雖然在分配的時候有把激勵誘因納入，但還是爸爸先把錢抽走了，然後再分給兒子，那種感覺不好，這樣工廠會沒有地方設，因為大家都把他們拚命趕走，唯有這樣做，才能讓地方政府和企業結合在一起，因為地方鼓勵你來，地方就會有稅收。

李部長述德：這個方式是對的。

賴委員士葆：本席要修統籌分配稅款的辦法，如果你不修，那就由本席來修。

主席（高委員志鵬）：請孫委員大千質詢。

孫委員大千：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李部長，我們看到現在國際原物料的價格有持續上揚的趨勢，也看到主計處所公布的訊息，針對 CPI 的預估值，從今年到明年大概會加倍，從百分之零點九到百分之一點八多，本席要請教部長的問題是，政府正式對外宣示，明年穩定物價將是施政的重要目標，那財政部在穩定物價方面有什麼具體的作法？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這點很重要，我方才也有報告過，財政部目前的政策工具，在穩定物價部分，基本上還是從稅的角度來做，尤其是進口物資關稅的機動調整，像最近調整了一些民生必須物品，以機動降稅來穩定物價，甚至在必要的時候還可以修訂稅則，這是第一點，就是從關稅的角度來看。第二個就是營業稅的部分……

孫委員大千：所以照部長方才的說法，針對上一波的金融風暴和經濟不景氣，其實我們已經在稅基上做過調整了。

李部長述德：已經做了很多。

孫委員大千：財政部還會再降嗎？還是只維持過去的稅率，不會再調升回來。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李部長述德：這是一定要的，政府一定要因應社會環境的發展做動態的管理，在稅制面要做一些機動調降，例如營業稅的部分也是，目前關稅部分就有做，這都可以適時發揮穩定物價的功能。

孫委員大千：所以針對原物料關稅稅率部分，如果情況嚴峻，我們是不是不排除再度調降？

李部長述德：當然要看影響狀況。我還是要向孫委員報告，基本上，發動權不在本部，一定是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經過相當評估，也就是針對進口原物料對國內產業的影響、對消費者的影響評估之後，算出一些稅事損失，甚至對物價的影響，再透過委員會審議，本部才會採取後續行政動作。基本上，物價不是本部權責。

孫委員大千：當然，貴部只是配合單位。

李部長述德：是，本部必須執行配套措施。從本部的政策工具來講，除了稅賦方面之外，在融資上本部也有一些配套，如同過去多年以來，為了穩定物價、對中小企業的三挺政策，甚至對消費者……

孫委員大千：所謂融資配套是什麼？

李部長述德：這可以分兩個層面，一個是一般針對中小企業融資上的需要，本部有些專案可以配套，甚至對社會大眾也是，例如本部最近協調八大公股銀行，對青年首次購屋提供優惠利息，這就是某種程度增加青年的可支用所得、或者降低資金負擔，這些都是穩定物價、照顧社會大眾的措施。

孫委員大千：關於融資部分，央行似乎也覺得國內物價有上揚趨勢，某種程度而言，是不是也代表我國正在執行金融風暴和經濟不景氣救市措施的退場機制？央行逐步調升利率，和您剛才提到，對企業提供更寬鬆的貸款或融資政策之間，其實有矛盾之處，你不擔心會有衝突嗎？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就我的了解，應該不是衝突，因為在動態的經濟中，利率一定是漲跌互見，基本上，原物料價格上漲、利率調整和售價之間都有連動關係，基本上，本部從財務、稅務管理，甚至提供土地等幾個層面，為了盡可能避免大家受物價影響，執行一些配套措施。

孫委員大千：本席要請教部長另一個問題。您剛才提到第 1 項工具是關稅，如果我國在關稅上做一些配合，對於國家稅收會不會造成很大的衝擊？

李部長述德：一定會影響，所以我們也陷入兩難。這兩年半以來……

孫委員大千：你有沒有評估過衝擊幅度多大？

李部長述德：都有。事實上，我們都是分次、分期、分段處理，過去這 2 年半，我們降稅降了 15 種，各種減稅加總之後，大約少收了 700 億元左右，其中民國 97 年少收了 130 億元，98 年少收 400 億多一點，99 年到目前為止大概少收 100 多億元，基本上是分次、視需要做必要調整，舉例來說，為了大宗物資關稅調降，為了鼓勵國內汽車業……

我想各位都了解，看經濟要看幾個行市，包括房市、股市、車市，這幾個市場假如不活絡，後面就沒有動能，因此為了這幾個市，後面要做很多配套措施。剛剛提到的車市，民國 97 年下半年，本部對於買新車給予 3 萬或 4,000 等減免方式，就是要鼓勵車市，這些措施都必須因時制宜，視必要採行。

孫委員大千：本席了解，部長也很無奈，因為發動單位都不是貴部，貴部只是配合做稅制調整。

李部長述德：本部是配合。但是減了稅之後，就可以作為後續經濟成長的動能，現在經濟之所以有起色，失業率降低了，就是這些原因、點點滴滴的努力，本部減稅，但是經濟成長之後，大家卻責怪財政部減稅，這是不公平的。

孫委員大千：美國不排除拖出第 3 次量化寬鬆政策 QE3，一旦施行第 3 次量化寬鬆政策，大家會直覺想到，熱錢風暴又要再一次降臨，貴部如何評估？

李部長述德：委員可以了解，每個國家有其自身利益考量，美國怎麼做是他家的事，我們中華民國怎麼做，就是我們的事。這段時間以來，委員都可以看到，本部對物價問題、匯率問題，甚至股市問題、國內經濟成長率問題，應該算是做得很好，所以基本上，我還是希望大家對國內相關單位要有信心，尤其最近的熱錢問題，中央銀行、金管會都處理得很好，財政部也會在必要時採取配套。政府是一體的，我們絕對會因應整個變局，採行可行措施。

孫委員大千：到目前為止，貴部有沒有想過，如果第 3 波熱錢風暴來襲，貴部要採取何種更具體的措施？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如同我剛才所講的，對於熱錢匯入，在國內投資產生的利得一定要課稅，這是最基本的，而且本來就在做。對於金融市場資金的供需，當然是由中央銀行和金管會透過金融資本管制措施因應。

孫委員大千：您剛才特別提到房市，貴部最近也釋出另外一個訊息，被媒體形容是貴部下了重手，也就是貴部大幅調升售屋所得的收益比例，可是媒體試算，以帝寶為例，就算如此大幅調漲，屋主也不過多繳 100 萬元。

李部長述德：還是有限。

孫委員大千：對，那真是非常、非常不實際。回到處理房市的問題，本席很同意部長先前所講的，其實財政部能做的有限，原因在於市場機制，這是供需問題，但是如果我們要整理房市，與其散彈打鳥，總是要使出幾手真正有效的策略。

李部長述德：沒有錯。

孫委員大千：如果我們大幅調高售屋所得收益比例，現在調高的幅度已經算是很大了，可是帝寶這種豪宅在交易時，只要多交 100 萬的稅，對他們來說不算什麼。別說 100 萬了，就算多交 200 萬，可能都不算什麼。工具的使用如果無法達到效果，外界會覺得政府似乎用盡了所有可行辦法，卻無計可施，這對政府的威信是有影響的。

李部長述德：對，所以本部正在檢討。

孫委員大千：其次，這些投機份子會覺得你們拿他們沒辦法，所以本席請問部長一個大家都在質疑的問題，針對特定交易，例如 5、6,000 萬以上的高價豪宅的特定、短期操作，很顯然的的就是投機行為、炒作交易，貴部難道完全沒有辦法按照實際交易價格來課稅嗎？

李部長述德：事實上，這裡也分為兩個部分，我想委員也非常清楚，房屋交易包括土地和房屋，土地如果在 1 年內交易，增值稅比較少，也許沒有，這是其一，這個問題怎麼處理？內政部已經在修正相關的比例條例，希望可以合理調整平均地權所延伸出來的土地增值稅。第二是房屋部分，房屋稅應該依據市價課徵，但是還有評定價值，如果這個所得評定價值能夠合理調整，和市價結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合，這個問題也可以解決。各位可以看到，台北市最近就針對房屋，尤其是豪宅的評定價值進行合理調整，這個問題就可以解決。

孫委員大千：我們先不要討論評定價值。以實際交易價格課稅，有沒有課稅上的困難？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我們現在對房屋的財產交易所得就是以市價課徵，但是有時候查不到市價，才會退而依據評定價值課稅。

孫委員大千：所以本席問題的關鍵在此。

李部長述德：本部本來就有做這些專案查核。

孫委員大千：是查核過程上的困難？

李部長述德：對，所以我們必須查出相關資金的流向、後續一系列交易的內容。事實上，本部每年都對房屋稅進行專案查核。

孫委員大千：本席建議，這是政府宣示決心的問題。

李部長述德：一定要的。

孫委員大千：政府在此時只要對外宣示一個決心就好，就是針對某一額度以上的豪宅交易，尤其是短期之內轉手，顯然是投機、炒作行為者，窮財政部之力，都要把資金流程查完，就是要以實際交易價格課稅。

李部長述德：有，本部最近都在查了。

孫委員大千：如果你讓這些人知道政府會做，哪怕他不報，政府都會想盡辦法查他的稅。這個宣示和我們現在講的這種讓大家覺得無關痛癢的話是有差別的。

李部長述德：是，實際上個案都有。

孫委員大千：政府一旦做了這個宣示，現在要進行投機行為的人就要考慮，要不要把所有資金流程攤出來給財政部查，而且財政部下達決心，就是告訴投機者，針對某一標的，在這麼短的時間之內交易，就是會被調查。另外，還要宣布不再依照評定價格等等課稅，否則這些人會以為財政部查不出來，最後還是會根據評定價格課稅。如果以評定現值課稅，帝寶一戶 1,300 萬元，可是每戶面積 210 坪，現在的交易價格起碼 4 億元，1,300 萬元要調多久才會成為 4 億元？調 50 年都調不到。

李部長述德：對，這就是我們最近在做的專案查核。

孫委員大千：如果你讓這些投機者以為政府只是消極的要地方政府調整評定價格，那完全無關痛癢。

李部長述德：所以要各種方法同步進行，包括公告現值要調、評定價值要調、查核技術也要昇華。

孫委員大千：貴部只要現在宣示，針對高額豪宅的投機行為，就認定實際價格課稅，把祖宗八代、親朋好友的帳戶全都查出來。

李部長述德：現在都有在做。

孫委員大千：本席認為，如果貴部做出這樣的宣示，對這種投機行為才會有一點嚇阻效果，否則坦白說，要從 1,300 萬元調到 4 億元，不知道要調多久。

李部長述德：這一點我們都在做，除此之外，我們也希望針對法令部分做一些合理檢討，讓制度面

.....

孫委員大千：如果財政部提出來要修法，本院都願意配合，但是決心要由政府展現。

李部長述德：好，謝謝。

主席：請盧委員秀燕質詢。

盧委員秀燕：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要繼續請教目前房價過高的問題。以帝寶來說，200 坪物件目前房屋評定現值為 1,300 萬，前幾天的拍賣價格是一坪 206 萬元，如果以現行房屋評定現值 1,300 萬元課稅，除以 210 坪，每一坪課稅基礎大約是 6 萬元，換句話說，真的是得標價格 206 萬元的零頭，這個物件光是拍賣就一坪 206 萬元，可是房屋評定現值卻是一坪 6 萬元。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那 206 萬中包含土地價值在內。

盧委員秀燕：本席的意思是，不管這個金額是否包括土地，仍然差異太大，更何況這 206 萬中也包含土地分割持有部分，實在是差異太大。當然，房屋評定現值是地方政府職責，換句話說，絕大部分地方政府可能會囿於選票壓力，沒有辦法拉近房屋評定現值和市價，不拉近，本席認為還蠻符合保障大多數民眾居住權益的立意，可是特定地區如果有人炒作，或是我們不希望某一豪宅地區成為指標個案，帶動全市、全區域房價上漲的話，對於特定地區，尤其是北部、台北的少數特定地區，就應該想辦法拉高房屋的評定現值，不能和市價差距太大、太離譜。可是如同本席剛才講的，地方政府可能囿於選票壓力，不敢調整，所以房屋評定現值是否需要送到中央，讓財政部、營建署或地政司來做一些覆核工作？

李部長述德：這牽涉到多年來 1 地 3 價的土地行政制度，其中分為 2 個部分，第 1 是土地公告現值的調整，這會影響土地增值稅，最近內政部已經提出一項平均地權條例修正案，針對土地公告現值做合理調整，過去是 3 年調整一次公告地價，才會調整公告現值，因此會針對調整時間問題探討。

第 2 點是關於房屋，房屋的稅基是評定價值，這個價值的高低是由地方政府的不動產審議委員會運作，事實上，確實像盧委員說的，這是一個關鍵，如果要由中央核定，又牽涉到地方制度中的自主管理權責問題，如果要調整，可能需要一段時間。

第 3 就是市價，基本上，在綜合所得稅的財產交易所得中，會針對土地課徵增值稅、對房屋課徵財產交易所得稅，剛才也有很多委員指教，基本上是按照市價課稅。只是市價有時候查不到，我們才退一步，根據評定價值課稅；事實上，如果真的要查大案、特殊個案的資金流程，基本上也是查得到，事實上，本部早就處理了這些特殊個案。

我們希望回到制度面，剛剛我也提到，希望研究相關法律，看看能不能在不修法的狀況下處理，或是修法解決這種一地 3 價或一屋 2 價制度行之多年造成的問題。

盧委員秀燕：當立法委員不是光要批評，要提出具體建議，本席談這個問題已經談了好幾次。

李部長述德：您是地政專家。

盧委員秀燕：不敢當。本席今天要提出一項建議。老實說，公告現值或現值評定是地方政府權責，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中央撈過界、違反地方自治精神也不好，但是放任地方政府和選票妥協、不調整，讓評定現值和市價差距太大也不行。像中央的教育部或內政部等其他部會，如果有政策希望地方執行，卻屬於地方權責者，當地方政府不執行時，怎麼辦？本席建議減少統籌分配款或補助款，比方說，地方政府某一項業務沒做好就這樣做。

李部長述德：有，本部目前也有這樣的機制。

盧委員秀燕：像台北市內或台北縣內特定區域，交易過度頻繁、有炒作之嫌，地方政府又在公告現值評定上包庇、不作適當調整的物件，未來財政部在統籌分配款或各種補助款方面，會不會針對地方政府不做好，有政策上的要求？否則行政院院會開歸開，地方政府卻不用，就因為他們選贏了是老大，何必理會中央？這就是剛才其他委員提到的葉爾欽效應，就是中央在講打房，地方政府卻不用你，放任土地炒作，結果一個個案可能帶動其他個案，甚至可能為台北市整體房價定價了。所以未來財政部會不會藉由補助款或統籌分配款手段，要求台北市調整特定區域評定現值？

李部長述德：事實上，在我上任之後，本部非常重視這一塊，在計算統籌分配稅款的公式裡就有納入一個權數，把地方財政自我努力的績效當作評核分數，意思是地方政府努力愈多，我們就給愈多，鼓勵地方政府調整。第 2，就我的了解，台北市政府就很積極，對豪宅地段的地段率評定現值做合理調整。相對有些縣市有做、有些沒有，但是如同委員所講的，我們要設計一個機制鼓勵地方政府，多執行就多給錢，不做就扣統籌款，這樣的話就可以帶動地方。

盧委員秀燕：中南部你不用擔心，現在房價還過低。現在是北部的問題，對於北部這種情形，你能不講一點狠話？你現在光說要鼓勵，做得好多補助、做不好少一點，能不能針對帝寶這類區域說說，如果地方政府不調整，財政部就要祭出什麼措施？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就是扣除補助，因為這一點也納入決定補助多少的權數。

盧委員秀燕：可是如果扣得不痛不癢呢？

李部長述德：不會，一定有些效果的。

盧委員秀燕：像台北市是有錢的城市，中央統籌分配款都獲得最多，在五都中排行第 1。

李部長述德：因為台北市相對業務量大。

盧委員秀燕：所以針對這類縣市，加一點、減一點統籌分配款，他也不痛不癢，根本不在乎這一點錢。

李部長述德：總會有些效果。

盧委員秀燕：你要怎麼樣達到具體效果？

李部長述德：本部在統籌分配稅款相關分配公式中，考量土地、人口、面積、營業額、自我努力程度，甚至相關招商效果。

盧委員秀燕：你講得太籠統了，本席時間有限，請李部長在會後就本席講的特定議題，也就是關於地方政府評定房屋公告現值不夠努力、過度、嚴重失真的情形，貴部要怎麼運用補助款或統籌分配款的制度加以要求提出說明，麻煩貴部擬定這樣的政策。

第 2 個問題，上週五美國和南韓簽署自由貿易協定 FTA，很多民眾搞不清楚這件事，媒體也沒有大篇幅跟進。其實美國和南韓簽署 FTA，我國最應該關注。因為未來美韓兩國之間，95%的

商品關稅在未來 5 年內將全部取消，變成免稅，換句話說，韓國出口電子商品、紡織品到美國，這些大宗輸出給美國的貨物，未來 5 年內就可能免稅；同樣地，美國出口給南韓的東西也是這樣。美國和南韓簽署 FTA，受害最大的是誰？就是台灣。因為台灣和南韓有高度競爭性，南韓在賣的品項，也都是我國在賣的，包括電腦、電子商品、紡織品或機械，未來南韓這類貨品銷往美國，未來 5 年內有 95% 免稅，那麼台灣所有出口就完蛋了。中央銀行彭總裁每天維持台幣幣值也沒有用，因為貨物根本無法出口，我們的政府現在對這件事著不著急、有多著急？我國有沒有計畫在幾年之內要和美國簽署 FTA？如果簽不成，我國要如何因應這個變化？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這是整體業務，根據我的了解，是由經濟部主導，後續關稅問題，一定要配套，如同我國與大陸之間簽署的 ECFA，包括前面相關產業政策的調整，以及後續關稅減免措施，在台美雙方談判時應該會處理。本部就關稅部分一定全力配合。

盧委員秀燕：至少就財政部的部分，貴部至少都沒有問題嗎？

李部長述德：本部隨時準備好，因為前端的產業關聯問題由經濟部處理，後續關務行政、稅則變更，甚至臨時產地證明，本部隨時可以做配套。

盧委員秀燕：最後我要請教台銀金控張董事長，利用最後一分鐘，本席要為民眾討點福利，因為最近美國可能要採取第三次貨幣寬鬆政策，一般認為貨幣寬鬆政策實施下去的話，美元會走貶，美元走貶可能會造成兩個效果，一個是原物料上漲，因為美元已經不值錢了；第二個是很多的股票也會上漲，其實大家很關心的包括黃金也會上漲，黃金存摺的業務這兩年是由台銀開始做，而且做得很好，我看到其他銀行現在也跟進，你們做這麼大量，而且是你們很認真做的黃金投資業務，你們應該有作黃金投資分析，請問董事長，美國暗示可能採取第三次的量化寬鬆政策後，你分析黃金的投資政策，黃金還會再上漲嗎？還值得再投資嗎？

主席：請台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秀蓮：主席、各位委員。事實上黃金價格的漲跌受到影響的因素非常多，通常美元比較弱的時候，黃金會比較強，但是如果發生國際危機的時候，美元又會漲，黃金可能會漲，也可能持平，因為美元漲了，而黃金也是在急難時可以投資的對象，所以影響因素很難評估，未來美國如果真的實施 QE3 的話，黃金究竟會漲、平盤或稍微下跌，這實在很難預測。

盧委員秀燕：這不行啦，你一直推銷，卻又告訴你的投資者這很難預測，因為很多人現在想要買，但是覺得價格太高買不下去，最後一隻老鼠可能是買在最高的價格，可是很多人認為並非如此，因為美國貨幣寬鬆政策實施下去的話，原料物上漲，黃金還會再漲，加上現在東亞地區可能有戰事、不太穩定，所以黃金還會再漲。你們吸收了這麼多黃金的業務，你們要像一般金融業務作投資分析給大家，我不曉得買你們黃金存摺的民眾有沒有收到你們的黃金投資分析？你們有作黃金投資分析嗎？就是這段期間不該持有，要減量持有？或者要加碼買進？我認為台銀要做這個業務的話，要作黃金投資分析，提供給你們的客戶或外界。

張董事長秀蓮：黃金的價格短期會上下波動，但是目前長期多頭的格局還是不變。

主席：盧委員，你的發言時間到了。

盧委員秀燕：請主席不要打斷我的話，本席現在問到最重要的一句話，大家都想知道。是小多頭還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是大多頭呢？

張董事長秀蓮：如果你今天買，明天就賣掉，我就不保證你一定會賺錢，但是如果有比較長期投資的打算，短期雖然會有波動，例如買了會下降一點，但是如果有持有兩三年以上的信心的話……

盧委員秀燕：所以，你的長期定義是兩三年以上，未來兩三年還是看漲的意思？

張董事長秀蓮：對，長期的趨勢是漲的。

盧委員秀燕：這很重要，你今天的講話等於是你們的分析報告，如果講錯造成人家投資虧本的話，也是要負責任的，所以你講的是目前台銀投資的看法？

張董事長秀蓮：這是目前就現況的分析，當然，我們知道情況是千變萬化，也沒有辦法說現在講什麼，未來一定照我的話去發展，這是就我們目前可以收集的資料做出來的一個分析。

盧委員秀燕：沒關係，你不要有太大的壓力，問完你之後我會再找機會問劉憶如，你們這兩位女性的經濟學家、金融專家的投資參考，蠻值得大眾瞭解的。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每天都有提供投資分析給客戶。

主席：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羅委員淑蕾質詢。

羅委員淑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請教部長，我們衛生署楊署長說因為有些所得無法納入二代健保的所得計算，是因為有些資料連財政部都無法掌握，所以他們沒有辦法扣稅，例如退職金不能納入是因為你掌握不到，因為資本利得你們也掌握不到，因為土地交易所得免稅，只扣土地增值稅，而房屋也是用公告現值去扣，和實際價值差距蠻大的，所以他說連你們財政部都掌握不到，而且財政部本身的稅制就不公平，因為免稅太多，而財政部的所得計算很不公平，所以才造成健保不公平，你認同這樣的說法嗎？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我認為這是兩回事，所得稅制本身的目的和健保收費是兩個不同層次的東西，委員也瞭解所得稅制為了公平有 109 種減免，它是為了公平而減免，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我們十類所得中有扣繳所得和非扣繳所得，扣繳所得比較固定，大概每個月都能掌握，而有些非扣繳所得是臨時發生，一年可能只有一次，必須後面結算申報時才能處理。

羅委員淑蕾：像退職所得能不能掌握得到？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可以掌握得到，因為營業人付退職金都有出帳，只是後面要結算申報，並不是每個月都有。

羅委員淑蕾：所以是最後的結算申報，但是有一個問題，每一年的所得都不一樣，那是不是每年繳的健保費要根據所得資料來調整呢？

李部長述德：這牽涉到衛生署如何規劃，這是他的權責，我們予以尊重。

羅委員淑蕾：因為繳的健保費都是以所得為主，例如他現在用家戶總所得。

李部長述德：目前是以薪資當基礎。

羅委員淑蕾：就是家戶總所得裡面都是薪資，但是大家都在討論薪資所得都跑不掉，所以我們的所得稅，也就是國家很多建設經費的支出都是由薪資所得的人來負擔，因為他跑不掉。

李部長述德：應該也不是這樣，當然，負擔是沒有錯，我向委員報告幾個數字……

羅委員淑蕾：起碼就是說薪資所得的人逃不掉。

李部長述德：因為有將近 120 幾萬戶即使有薪資所得，因為低於目前的起徵點，所以不用繳稅，這是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大概有 220 幾萬戶只繳 6% 的稅。不管怎麼講，有薪水就要繳稅並沒有錯，但是低於一個標準是不必繳稅的，這是第一點。第二點，目前我們綜所稅總共 10 類所得，其中薪資所得大概 3 兆 3,000 億元，4 兆 5,000 億元的總所得減掉免稅額、扣除額，大概只剩下 2 兆 1,000 億元而已。

羅委員淑蕾：我的問題在於我們薪資所得在整個稅制裡面是負擔蠻重的，等於薪資所得的人逃不掉，而現在健保又要以薪資所得當基礎，也是逃不掉。所得稅稅制本來就被詬病，高所得、真正有所得的人都扣不到，例如三黃一劉，我們不是希望你們提供報告說明三黃一劉查得如何？也就是那些真正有所得的人根本抓不到，你們所得稅制已經不公平了，現在健保又要以薪資所得為主要基礎，造成又增加一個很不公平的事情出來。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這是兩回事，健保有醫療的服務，是使用者付費的觀念，薪水高低、財產交易所得高低是一回事，但是稅基怎麼計算，我們尊重衛生署的規劃。

羅委員淑蕾：但是他認為是因為你們稅制不公平，所以造成健保不公平，他們對外是這樣講。

李部長述德：這完全是兩件事情，健保與稅的觀念是不一樣的。

羅委員淑蕾：所以你們對於退職所得應該是可以掌握得到，不可能掌握不到。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 10 類所得我們通通掌握得到，只是實務上有一點爭議的是財產交易所得，這是因為市價的問題。

羅委員淑蕾：所以幾乎 10 類所得大部分都能掌握到？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都有，因為透過營利單位出帳的程序，都可以掌握得到，但是他的問題是不一定每個月發，有的是退休才發，或者是臨時才有的，所以 10 類所得有分扣繳所得和非扣繳所得。

羅委員淑蕾：請教張董事長，台銀在陽明山文化大學有美軍宿舍，現在文化大學預計明年有 200 多名的陸生要到這邊來唸書，他們打算向你們承租美軍宿舍，據我所了解，美軍宿舍已經被官方列為文化景觀，當地很多文史工作者有強烈的反應，而且當地巷道也蠻狹窄的，如果作為陸生的宿舍，萬一發生火警的時候，消防車出入都有疑慮，你們現在是否考慮出租給陸生？

主席：請台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秀蓮：主席、各位委員。沒有考慮，陽明山原美軍眷舍的部分現在正進行整體的規劃。

羅委員淑蕾：因為只有 10 棟是指定古蹟，其他 108 棟可以重建、重蓋，你們現在是不是規劃要重蓋？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現在請外面的管理顧問公司幫我們規劃當中，他們規劃的報告現在已經進入最後階段，過程中我們也開過很多次會，請很多專家，包括文史方面的專家來給我們指教。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羅委員淑蕾：也就是不可能把宿舍出租給文化大學？

張董事長秀蓮：對，因為這會破壞我們整體的規劃。

羅委員淑蕾：台銀人壽從 103 年開始會出現 163 億元的資金大缺口，你們怎麼處理？因為台銀人壽從 103 年開始，你們有賣一些產品，例如金順利、金采易富、美麗人生、扭轉乾坤等產品陸陸續續到位。

張董事長秀蓮：我有列一個表。

羅委員淑蕾：你們 103 年的缺口是 163 億元，104 年的缺口是 312 億元，你們怎麼處理？

張董事長秀蓮：這部分的業務細節由我們台銀人壽的張董事長向委員報告。

主席：請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國欽：主席、各位委員。關於我們 103 年資金缺口的問題，我們每一個商品在推出的時候，對於未來資金流動的情況都有預為掌控。

羅委員淑蕾：我已經幫你們算出來 103 年缺口是 163 億元、104 年缺口是 312 億元，兩年加起來共缺了 400 多億元，你們錢從哪裡來？要怎麼補？因為是陸陸續續在 103 年、104 年到期，你們怎麼因應？因為你們很明顯收入不敷支出，是不是要宣告破產？

張董事長國欽：因為我們整個產品並不是只有金順利這個產品，還有別的商品。

羅委員淑蕾：對，還有別的商品，但是我幫你們估算，因為你們的業務並沒有很好，你們新的產品收入根本不敷支出。

張董事長國欽：針對這個問題，我們資產管理會議都會控管資金的流向、流進流出。

羅委員淑蕾：我已經幫你們算出來了，你只要告訴我怎麼補這個缺口就好。

張董事長國欽：我可以把詳細的資料會後提供給委員。

羅委員淑蕾：我們希望你把詳細的資料給我，因為按照我的算法，你們是瀕臨破產。

再請教菸酒公司，現在台啤為了降低成本，增加台啤在大陸市場的競爭力，所以你把啤酒的品牌授權給一家叫川上的台資公司，他在江蘇的淮安設廠生產台灣啤酒，授權的期限長達 10 年，你預估每年生產 10 萬噸，假如台灣啤酒一年的收益是 2,600 億元，你現在授權大陸那邊生產，第一點，你的配方會不會外流？第二點，他的成本比較低，將來會不會回銷台灣呢？還是山寨版的啤酒和你正牌的台灣啤酒競爭呢？這樣的話，會不會造成將來你們員工失業呢？這個損失有沒有估算過？為什麼要授權？台灣啤酒是我們菸酒公賣局一個很大的賺錢品牌，你現在到大陸生產，配方是不是會外流？

主席：請台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徐董事長答復。

徐董事長安旋：主席、各位委員。台灣菸酒公司為了提高台灣啤酒在大陸市場的競爭力，因為台灣啤酒在台灣生產的製造成本相當高，如果按照這個成本向大陸進口商報價的話，台灣啤酒事實上在大陸市場的競爭力相當低，為了提高我們的競爭力，所以用品牌授權的方式。

羅委員淑蕾：你們是不是連配方都給人家了？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在大陸的啤酒製造，原則上配方會作調整，不會跟台灣本地生產的啤酒配方相同，菌種的部分……

羅委員淑蕾：等於你與本地生產的配方不同，是不是等於你們的品質已經改變了？

徐董事長安旋：品質不會改變，我們會去提升啤酒的品質，但是我們在配方上會稍微做個調整，讓他有差異。

羅委員淑蕾：而且你們授權長達 10 年，我是認為你們菸酒公賣局把一些品牌和整個大陸行銷過程，外界質疑很多，你們能否把相關的契約書和授權的資料提供一份給我們財委會所有的委員？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會按照委員的指示提供。

羅委員淑蕾：你們的白蘭地和紹興酒庫存量很大，我看你們帳上列的跌價損失差不多有 41 億元，目前國產的白葡萄酒和白蘭地的銷售量都在下滑，你們白葡萄酒平均一個月的銷售量不到 1,000 打，到 99 年 6 月底為止提列的存貨跌價損失是 41 億 4,242 萬元，估列帳面成本是 43.45 億元，幾乎是 95.53%，你要怎麼改善呢？現在收購量超出需求量，是因為你們沒有做有效的控管，才會嚴重失衡。

徐董事長安旋：白蘭地之所以庫存量太高是有其歷史背景的，也就是在早期菸酒專賣制度時代，所有葡萄的收購政策性任務都是由菸酒公賣局擔任，當時每年葡萄的收購量是 7,500 萬公斤，數量相當大，所以，整個白蘭地半製品存量也相當高。目前我們每年的銷售量大概是 3,000 公石，現在庫存量是 7 萬公石，有關這部分的問題，因為白蘭地的半製品，有些品質相當不錯，所以，我們準備開發新產品，往大陸市場開拓，但需要一些時間來努力，我認為我們在大陸市場應當會有很好的機會。

羅委員淑蕾：因為你在帳上提列了四十餘億元的存貨跌價損失，表示你們也沒有把握能夠賣出產品，等於平均一個月的銷售量不到 1,000 打，如此一來，你們再怎麼賣也賣不出去，現在還不斷地生產。請問董事長，是否能有效控管經營績效？雖然剛才你表示這有其歷史背景，所以一定要收購，但是，收購的數量也要與生產量相互符合。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現在所收購的葡萄，都不做為白蘭地原料的半製品，都是轉作葡萄汁或紅葡萄酒來食用。

羅委員淑蕾：可是你用在生產白葡萄酒的部分太過於多了。

徐董事長安旋：這是有其歷史背景的。

羅委員淑蕾：可見你們並沒有有效控管，才會造成 43 億元的損失。

徐董事長安旋：在公賣局時代是施行專賣制度，這是有其歷史包袱的，這也是十幾年前所遺留下來的問題，不過，我們還是會慢慢處理並解決。謝謝。

羅委員淑蕾：好。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炳坤質詢。（不在場）林委員不在場。

請費委員鴻泰質詢。

費委員鴻泰：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部長，我和其他委員長期以來都在問這些問題，其實這些問題，我們真的都不想再問了，也就是你們怎麼處理熱錢、北部房價高漲的問題，但你講了一大堆理由，到現在還沒有 solution，而且據我所瞭解的，財政部到現在還是真的沒有辦法，還在請教人家該如何處理。請教部長，提出解決北部高房價的方法真有這麼困難嗎？如何才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能平息民怨？憑良心講，我們每天在外面服務，尤其是星期六或星期日在菜市場服務時，有多民眾都會抱怨在我們身上，有時候我真的很生氣，因為這些都是你們該做好的事，但是我們認真服務，結果被罵的卻是我們，請問你們到底有沒有作為？如果沒有作為就換別人做，你們在抑制高房價部分有何作為？光是這個問題，我們就已經問了一年了。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基本上，從稅的角度而言，我們對於高房價本來就有查稅的動作。

費委員鴻泰：你們查了嗎？有作為嗎？

李部長述德：我們對於個案都有在查。

費委員鴻泰：你別扯了！據我所瞭解的，財政部現在還拿不出辦法來，正在求藥方。

李部長述德：它是有兩個層次的，就個案的高價位部分，我們每年都有在查核。

費委員鴻泰：雖然我們是同一政黨，可是我現在都快忍不住了！

李部長述德：第二，在制度面上，我們正在研究……

費委員鴻泰：你不要再解釋這麼多，你到底做了些什麼？真的是沒有方法嗎？

李部長述德：有的，我剛剛已經向委員報告過了，我們本來就有對個案作查核工作。

費委員鴻泰：雖然你有方法，但你有做嗎？

李部長述德：我們有對個案作查核工作，只是制度的問題……

費委員鴻泰：做了些什麼？你們只做了一件事情，就是對還未成熟的方法，只會到處亂放話，除此之外，你們還做了什麼？都在混吃等死！

李部長述德：不會的。基本上，健全房市是由行政院經建會統籌方案在處理。

費委員鴻泰：你不要再講統籌方法，至少財政部要有明確的作法，現在央行和金管會都有提出作法，而財政部的作法為何？

李部長述德：我們都有在做查稅的工作。

費委員鴻泰：我叫你去查林文淵的事情，但你回覆的資料無法讓人看得懂，你查的是什麼東西！

李部長述德：個案的部分，在財產交易所得……

費委員鴻泰：我在這裡問你查到了什麼內容？但你也不給我們任何的答案，社會大眾不斷在罵，我嚴重的警告財政部，我快忍不住了！我真的懷疑你們到底有何能力和作為？我看不到你們的作為與能力，我快瞧不起你們了！憑良心講，民間都在抱怨，因為你們調降營所稅，一天到晚吹牛，ECFA 對經濟會有什麼好處，可是調降營所稅，統統都是有錢人得到好處，對於一般大眾，不管是勞工或軍公教，你們做了些什麼？你們失掉太多民心了，我跟你們講了半天，希望你們有所作為，但今天又聽到大家對你們的不滿。最近我對你們都很好，我不願意用那麼大的聲音來問政，可是，從今天開始，如果你們再沒有作為，我就要把你們罵到垮為止！

李部長述德：我們都有盡力在做，但是效果並沒有馬上出來，像我們提高所得稅扣除額……

費委員鴻泰：據我所瞭解的，你們根本就沒有方法。

李部長述德：我們都在研究中，只是還未研究出成熟的方法來。

費委員鴻泰：你以為我沒有你們的內部消息嗎？你以為我在混嗎？

李部長述德：我們內部都有在做研究。

費委員鴻泰：你們在混，但我並沒有在混。

李部長述德：我們都盡力處理了，所以過去那段時間，我們提高扣除額，普羅大眾都有受到優惠，我們營所稅的調降也是……

費委員鴻泰：部長不能沒有擔當、能力和方法，這個問題大家不斷爭吵，也罵了這麼久，可是你們卻拿不出解決方法來，一個方法都沒有！

李部長述德：我們都有在做個案的查核工作了。

費委員鴻泰：你現在查核的重點並不是針對高房價的問題，現在你們的國稅局到處亂查帳，引起民怨。你們針對高房價到底有何作為？如果你沒有能力，本席建議你不要做了。

李部長述德：我們都有在作查核工作。

費委員鴻泰：你舉個具體的例子，如何解決高房價的問題？你們現在所做的事情，最高興的就是建商和囤積土地的人。

李部長述德：高房價的原因有很多，包括供需、資金、市場透明和租稅負擔的問題。

費委員鴻泰：我今天看你們排的案子，你們又要釋股，難道臺灣銀行沒有其他的經營能力嗎？你們的營收只靠釋股和賣土地嗎？請三位官員聽清楚，今天要釋股的兩家銀行，包括開發金與元大金，都是在二次金改時，拿錢給陳水扁的銀行，請教部長，當初元大金在談成換股比例時的部長是誰？

李部長述德：這是在民國 96 年左右談成的，應該是何部長在位的時候。

費委員鴻泰：據我所知，林全擔任部長時，很有擔當，就是不屈服於元大要的換股比例，結果林全下台，換何志欽部長上任，但沒有多久的時間，就在送錢的時候，換股比例談成了，我們也看到，開發金也是差不多在那個時候，中信集團也在送錢，今天你們其他的都不賣，就只賣這兩家面子，你們現在是想要湮滅證據嗎？我真的覺得很奇怪，部長是不是在做幫凶？現在臺灣銀行裡面還有很多人在當時是在做高官的，哪位臺灣銀行的成員提出賣土地的？財政部的官員捫心自問，是不是在做幫凶？當初林全部長在位時談不成，可是換何志欽部長上任後就談成了，現在法院正在判決，你們就趕快湮滅證據，我不知道你們的心裡到底在想什麼？我不會懷疑你們拿錢，尤其是部長，可是這時候你為什麼要做這種動作呢？臺灣銀行沒有經營能力！

李部長述德：我剛才報告過了，這是程序上的提報，在 10 月 7 日財政委員會的決議是不處理的，這部分我們接受，只是在程序上，他必須提出專案報告來。

費委員鴻泰：臺灣銀行的問題還有很多，我隨便舉個例子，去年 7 月初，財政委員會赴大陸參加 ECFA 觀察團，委員們都是自己花錢買機票，而董事長大概是用你們的出國費用或業務費支應，你們的業務費用很高，憑良心講，這是小事，但是從這裡可以看出你們的心態，因為所有的委員都是坐商務艙，只有董事長坐頭等艙。

主席：請台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秀蓮：主席、各位委員。我出國從來沒有坐過頭等艙。

費委員鴻泰：當天妳是不是坐頭等艙？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張董事長秀蓮：沒有。

費委員鴻泰：但我們在商務艙並沒有看到妳。你們不能浪費，應該好好賺錢，請問，臺灣銀行各分行經理對於貸款 1,000 萬元或 5,000 萬元以上的業務有沒有權責？權責統統都是抓在總行的手裡，現在臺灣銀行的績效為什麼不好？因為分行不需要努力，曾經有人舉例，有很多銀行包括官員在內統統都要去爭取貸款案，只有臺灣銀行不去爭取，後來有人提出疑問，你們才參與，但你們坐在席位上，什麼話也不講，不去努力爭取，因為他們知道談成了也沒用，最後的決定權還是在於總行。部長，臺灣銀行的管理已經落伍了，不要只靠賣祖產和釋股，如果他們真的沒有能力就換人。在這個時候，尤其是元大金、開發金部分，我真的很生氣，元大金就是前何志欽爛部長，上台沒有多久時間，就達成了換股比例的，剛好元大金送了 2 億元，當初我們也不知道為什麼何志欽部長上台後就談成換股比率，搞了半天，我們才知道是因為總統府給的壓力，也就是由總統府授權，何志欽是幫凶，其實也不是只有一人是幫凶，國庫署統統都在做幫凶，是不是這樣？這個時候，財政部還好意思告訴我要釋這兩家的股，我覺得你們是貪瀆的幫凶。

李部長述德：謝謝費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薛委員凌質詢。

薛委員凌：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部長，最近媒體報導某位院長在演講時提到學生太笨了，可能是因為政策的訂定與規範有問題。我們知道從民國 83 年至民國 99 年，這 16 年當中，學生的學費不斷增加，再加上生活費，學生根本沒有錢，從民國 83 年到現在民國 99 年以來，就學貸款人數增長了 72%，也就是從 4 萬人次增長到 81 萬人次，這是空前的數據。但有位院長提到青年學子的打工行為太笨了，主計長有提到臺灣社會的 GDP 成長到某數據，但是這個問題，反映了學生確實是沒錢上課，你們有訂定降低學子貸款利率負擔的計畫嗎？我在此向部長建議，因為某院長的日子過得太好了，但是確實臺灣有八十幾萬的學生沒有錢上課，對此，部長看法如何？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所以我們提供了優利貸款，也就是在學期間不必付款，就業之後才開始還款。

薛委員凌：因為低利貸款有訂定一項規範，也就是自就業開始日後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還款，可是學生沒有工作，哪有能力還款？

李部長述德：這部分有分為好幾類，所得的……

薛委員凌：還要自行辦理，既然是學生，哪有錢去還款？

李部長述德：所得的部分有分為好幾類，這是教育部規定的。

薛委員凌：所以對於我們所訂定的規範，部長也要關心，並不是只是教育部的工作。

李部長述德：當然，上次我們就沒有讓銀行增加利率了。

薛委員凌：因為這部分的錢是從各官股行庫而來的，所以我向部長建議，因為臺灣的學生實在很可憐。

李部長述德：我們銀行會儘可能配合。

薛委員凌：我希望財政部長能要求各公營行庫把利率改為 1%，相信部長也知道，現在有些大企業的貸款利率和學生的就學貸款利率相同，都是百分之一點五左右，甚至學生的就學貸款利率還比大企業的貸款利率高。我們的立意是良善的，以上是我的建議。

李部長述德：我們會跟教育部共同研究，基本上，我們會儘可能照顧學子。

薛委員凌：也就是降低為 1%，應該沒有問題吧！

李部長述德：我們會配合教育部共同研究，因為這牽涉到後面預算補貼的問題，這當然還是……

薛委員凌：並不是預算補貼的問題，應該將利率降為 1%，現在各行庫是補貼 3,000 萬元，可以再多一點，因為有八十幾萬的學子需要貸款。希望部長接納我的建議，好不好？

李部長述德：好的，我們會來研究。

薛委員凌：請教臺灣銀行金控張董事長，明年度的 34 號公報即將上路，你們是不是應該提列備抵呆帳？

主席：請台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秀蓮：主席、各位委員。是的。

薛委員凌：資產要減損，因為 34 號公報有很多的概括，對不對？

張董事長秀蓮：對的，因為過去並沒有將原始產生的貸款營收收入納入範圍，但第 3 次的修正有將這部分納入，並於明年度開始實施，我們就要增加提列呆帳。

薛委員凌：也就是在資產的減損或提列呆帳部分。你們本年度到 10 月為止的稅前損益是 63 億元，請問董事長，你們 100 年度的 EPS 是多少？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的 EPS 是 0.81 元，也就是 8 角。

薛委員凌：既然如此，但你們又要釋股，那麼請問你們的本業在哪裡？為什麼要釋股？臺銀沒有競爭力嗎？如果要釋股元大金與開發金這兩家，會釋股出四十幾億，但你們本業還不到二十億，那麼我們到底要如何立足？因為臺銀是臺灣銀行界的龍頭。如果你們把這釋股加進去的話，才有六十幾億，但你們本業還不到二十億，你們的 EPS 只有一兩角而已。所以你們的本業在哪裡，應該要定一個立足點。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本來是編六十幾億，那時候還沒有把 34 號公報放進去。

薛委員凌：這是 34 號公報還沒加進去？

張董事長秀蓮：對！後來編進去的話，大概要五十億左右，所以我們希望能維持而不要降那麼低。

薛委員凌：這是 100 年度的預算？

張董事長秀蓮：對！

薛委員凌：100 年度 34 號公報就要上路，對不對？

張董事長秀蓮：對！

薛委員凌：那麼我要請教董事長，我們的本業要往哪裡去？因為你們靠釋股是不對的。還有，如果只有賺這些，那麼你們所屬的金控，年終獎金要考慮發幾個月？本業都沒有了，年終獎金要考慮發多少？

張董事長秀蓮：這部分財政部有一套很詳細的計算方式，因為那會有政策性的因素。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薛委員凌：這個我知道，因為我看了你們的報表，所以我才會請問你，你們 100 年度的年終獎金打算發幾個月？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在年初一定是以達成 4.6 個月為努力的目標。

薛委員凌：你的資本額有 900 億，本業還不到 20 億，你要發 4.6 個月？我想包括部長，你們都要好好考慮。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本業原來是編 61.65 億，後來因為有 34 號公報，需要提列 50 億左右，所以我們才……

薛委員凌：你的資產減損而提列呆帳，如果以 100 年度來說，你們本業的貢獻度不到 20 億，因為你要釋股。

張董事長秀蓮：就是因為有 50 億要提，才會變得那麼低。

薛委員凌：既然如此，本席希望你們年終獎金能夠適度的調整。

張董事長秀蓮：年終獎金有很多是受到政策因素的影響，所以財政部有一套計算方式。

薛委員凌：你們的資本 900 億，營收有二千多億，但本業不到 20 億，所以你們真的要好好考量。

繼續本席還要請教部長，是陸銀參股國銀、還是國銀參股陸銀？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我們要依據金管會相關的規定去處理，不管誰參誰都有一定的規範；因為我們是股東，對於如何去經營一個事業單位，都有相關的金融法規可以遵循，所以基本上都是遵照金管會對參股的相關規範。

薛委員凌：但是，現在臺灣有 4 個公股行庫有和中行（即大陸）簽訂 MOU，是不是？

李部長述德：那只是個合作計畫。

薛委員凌：4 家公營行庫都說要優先，請問部長，到底哪一家優先？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每個銀行的地區不一樣，他們去合作也是一種互利措施。

薛委員凌：4 家都是優先，而你是他們的老闆，所以你非常清楚，應該是哪一家優先？

李部長述德：據我的瞭解，每個地區、每個市場都不一樣。

薛委員凌：是臺銀優先、還是合庫優先、還是兆豐金或一銀優先？這點你應該是知道的。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每一家都不一樣，而且客層與合作的對象也都不同。

薛委員凌：但是他們都是講優先，所以本席才會問你哪一家優先？

李部長述德：因為有上海、有杭州，所以都有不同的地區，因此服務的對象也不一樣。總之，就是可以有更多一個商業的經營機會，那樣就可以賺更多的錢。

薛委員凌：中行都說是貴行優先，所以我要請教部長，是哪一家優先？

李部長述德：那是實務的作業上，他們要去做一些必要的合作，例如市場的開發、客戶的服務等等。

薛委員凌：我們已於 9 月 12 日簽訂 ECFA，而在 6 個月後，就是明年的 3 月 12 日要完成兩岸金融的後續協商，對不對？

李部長述德：那是金管會的業務。

薛委員凌：但公營行庫是你管的？

李部長述德：我是股東的身分。

薛委員凌：我知道這是金管會的業務，但公營行庫是你管的，所以我要請教你，第一、目前如果陸銀到臺灣，我們會有幾種規範？是登臺設點還是參股？

李部長述德：就像我方才報告的，我們還是要依據金管會相關的規範，陸銀來臺灣……

薛委員凌：金管會和投審會是一定要的，但因為你是財政部長，所以，你應該也要有所主張。

李部長述德：我們的主張很簡單，只要是對我們中華民國、對我們業者都有利……

薛委員凌：是登臺設點、還是陸銀參股？

李部長述德：那就要看我們的需要，基本上我們是服務客戶，而能賺更多的……

薛委員凌：那些我都很清楚，我現在是問你兩件事情，一個是登臺設點、一個是參股，你總要二擇一，不知你的看法如何？

李部長述德：這個規範不在我股東身上，那是金管會的權責，所以我沒辦法幫他說；但無論如何，以我股東的角度……

薛委員凌：但你是他們的主管機關，所以你應該知道。

李部長述德：我只是股東的身分，只能去經營；至於相關的法律規定，則是金管會的權責。

薛委員凌：既然你說是金管會的權責，那麼如果臺銀有送到金管會，以他們 MOU 的內容，是登臺設點還是陸銀參股？

李部長述德：那就要看對我們臺銀的貢獻如何？甚至要看對我們台商的服務有何好處。

薛委員凌：或者是臺銀在上海設的辦事處馬上變成分行？這些你要去爭取。

李部長述德：有啊！他們有一定的條件。

薛委員凌：因為他們要賺錢、他們有貢獻度，你是部長，所以你應該要清楚。

李部長述德：沒錯，所以我瞭解他現在是辦事處要升分行，而分行的業務不一樣，所以相關的條件也不同；但無論如何，我們都是要爭取最大的利益。

薛委員凌：部長，我方才請教你的問題，你都沒有答復我；我問你是登臺設點還是陸銀參股，還是國銀參股？你的看法是什麼？總該有個選擇項目。

李部長述德：無論是哪一項，只要是對我們最有利的，無論是對我們台商、對我們銀行……

薛委員凌：部長，你認為最有利的是哪一點？

李部長述德：因為他們每個地區不一樣，客層也不一樣，所以……

薛委員凌：你認為最有利是怎樣？

李部長述德：就我的瞭解，每一種方式都有利。

薛委員凌：最有利的是陸銀參股還是國銀參陸銀？

李部長述德：無法做這樣的分析，因為他們是不同的東西，所以無法做比較。

薛委員凌：不是不同的東西，這是政策，怎麼會是東西？政策跟東西是兩回事。

李部長述德：因為那是個案的問題。

薛委員凌：怎麼會是個案？這是很重要的。

李部長述德：政策面、法規面就由金管會去督導，我們是執行面的，只要對臺銀有利、我們就去，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不利、我們就不去。

薛委員凌：對於公股行庫，你們總是應該會有政策性的問題，所以你要交代。

李部長述德：我們基本的原則就是，只要對臺銀有利、對台商有利，我們就去，沒有利，我們當然就不去。

薛委員凌：你要答非所問，我也沒辦法。

李部長述德：沒有，這個原則其實很簡單。

薛委員凌：既然很簡單，那麼就是登臺設點嘍？還是說他們要參股我們臺灣的各行庫？

李部長述德：那是他們要過來的問題，而不是我們要過去的問題。總之，還是要回到金管會的管理規範。

薛委員凌：不是，你是部長，所以你應該也很清楚。

李部長述德：我就是爭取我們的最大利益。

薛委員凌：只是一個很簡單的問題，就是登臺設點或是參股，請你交代一下，那樣大家才知道，也才能讓你所屬的行庫知道，你的政策要怎麼走。

李部長述德：登臺設點是對方過來、而不是我們過去，這是兩回事。

薛委員凌：要對方過來，所以是陸銀參股，是不是？部長，你的態度是陸銀參股到我們臺灣的銀行？

李部長述德：我方才已經說過這是金管會的職權，他們要怎麼投資、怎麼進行，都是金管會的權責。

薛委員凌：你還是不講？這個不敏感吧！你們總應該要訂定政策。

李部長述德：那不是我的權責，謝謝。

主席：請翁委員重鈞質詢。

翁委員重鈞：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方才費委員提到臺灣銀行出售元大金與開發金的股票一事，請部長表達一下你的態度，你到底是贊成還是反對？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我方才已經報告過，在 10 月 7 日的委員會已經作過不處分的決議，基本上我們是接受的，只是程序上仍然要走，所以我們今天才會依相關的程序來做報告；我們當時認為不處分也不是不可以，因為還保留以後獲益的權利，這也是一件好事，所以我們那時就同意了。

翁委員重鈞：同意的話，預算要如何處理？

李部長述德：他們內部的收支要做一些調整，因為那個案子還沒有到大會作後面的程序處理，但不管怎麼說，我們就是朝那個方向去努力。

翁委員重鈞：財政委員會的立場很清楚，所以才會跟你作那次決議，但對於今天的預算，你還要再作一次表達，否則我們就直接提案把你們這個釋股收入的預算刪掉。

李部長述德：10 月 7 日就有作過不要處分的決議。

翁委員重鈞：我知道，但我們今天是在審預算，所以我們就會把臺灣銀行的釋股收入直接處理掉。

李部長述德：沒錯，就是這樣子。

翁委員重鈞：其次，公營銀行經常用釋股的收益在調節他的年度收益，目的就是為了績效獎金，我個人覺得這樣是相當不好的現象。部長，在你的任內，如果公營銀行將其釋股收入做為調節其績效獎金的依據時，你認為呢？本席要提案要求他們將來不可以將營業外的釋股收益作為績效獎金的依據。

李部長述德：很多委員都有提到，銀行或事業單位要以其本業為主。

翁委員重鈞：對啊！就是要營業內的收益，但你們每次還是都以釋股收益來調節收益。

李部長述德：事實上這兩年來都沒有釋股的收入，我們現在只是為了配合 34 號公報的特別需要，才會做這樣的安排。

翁委員重鈞：所有銀行的籌措財源，都是用釋股的方式去處理，甚至他們也可以用借的。

李部長述德：那是他們資金調度、財務安排的問題。

翁委員重鈞：部長，我認為你應該好好管一管那些公營行庫，不要老是在這裡和稀泥。

李部長述德：有啦！我們都有盡量在管理，例如我現在收了很多的股權以及對他們經營的綜效考核，甚至他們相關的經營策略調整，我們都有在做。

翁委員重鈞：這是我們在委員會跟你作的決議，而且將來還會跟你提案，希望你一定要貫徹。

李部長述德：只要是合理的，而且對於經營發展有幫助的，我們都會盡量去努力。

翁委員重鈞：好。接下來本席要請教菸酒公司的徐董事長。

本席看 11 月 24 日的工商時報報導，說我們要在江蘇的淮安投入 10 億元的人民幣興建啤酒廠，有這回事嗎？

主席：請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徐董事長答復。

徐董事長安旋：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公司沒有投資，那是我們用品牌授權的方式，就是由臺灣的廠商在大陸投資設廠。

翁委員重鈞：但是這個報導怎麼這樣寫？

徐董事長安旋：那個報導應該是對真實的情況不瞭解。

翁委員重鈞：你們有沒有更正？本席看過這份新聞報導，但是翻遍了你們的預算書，都找不到這筆預算；根據報導說，你們投資了 10 億的人民幣，而臺灣菸酒公司要在 23 日動工，規劃年產量 20 萬噸。報紙這麼清楚的寫著，而我從預算書找不到這筆預算。

徐董事長安旋：這個報導出來後，也有媒體向我們公司求證，我們都有跟這些記者朋友說明真實的情況。

翁委員重鈞：董事長，對於去中國大陸設廠的事情都很敏感，尤其你們在臺灣打的廣告是「臺灣啤酒、臺灣製造」，結果你們現在要跑到大陸設廠，這樣臺灣的品牌不是就垮掉了？你們要去那邊設廠，不是要經過立法院的同意？以後你們碰到這樣的新聞，一定要做適度的更正，否則這樣以訛傳訛實在不好。

還有，方才羅淑蕾委員提到配方的問題。你們一旦被大陸知道我們的配方，當然會對臺灣啤酒產生一定程度的影響。而且，臺灣啤酒之所以能銷售那麼好，就是因為在臺灣製造；現在你授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權給他們在大陸生產，改天他們如果要沿用臺灣啤酒的名稱，被影響的是我們本身，所以這些你們都要慎重去考量。

徐董事長安旋：整個授權過程，我們公司都會審慎的評估；至於配方的部分，應該沒有外洩的問題，因為我們在大陸生產的啤酒配方，與在臺灣生產的啤酒配方完全不同。

翁委員重鈞：但你授權給他，所以他也是臺灣啤酒，而且這樣會變成「臺灣啤酒、臺灣製造」是說假的；然後你們對於報紙報導你們要去大陸設廠一事也不更正。

另外，我再請教你，你們今年在亞運提供 8,000 萬的廣告費，是嗎？

徐董事長安旋：對！那是對廣州亞運的贊助費用，總共有 8,000 萬的人民幣。

翁委員重鈞：8,000 萬人民幣等於 4 億台幣？

徐董事長安旋：實際上沒有那麼多，因為裡面有一些是用我們的啤酒去贊助的，而且這些啤酒是用末端的價格……

翁委員重鈞：請問你們立法院的解凍案通過了沒有？

徐董事長安旋：通過了。

翁委員重鈞：有同意這條嗎？你們這條有列出來嗎？

徐董事長安旋：這個報告案那時候就有經過委員會議的同意解凍。

翁委員重鈞：你們有沒有把這個項目列出來？贊助亞運的經費有列出來嗎？

徐董事長安旋：那時候整個業務宣導費是屬於整筆的預算支出，這部分就有含亞運的費用；而在整個報告的過程中，也有很多委員垂詢這個問題。

翁委員重鈞：你有詳細列出來嗎？

徐董事長安旋：有。

翁委員重鈞：有說你們要投入 4 億在那裡？

徐董事長安旋：對！那時候的報告就有把這個部分報告進去。

翁委員重鈞：好，我會再查一下那個報告，因為我是現在臨時看到這個部分。

還有，臺灣菸酒公司被華鑫公司以偽造的定存單拿去質押，請問你們損失多少？

徐董事長安旋：他們偽造定存單詐騙，導致損失的金額是 5,600 萬，我們有對相關的當事人進行刑事的訴訟。在民事的部分，我們有向法院申請保全的程序；而對於相關的當事人……

翁委員重鈞：你們查扣的資產有多少？

徐董事長安旋：目前查出來的大概有一千多萬元。

翁委員重鈞：那剩下的四千多萬元要由誰負責？當初是誰承辦的？你當時是什麼職務？

徐董事長安旋：我在案子發生時是總經理。

翁委員重鈞：你當時是總經理？

徐董事長安旋：是。

翁委員重鈞：那本席請問你，這筆錢要由誰來負責？

徐董事長安旋：我想我們公司會依規定的程序向相關負責的……

翁委員重鈞：你不要跟我說按照什麼規定的程序！到底要由誰來負責？

徐董事長安旋：有一些違失的同仁，當然就是我們求償的對象。

翁委員重鈞：6,000 萬元要由誰來負責？

徐董事長安旋：6,000 萬元的部分就是……

翁委員重鈞：要讓誰負責？是誰辦的就應該由誰負責，不然 6,000 萬元應該要補助我們。你們不能不去追究公賣局無緣無故的損失，這麼簡單的程序都辦不好，造成 6,000 萬元的損失，然後你們現在既不追究責任也不處理，怎麼會離譜到用偽造的存單可以去質押，而你們都沒有發現。還有你們竟然同意他們用臺灣菸酒，怎麼會有這麼離譜的事情？

徐董事長安旋：這是一個有計畫的詐騙行為。

翁委員重鈞：有計畫的詐騙行為？我看你們裡面的稽核處本身就有問題！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在整個內部的控管上是有一些瑕疵，針對這點，我們公司已經加以檢討，並做出一些防範的措施。

翁委員重鈞：你一直不說由誰負責，不如扣你的薪水好了！事情不是這樣辦的，如果你們一直沒有人要負責，以後如果又發生事情，你們也只會說「根據相關的法令規定去依法追查」，這有什麼用？都是一些官樣文章而已。請你們要好好處理。

徐董事長安旋：是。

翁委員重鈞：最後，本席再請教你一點，你們目前在物流公司投資了 4,900 萬元，是不是？

徐董事長安旋：是的。

翁委員重鈞：是申請補辦預算的嗎？

徐董事長安旋：對，這是因為預算編列不及，所以我們才用補辦預算的方式。

翁委員重鈞：假如立法院不讓你們通過呢？你怎麼這麼篤定立法院一定會讓你們通過？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這個案子已經有報告行政院來核定……

翁委員重鈞：你不要跟我說已經有跟行政院報告，本席當然知道你們有跟行政院報告，否則不會有這麼大的膽子，但是如果我今天在財政委員會把你的提案刪除，你會怎麼處理？你要投資物流公司，為什麼要佔 49%，怎麼不佔 51%？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成立物流公司，主要是想提升物流的配送效率及服務品質。

翁委員重鈞：你們等立法院通過，動作會比較慢嗎？

徐董事長安旋：這是有時效性的，所以我們才會專案報請行政院核定，希望這個案子能儘速進行；至於預算程序的部分，依照預算法第八十八條的規定……

翁委員重鈞：本席不滿意你們的第一點是你們投資的這 49%，你們就是想規避立法院的監督，在三家公司裡，49%是佔最多的股東，結果你們用補辦預算的方式，而且又無法去監督它的營運。總之，你想說隨便你們怎麼搞，立法院也沒有你們的辦法，反正你們又不是公營企業。第二點、本席覺得你們用補辦預算的程序實在是太離譜了，你不要認為用這種方式提報行政院通過後，我們立法院就要照單全收，也就是說我們不一定要接受，如果今天把你們的提案刪除，看你們要怎麼處理？去請行政院動支預備金給你們去投資好了！我們就是不想讓你們去投資！

徐董事長安旋：這個案子確實是有它的時效性，所以我們處理的過程當中才……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翁委員重鈞：這不是時效性的問題，而是你們投資了 49%，就讓本席看不順眼，你們這樣分明就是在規避立法院的監督。

接著，本席想請教一下你們提列的備底存貨損失有五十幾億元，第一項是白葡萄酒，第二項是紹興酒，這兩項就佔了三十幾億元，請問現在是否還有在收購葡萄？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現在收購的葡萄相當的少，大概都是用來做葡萄汁以及紅葡萄酒。

翁委員重鈞：你們都是用契作方式？總共有幾甲？

徐董事長安旋：現在我們的收購量很少，大概……

翁委員重鈞：你只要跟本席說有幾公頃，總共有幾甲？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的收購是用量來計算，總共是 80 萬公斤。

翁委員重鈞：80 萬公斤大概是幾甲？

徐董事長安旋：一公頃大約是 2 萬 5,000 公斤。

翁委員重鈞：這樣不就是大約是 30 甲？

徐董事長安旋：差不多。

翁委員重鈞：那菸葉現在有多少甲？

徐董事長安旋：菸葉現在是 702 公頃。

翁委員重鈞：你們的紹興酒是不是用糯米做的？

徐董事長安旋：紹興酒本來就是用糯米做的。

翁委員重鈞：那米酒呢？

徐董事長安旋：米酒是用米去做的。

翁委員重鈞：這些都是用契作的，你們的紹興酒和米酒都是用那裡的原料做的？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都是跟農糧署價購的。

翁委員重鈞：另外那兩項是和農民契作的，對不對？是不是用契作的方式？

徐董事長安旋：菸葉的部分，過去是……

翁委員重鈞：是不是用契作的？

徐董事長安旋：現在已經沒有契作這個制度。

翁委員重鈞：那你們是怎麼收購的？

徐董事長安旋：雖然現在沒有契作這個制度，但是我們列管的這些菸戶，他們有可以種植的面積，所以依照他們種植的面積與數量，我們還是會去收購。

翁委員重鈞：就是你們直接跟農民收購？

徐董事長安旋：是。

翁委員重鈞：葡萄也是跟農民收購的？

徐董事長安旋：葡萄的部分，我們是公開標購。

翁委員重鈞：本席認為公賣局應該做些對農民有幫助的事情，我看你的備底存貨損失有五十幾億元，假使真的是讓農民得到的，本席是不會反對；但如果是在營業的部分，因為你們評估錯誤或是漫無目標而不是真正在照顧農民，我覺得你們對這麼大的損失，就要負相當大的責任。公賣局基

本上還是百分之百民營，你們的釋股收入我們不會同意；但如果你們是真正在照顧農民，因為契約或是對農民的收購而造成一些損失，立法院是還可以接受的，並不會看到你們有損失就不高興，最重要的是，你們是否實實在在的在照顧農民，這些損失是不是農民有實際得到，這才是比較重要的，希望將來你們的觀念，除了賺錢很重要外，照顧農民也是很重要的。

主席：請羅委員明才質詢。

羅委員明才：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美國現在準備第三次推出量化寬鬆貨幣政策，請問已經開始實施了嗎？會不會有第三次、第四次的政策出現？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就目前媒體的報導，美國有這樣的計畫，至於詳細的執行情形，當然還要再繼續觀察。

羅委員明才：看起來似乎這項政策勢在必行。這項政策的推出對台灣會有什麼影響？

李部長述德：這牽涉到國際資金、資本的流動，當然多多少少對國內的經濟會有點影響。

羅委員明才：我們看到今天新台幣兌美元突然漲了 6 角，可以說是新台幣「強強滾」，亞洲貨幣不斷地蓄勢待發，準備要升值。假設這個趨勢繼續下去，台灣的股市也好，房市也好，都會不斷地推高。財政部為了打房的問題不斷祭出很多方式，截至目前為止，這些打房的措施還會持續地進行，或者會改弦易轍？就連老百姓也很明白，一時的打房只是短暫的現象，沒有辦法擋住國際熱錢的滾滾錢潮。此外，現在我們已經開放讓大陸來台灣投資，相較於大陸地區，台灣的帝寶 206 戶算什麼！香港、上海、北京很多房地產算起來都比台灣高了。請教部長，這些打房措施還要繼續做嗎？有效嗎？1 年或半年以後，它反彈得更快，這樣怎麼對民眾有所交代？

李部長述德：委員提到這些關鍵性、整體性的經濟問題，我有兩點報告。第一，一般對經濟的動態大概是從三價三率加以觀察，三價是指物價、股價及房價，三率是指利率、匯率及通貨膨脹率，這些指數都會起起落落，最近這段時間大家也都看到了。

第二，財政部做什麼事？我向委員報告一下，基本上，我們從 3 個層面在努力。一、牽涉房市的問題，我們對土地供給、標售策略都做了一些調整，以前會賣國有土地，現在不賣了，轉做聯合開發，增加供給；二、牽涉資金的部分，我們透過公股銀行配合政府相關的政策，針對不同的族群，對融資等等做必要的限縮或必要的優惠；三、在租稅政策方面，在現行的稅制之下，對高房價或短期移轉都有一些做法，只是沒辦法完全符合特殊的個案，所以我們對查核會盡力做處理。

另外一個層面就是租稅制度是否需要做調整，比如消費稅、財產稅、所得稅等三大稅系要不要做一些調整，我們現在正在積極地研究之中。

羅委員明才：部長，恐怕這又是螳臂擋車了。就長期趨勢來說，要解決高房價的問題，應該要提供更多一點供給。

李部長述德：所以行政院有一個健全房市方案。

羅委員明才：我曾經提到三環三線朱立倫能夠做到的附近。先不講中南部，房價已經沒有漲了。至於北部地區，你們應該趕快把大規模的國有地提出來。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李部長述德：就是土地開發。

羅委員明才：截至目前為止，我上次提到捷運三環三線可以到達的地方大概有三萬五千多戶，希望財政部真的可以苦民所苦、提出來。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我們都會配合國土的開發、都市發展上的需要，從區域計畫、都市計畫……

羅委員明才：民眾現在還感受不到。

李部長述德：當然。

羅委員明才：你們提出小帝寶幾百戶、幾千戶，年輕人會覺得你們在騙他們，因為抽到籤的人不可能是自己，所以你們應該拿出三萬五千多戶的計畫。比如捷運延伸至安坑，有菸酒公司 10 公頃的土地、國家安全局 5 公頃的土地、中央印製廠 13 公頃的土地，在捷運可以到達的地方進行大規模的開發，民眾才會感動，希望你能多多了解。

另外，我想請教釋股的問題。現在臺銀長期投資的股票有多少？除了元大、開發。

李部長述德：就是元大及中華開發這兩家。

羅委員明才：只有這些嗎？

李部長述德：這些都是以前公股轉換過來的部分。

羅委員明才：成本是多少？

李部長述德：就我了解，大概都是三塊多、八塊多左右。

羅委員明才：部長覺得這個時間點賣這些股票，會不會太可惜了？很多位官員都提到，本席也一直在推動全力拚經濟，讓台灣的股市上萬點，還給人民好生活。上一次在股市七千多點的時候，你們就把股票賣掉了，現在已經八千多點了，今天又漲一百多點，每天股市都在漲，因為台幣也一直在升值，更何況這些銀行手裡的資產都沒有重估，以後如果進行資產重估，它的價值可能會更高。我記得以前三商銀的股票每股都是一千多元，部長覺得如果現在賣在二、三十元，划得來嗎？

李部長述德：當然要看我們的目的是什麼，假設從財務投資的角度來看，也許獲利了結；也許是從業務的目的，為了掌握相關的董監事席位，著眼於後續更長遠的利益，也是一個考量的方向。基本上不管從財務的角度或業務的角度，上次委員會也做了一些指教、決議，要求我們不要處分這些股票，基本上我們也只能朝這個方向去努力。

羅委員明才：你覺得台股會不會挑戰萬點？

李部長述德：當然，股市的漲跌一定是隨著整個經濟的發展趨勢。

羅委員明才：聽說一銀及華銀是不是要做資產重估？所以最近他們的股價「強強滾」。

李部長述德：資產重估要符合相關的規定，在一定的條件之下必須做這些事情，讓它的財務更符合公允的價值。

羅委員明才：現在臺銀的總資產高達四兆多元，臺銀的資產有重估過嗎？

李部長述德：臺銀的資產裡面大部分都是存款，它的負債也很多，真正的土地部分還是有限的。

羅委員明才：臺銀的土地有多少？真的有限嗎？還有它的行庫，加起來應該也是不少的金額吧？

李部長述德：相對於債權，它主要的資產是存款。

羅委員明才：如果資產高達幾百億元，重估以後也是不得了的一筆錢。

李部長述德：當然，在一定的條件之下一定要做重估。

羅委員明才：請問臺銀有多少土地及房子？

李部長述德：土地及房屋加起來大概 880 億元左右。

羅委員明才：部長，這是很大的一筆數字。

李部長述德：對，很大。

羅委員明才：如果房價漲 3 倍的話，以後是二、三千億元。

李部長述德：因為它有一些房舍，真正閒置可以進行開發的部分還要再做規畫。基本上講起來，重估是很重要的一件事情。

羅委員明才：為什麼臺灣金控會節節敗退？現在在 15 家金控裡面排名第幾名？

李部長述德：就我了解，相關的市占率或 ROA、ROE，都還在相關的水準之上。

羅委員明才：在 15 家金控當中，臺銀現在排名第幾名？

李部長述德：以 15 家金控做比較，98 年度資產總額排名第二，損益的部分排名第四，EPS 調整後的稅前排名是第一。

羅委員明才：臺銀以前是臺灣的第一名、第一品牌，結果現在卻節節敗退。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還好。

羅委員明才：我有一些建議。以前臺銀有賣彩券，手上的東西不斷地割出去，我們覺得滿痛心、難過的，也覺得滿可惜的。比如臺銀有黃金存摺的業務，外界的評價都還滿高的。請問部長，你們會不會要求臺灣金控在機場的出入口設置黃金的自動販賣機？我上次講過，總統希望大陸的觀光客能夠每天來台 1 萬人，1 年就有 360 萬的陸客來台。臺灣銀行出品，大家有信心。如果這些陸客在第一時間就能在機場的自動販賣機買到臺銀出品的黃金，「為國爭光，把錢花光」，你們有沒有開始推動這個策略？

李部長述德：以合理的方式促銷我們的產品，是一定要去努力的，但是機場有一些管制區或出入關的管理規範，如何加以突破、做必要的調整，我們可以努力去做。

羅委員明才：黃金戒指等等小東西都可以帶出國。我期許臺灣金控不可以抱持老太龍鍾的心態。

李部長述德：對，新產品的開發、新通路的爭取一定要去努力。

羅委員明才：我沒有看到新產品。我覺得一定要改變，採取更積極的態度。

李部長述德：當然，所以從金控建構之後，相關的金融產業都要做努力。

羅委員明才：我請教部長，明年是建國 100 年，是個非常有意義的時刻，你們臺灣銀行有沒有考慮發行建國 100 年的紀念金幣。

李部長述德：關於金幣部分，就我的瞭解，央行會做處理……

羅委員明才：央行今年沒有做。

李部長述德：當然央行本身可以考慮作一些必要性紀念幣發行，我們可以列為考慮加以研究。

羅委員明才：請問臺灣銀行有沒有發行過紀念幣？

李部長述德：買賣相關的紀念幣是有，本身是沒有。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羅委員明才：他自己有沒有發行？

李部長述德：臺銀自己本身沒有發行，但有代售外幣或相關的紀念幣。

羅委員明才：央行已經不做紀念幣，臺灣銀行要不要做，因為建國 100 年的意義很重大，如果說是坊間賣的，大家沒有信心，所以不敢買，那如果上面打一個「臺灣銀行」，大家有信心就會去買，則臺灣銀行的盈餘也會增加，這點請部長推動一下，因為一個人一生遇到一百年沒有幾次，大概就一次而已，要買也買不到，買到新台幣上面只有改一個字，亦即將中華民國改成慶祝一百年，大家覺得沒有什麼特別稀奇的紀念價值，你願不願意來推動這個紀念品？

李部長述德：當然，如果能增加我們臺灣銀行的獲利，有新的產品，近期我們會積極來研究。

羅委員明才：最後，臺灣金控手上有沒有高鐵的股票？

李部長述德：是特別股。

羅委員明才：那要賣也應該要賣高鐵，怎麼會賣其他這些較有價值、有期望的持股？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短期內我們都不會對這些股票做處分。

羅委員明才：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簡委員肇棟、郭委員榮宗、林委員滄敏皆不在場。

請康委員世儒質詢。

康委員世儒：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張董事長，剛剛羅委員在問，我們臺銀有 15 家，到底這是升還是降？

主席：請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秀蓮：主席、各位委員。拿資產來講，我們是排第二，第一是國泰……

康委員世儒：就你的感覺，和以前比較起來，你覺得是升還是降？

張董事長秀蓮：其實我們最大的負擔是優惠存款，以前每年都負擔 80 億到 100 億，這部分如果交回去，則我們的獲利都會名列前茅。

康委員世儒：有比以前好嗎？

張董事長秀蓮：那要看怎麼比，因為以前……

康委員世儒：你就是這麼忠厚，你如果和土銀的王董事長比起以來，你差多了，他是做生意的角色，而你古意忠厚。為什麼我會這麼講，因為我們政府要求東要求西，要臺銀、土銀配合政府的政策，你是傻頭傻腦，什麼都說好，什麼都應該，還「一元垂垂」的一直鑽進去，但土銀王董就比較會閃，回說歹勢，他可能因為怎樣又怎樣，所以這也不行那也不行，他懂得閃躲！您認為呢？有沒有這種情形？

張董事長秀蓮：其實有很多東西，配合政府的政策當然是公營行庫應該要……

康委員世儒：應該的。對嗎？

張董事長秀蓮：但在配合時，當然有一些，我們也不是隨便就……

康委員世儒：會不會覺得很無奈？

張董事長秀蓮：不會。

康委員世儒：不會很無奈哦？

張董事長秀蓮：因為有些事情，我們也不是做白工……

康委員世儒：但是你的同事都說很無奈，你會站在政府，還是站在員工的立場？

張董事長秀蓮：當然這 2 個部分都要兼顧。

康委員世儒：都要兼顧。

張董事長秀蓮：政策要配合，至於員工的部分，我們也會儘量溝通。

康委員世儒：那代表你比較愛國，土銀的王董事長不愛國，是嗎？

張董事長秀蓮：不是，是因為公營行庫本來就有他們與生俱來必須負擔的責任，並不是說……

康委員世儒：所以你應該非常清楚的告訴國人，不是我們臺銀不愛賺錢，不是我們內部的同事、員工能力不好，我們沒有本事賺錢，也不是我們沒辦法拚第一，而是因為我們有很多政策措施，必須要配合政府的政策，就像你講的，去購買一些阿里不達的股票。

張董事長秀蓮：沒有，我們沒有買……

康委員世儒：高鐵不錯吧？

張董事長秀蓮：高鐵除外……

康委員世儒：高鐵除外？那你還說沒有買？為什麼那麼奇怪還要去找國華，國華不錯嗎？

張董事長秀蓮：其實國華的部分我們還在評估當中。

康委員世儒：你都在騙我，你常常說還在評估，其實工商時報都已經寫得很清楚。叫你們不要接，你們卻拚了命要去接……

張董事長秀蓮：報告委員，報紙的可信度只有 20%，你要信任……

康委員世儒：報紙的可信度只有 20%，現場這一整排都是記者，你想要害死人嗎？

張董事長秀蓮：我不怕得罪他們，我在他們面前也會這樣講。因為有很多事根本連一點都還沒有，他們卻已經寫了一大篇。

康委員世儒：連一點皮毛都沒有，卻寫了一大篇，害本席誤解你，本席就想你明明說沒有……

張董事長秀蓮：因為我們都還在評估當中，那些條件都必須符合我們的要求，不致造成我們員工的困難，也不會影響我們員工的權益，這些條件都滿足，我們才會考慮去接。

康委員世儒：所以你要說清楚，否則本席看了報紙，就會質疑怎麼與張董事長跟本席說的不一樣？本席還以為你是在騙我。

張董事長秀蓮：我不會欺騙你。

康委員世儒：本席就想張董事長跟我很好，應該不會欺騙本席才對，但是本席看到的資料，都覺得你好像是在騙我。

張董事長秀蓮：我怎麼敢騙委員？我們沒有這個膽子。

康委員世儒：我們於 2009 年 11 月曾提出釋股案，後來被退回，你有否打算再重提嗎？

張董事長秀蓮：委員是指元大與開發金嗎？

康委員世儒：是。

張董事長秀蓮：主要是因為明年度第 34 號公報第 3 次修正規定我們必須加提 50 億的備抵呆帳，因此我們不希望我們的盈餘突然降很多，影響我們繳庫，所以我們看來看去，再加上這兩檔股票的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運用，我們現在也沒有什麼影響力，所以經過這樣的考慮，我們才拿出來，如果委員有意見認為還不宜處理的話，我們當然尊重委員的想法和決議。

康委員世儒：我認為我們還是不要那麼快做處理，應審慎加以評估。

張董事長秀蓮：是。

康委員世儒：現在兩岸金融業務都已開始啟動，但本席發覺大陸來吃我們臺灣銀行的態度比較積極，你有否聽過這樣的傳聞？

張董事長秀蓮：因為現在我們金管會的規定很嚴格……

康委員世儒：但是他們極力想要進來……

張董事長秀蓮：他們可能有在探詢，但沒有探詢到我們臺灣銀行，因為這都是暗中在探詢，我也是從報紙報導才瞭解，至於這些報導的正確性如何，我也不敢判斷。

康委員世儒：大陸積極要進來探詢每一家銀行，你們有否打算過去？去吃他們的銀行？

張董事長秀蓮：如果有好的標的的話，我們也不排除。

康委員世儒：你們有無此等計畫？

張董事長秀蓮：目前很具體的計畫是沒有，但我們是想，如果有好的標的，我們覺得不錯的，而且我們也買得起的，因為大陸的金融機構都非常龐大……

康委員世儒：你們要主動去找啊，先把計畫提出來，別人都要攻過來了，也應該換我們攻過去才對，你們必須積極去找，而不是光在這裡說連計畫都沒有，你們必須提出計畫，展現要跟他們拚到底、周旋到底的攻占決心，你們應展現這樣的企圖心才對，你是否認同？

張董事長秀蓮：是。我們會審慎……

康委員世儒：你們要不要過去攻占他們的銀行？

張董事長秀蓮：還是要慎重啦！

康委員世儒：還是要慎重？那代表剛才你講的，又跟現在的說法矛盾。我現在鼓勵你進攻，你又說還要慎重；剛才你又說有這個計畫，這不是矛盾嗎？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會慎重評估，有機會我們就會去做嘛。

康委員世儒：先擬定計畫，我們的基本架構，先把它架構起來，那樣才不會怕嘛！對吧？

張董事長秀蓮：是。

康委員世儒：你都沒計畫，我一問你就……

張董事長秀蓮：有啦！我們有計畫。

康委員世儒：有計畫？那你現在又說還不行。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是分階段進行。

康委員世儒：好啦！好啦！分階段啦！要積極啦！好不好？不要都是人家打過來，我們都沒有辦法反擊，你們臺銀還是我們國家的龍頭老大呢！換我們把他打回來，對不對？

另外，請教菸酒公司徐董事長。徐董事剛接任比較辛苦，但你原本就任職於菸酒公司，應該非常清楚了解狀況，我對你非常有信心。因為你不是外派的，也不是空降部隊，你是實實在在從基層做起來的。但我最近常常聽到有人在比較，人常常會相互比較，單位跟單位也會比較。許多

人問我一個問題，他們問說，世儒，我們台灣菸酒公司怎麼那麼奇怪？我們自己高雄辦世運補助一點點，我們自己的花博也是補助一點點，人家大陸辦亞運就補助那麼多，我們會計較呀！當然補助已補助了，對地方補助一點點就一點點吧，也沒辦法了！但我希望你接任董事長之後，對於外面的風評、說法，要去注意民間的輿情，這樣對台灣菸酒公司才有幫助。因為台灣菸酒公司最大的客戶還是住在這裡的台灣人，喝得比較多嘛！有沒有道理？你認為呢？

主席：請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徐董事長答復。

徐董事長安旋：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對亞運的贊助，主要的著眼點是對大陸市場的開拓。不管是台灣啤酒或台灣的玉山高粱酒，在大陸的知名度都不高。

康委員世儒：你是想藉這個機會開拓市場，對不對？

徐董事長安旋：我們想提高品牌的知名度。

康委員世儒：但你要考慮到，這些挺你的，才是真正的好朋友，你要對他們好一點，對吧？不然大家會計較喔！以後要注意民間的輿情。

主席（費委員鴻泰代）：請郭委員榮宗質詢。

郭委員榮宗：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徐董事長接任多久了？

主席：請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徐董事長答復。

徐董事長安旋：主席、各位委員。二個禮拜。

郭委員榮宗：二年半，那也很久了。

徐董事長安旋：是二個禮拜。

郭委員榮宗：喔！是二個禮拜，對不起！菸酒公司在過去公賣局時代是孤行獨市，所以很好做。但是民營化以後，菸酒取消專賣，對你們的影響當然是很大。你上任二個禮拜，對於 94 年到 98 年外銷的業績部分，你有沒有什麼感想？我把它從電腦叫出來，發現業績從 94、95、96、97、98 年節節敗退，業績不斷在減少，而且減少的相當多。你有沒有去檢討這個原因是什麼？

徐董事長安旋：營業收入的部分，最近二、三年都有成長。去年的營收是 590 億，比前年大概是成長 2 億多，這二、三年成長的幅度都不大，但都有微幅的成長。

郭委員榮宗：沒有呀！根據我們的資料，96、97、98 年你們跟預算數都相差 30% 以上。

徐董事長安旋：郭委員，你的數據是預算編列的部分，因為預算銷貨收入的部分，編列的目標比較高，跟實際銷貨之間是有差距的。

郭委員榮宗：不過以前都可以達到呀！以前都可達到。

徐董事長安旋：預算的目標有高估，所以最近幾年都沒有達到。

郭委員榮宗：我請問你，我們銷到大陸的菸和酒，多還是少？

徐董事長安旋：台灣整個菸酒市場的規模要再成長的機會不是很大，台灣菸酒公司營運績效，如果要再提升的話，海外的市場的開拓，是我們營運上一個很重要的策略。大陸市場跟我們的同質性相當高，大陸菸酒市場的消費量也相當大，大陸市場這一塊，其實是我們公司，在未來經營上很大的一個機會。

郭委員榮宗：我就希望董事長有這樣的想法。台灣菸酒公司現在開始多角化經營，我們希望你利用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政府的力量當後盾，你有很多的資金，有很多的人才、技術，你去發展其他的行業。我倒不願意在國內你的菸酒業績是成長的，但這些台灣菸酒的品質都相當好，我相信你應該有能力打開國外的市場才對，將這些菸酒跟國外的菸酒產品競爭。現在台灣進口的菸或私菸太多。我不知道你有沒有做過統計，現在進口的菸跟海巡署沒有查獲的私菸，占市場的比率究竟多少？

徐董事長安旋：市場私菸的資料，我們公司作過非正式的了解，菸品的部分大概是 7% 左右。

郭委員榮宗：7% 左右而已？不止，不止！

徐董事長安旋：這是我們的推估量。

郭委員榮宗：絕對不止！就我知道的，現在所有的零售市場、小攤販，賣的菸都是未稅的，都是私菸，而且都是進口的，因為利潤比較高。所以這麼多人吸了外國菸，希望我們的品牌能夠推到國外去，這才是你應該做的，但是我看到你的業績都節節敗退，這個不好吧？

徐董事長安旋：讓我們的銷貨收入如何逐日成長，是我們公司未來……

郭委員榮宗：就是看你的業績嘛！你一個公司就是看你的業績呀！你的業績越來越糟糕啊！還有，你們已經多角化經營這麼多年了，請問成效在哪裡？

徐董事長安旋：菸酒市場以外的產品開發，也是我們公司未來經營上非常重要的一個策略。其實我們公司這幾年在非菸酒類的產品領域，也有非常不錯的成績，像餅乾類的食品啦，一些飲料、清潔劑、洗潔液的市場，我們公司都交出不錯的成績。當然，這部分的營收占銷貨收入的比例不是很高。

郭委員榮宗：相當的低，這部分應該要去加強推廣，你們有營業所和很多的據點，也有非常完善的行銷網路，全國各地都有你們的經銷商，這就是你們最大的資產，應該要在這方面多做突破才對。至於酒類產品和菸類產品，我倒是不希望在國內大幅成長，因為很多是有礙國人健康，但是你可以把營業項目多角化經營，這對國內社會是好的，這部分應該多加強。

徐董事長安旋：謝謝郭委員的指教。

郭委員榮宗：是不是以後可以考慮到把重心移到這裡來，至於酒類和菸類的重心就移到國外市場？

徐董事長安旋：謝謝。

郭委員榮宗：再請教徐董事長，公賣局早期退休的人員，現在有幾個是當顧問有拿薪水？

徐董事長安旋：退休同仁的部分……

郭委員榮宗：你們聘他們為高級研究員。

徐董事長安旋：不是聘為高級研究員啦，是我們對一些副總經理做職務上的調整，因為副總經理……

郭委員榮宗：是退休之後當研究員？還是還沒有退休就職務調整為高級研究員？

徐董事長安旋：是還沒有退休，我們做職務調整。

郭委員榮宗：未退休之前就是高級研究員？

徐董事長安旋：對。

郭委員榮宗：要做到他退休，是不是？

徐董事長安旋：是。另外是總經理的部分，早期的總經理有調到高級研究員。

郭委員榮宗：那也是到他的年限退休就沒有了嗎？

徐董事長安旋：現在是……

郭委員榮宗：不能已經退休了，而還繼續任用他為高級研究員。

徐董事長安旋：沒有，他是在職務上的轉換。

郭委員榮宗：職務轉換沒有錯，問題是他退休的年限到了嗎？

徐董事長安旋：年限還沒有到。

郭委員榮宗：那麼到年限退休以後，這個高級研究員職務就沒有了嘛，是不是這樣？

徐董事長安旋：對。

郭委員榮宗：這樣才符合公平原則，不然你們退休的總經理那麼多，這樣不好。謝謝董事長。

徐董事長安旋：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滄敏質詢。（不在場）林委員不在場。

請黃委員偉哲質詢。

黃委員偉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張董事長，針對臺灣金控整個盈餘的縮減，你們說是因應新的會計公報，是這樣嗎？

主席：請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秀蓮：主席、各位委員。是，34 號公報第三次修正。

黃委員偉哲：所以是一次將過去沒有列出的部分都提列了。董事長，我們展望未來，明年盈餘狀況會怎麼樣？101 年以後就不會有這種情形了嗎？

張董事長秀蓮：對，這是一部分，另外一部分有關優惠存款，各個地方政府時常都會拖欠。

黃委員偉哲：你們過去都會把這部分放進來。

張董事長秀蓮：那部分是不是要提減損，我們還在請示金管會的意見，如果要放進去的話，那個部分大概有 70 億。

黃委員偉哲：這個部分如果放進去，你們的盈餘就更縮水了。

張董事長秀蓮：各地方政府是有拖欠，但總是會還，比如今年還去年，明年再還今年，雖然是一拖再拖，但總是會還。雖然地方政府的財務都不好，但也沒有哪一個地方政府破產，所以我們是向金管會爭取這部分，因為不是民間的……

黃委員偉哲：所以，你們會切割開來看？

張董事長秀蓮：對，我們目前是沒有把這部分放進去，如果這個部分都解決的話，這是一次性的，到後年以後，當然 2013 年開始實施 IFRS 是不是還會有些衝擊，我們會再評估。

黃委員偉哲：臺銀有個單位叫經濟研究處，歷年來它對經濟成長或是經濟發展有一定的地位，您認為經濟研究處估計明年的經濟成長是如何？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也在評估它要不要像……

黃委員偉哲：如果評估不準，而且導致公司虧損，那研究處要裁撤掉嗎？不能像中央氣象局一樣，每次氣象都報不準，可是又不能裁撤它，因為它是公務機關，那你們這個事業單位如果不能替公司準確做預測，明確預測國內或國際的經濟走向，甚至導致公司業務虧損，那需要負起相對的責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任嗎？

張董事長秀蓮：我到臺銀來之後，也和他們研究要不要像一些單位一樣也做經濟的預測，包括經濟成長、物價等預測，到目前為止，我們是沒有做預測的工作。

黃委員偉哲：是做研究，不做預測？

張董事長秀蓮：對。

黃委員偉哲：什麼叫研究而不預測？

張董事長秀蓮：經濟研究處把最新的一些國際財政、金融和經濟的資訊很快的 pass 給我們所有的單位瞭解，比如歐債發生一些像主權債務問題等，這些都會衝擊到我們的投資或是後續的匯率變動。

黃委員偉哲：這個你只要訂 IMF 的期刊就夠了，為什麼要維持那麼多的人員？應該要做一些彙整、解讀，而且做出我們自己的判斷，這才有意義，否則只要訂一些財經期刊……

張董事長秀蓮：我們是有做一些判斷，但是沒有做出成長率等這些數據。

黃委員偉哲：過去你們經濟研究處有這麼做啊！

張董事長秀蓮：對，早期可能有，後來就沒有做了。

黃委員偉哲：為什麼？太敏感了還是怕猜不準？

張董事長秀蓮：畢竟我們是唯一的國銀行局，會考慮到是不是太敏感了，目前是還沒有決定要不要做這件事情，我們是有在檢討啦，因為我來了以後，發現怎麼沒有這個東西……

黃委員偉哲：其實你們不主動對外發布是可以被接受的。本席請問你們，根據你們的研究，明年的情形是怎麼樣？經濟成長會趨緩嗎？

張董事長秀蓮：今年成長率的預估不是相當好，差不多將近 10% 左右，明年因為基期比較高，目前來看，國際情勢看起來好像不是那麼穩，甚至有些歐美的先進國家可能……

黃委員偉哲：愛爾蘭、西班牙。

張董事長秀蓮：對，出現一些第二次衰退的可能性，所以我們明年當然也不敢太樂觀。

黃委員偉哲：趨於保守？

張董事長秀蓮：當然兩岸的因素是一個比較正面的因素，所以現在大概都是……

黃委員偉哲：區間大概多少？你不用講精確的數字。

張董事長秀蓮：大概是 4% 到 4.5% 左右。

黃委員偉哲：可是世界經濟的成長，明年的平均值也是 4.41%。

張董事長秀蓮：明年沒有，明年全球的……

黃委員偉哲：4.1%

張董事長秀蓮：4.2%。

黃委員偉哲：對啊，那我們表現有比人家好嗎？

張董事長秀蓮：是全球 4.2%，但是先進國家只有 2.2%，主要是亞洲……

黃委員偉哲：今年的世界經濟成長好像有個數字，我不知道這個數字是否精確，有人說是 7.7，而臺灣經濟成長的表現是 9.98%，是優於世界經濟成長的平均值。

張董事長秀蓮：對。

黃委員偉哲：本席之所以會這樣詢問，主要是希望你可以衡諸這個單位過去的績效，因為臺銀過去的投資策略比較保守，所以無論是衍生性金融商品或雷曼兄弟連動債等等，你們的損失都相對的少，這是值得肯定的，但是，就某種程度而言，如果你們不能夠準確的抓住單一事件或整體趨勢的影響，我覺得這個單位所發揮的績效功能就不夠彰顯。

張董事長秀蓮：是，我們會遵照委員的指教來加強他們的功能。

黃委員偉哲：好。謝謝。

另外，目前財政部推動電子發票，可是，現在統一發票的印製是財政部印刷廠的主要業務之一。請問卓廠長，這部分占現在營業收入大概是多少的百分比？

主席：請財政部印刷廠卓廠長答復。

卓廠長順明：主席、各位委員。占 94%。

黃委員偉哲：如果將來電子發票成為主流，財政部印刷廠還剩下什麼業務？屆時你們就要虧損了。你們的因應策略為何？依照過去部長及財政部長官的討論，我們一方面看到很多政府的政令宣導廣告，一方面也看到政府政策推動，不論就企業或政府的政令推展來講，明年電子發票的使用，都會有一定幅度的成長，你們要如何因應？明年是否還要印製紙本發票？

卓廠長順明：報告委員，因為電子發票從 95 年推動迄今……

黃委員偉哲：依照你的預期，明年也還好，衝擊有限。對不對？

卓廠長順明：我並不是認為明年還好，我們正在積極轉型，就是將這項業務以其他的業務來替代，我們也有成立研發團隊……

黃委員偉哲：你不是說研發團隊有研發出不錯的技術與專利，有嗎？

卓廠長順明：有的。

黃委員偉哲：這部分有為你們帶來一些收益嗎？你們在報告中提到有核心防偽潛能，結合印刷防偽科技，但是問題在於，你們自 95 年度即開始推動電子發票，現在已經是 99 年，而印製統一發票的業務還是占 94%，比例如此之高。在 95 年度時的比例是占多少？

卓廠長順明：95 年度也是……

黃委員偉哲：95 年度也差不多，既然如此，你們 95 年至 99 年的努力在哪裡？

卓廠長順明：這段時間主要……

黃委員偉哲：事實上，將來印花稅票的使用也會逐漸減少；鮮乳標籤及防偽包材的管制性印鑑。你們是事業單位，還是公務單位？

卓廠長順明：我們是國營事業單位。

黃委員偉哲：事業單位有獲利導向的需求。就某種程度而言，希望你們能夠加緊轉型，增加一些新的業務。過去財政委員會還替你們背書，認為消費券的印刷可以交給你們做，最後還是交給中央印製廠承印，但是，當時我們還肯定你們有印製的能力，經過這幾年，你們不要還只是在印製發票。你們明年還有編列盈餘繳庫，我們從這個角度來講，也是期許你們能夠加速轉型。好不好？

卓廠長順明：好的。謝謝。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陳委員淑慧、楊委員瓊瓊、呂委員學樟、鄭委員金玲、劉委員盛良、徐委員耀昌、吳委員育昇、簡委員東明、郭委員素春、蔡委員錦隆、趙委員麗雲、蔣委員乃辛、鄭委員汝芬及江委員玲君皆不在場。

請江委員義雄質詢。

江委員義雄：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張董事長，臺銀原來是臺灣省所屬的事業單位，在精省之後就回歸到國營事業。對不對？

主席：請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秀蓮：主席、各位委員。對的。

江委員義雄：這幾年來，同樣與臺銀一樣的單位，例如臺灣菸酒公司及一些省屬的事業單位，現在這些單位都已經慢慢以法律來規定組織，但是，臺銀直到現在都是採用規程來制定組織，針對這點，你們有沒有需要檢討的地方？

張董事長秀蓮：事實上，當時臺銀成立是根據民國 35 年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的令，以臺灣銀行總行與分行的 6,000 萬資產為資本，就改組為現在的臺灣銀行，所以本銀行的成立應該是有相當的依據，當然……

江委員義雄：董事長，這當然是有其歷史的依據，我們沒有意見，但是，依照中央法規標準法的規定，組織都必須以法律予以規定，所以剛剛講到有些跟你們一樣歸屬國營事業的單位，像臺灣菸酒、財政部印刷廠、自來水公司、鐵路管理局及港務局等等，這些單位都是以組織條例來規定，它們是依照法律的進化，必須要有這樣的作法，而規程僅是行政命令，它是不可以用來規定組織的。以前的人治比較強，比法治強得多，什麼都可以，但如今我們已經走到法治時代，就必須好好的做一個規範。我不是要你們現在馬上就改，但你們有沒有規劃思考要跟其他的省屬事業單位一樣，改以法或條例來規定組織，你們有沒有這樣的想法？還是你們認為繼續這樣就好了？

張董事長秀蓮：臺灣銀行的成立在經過檢討之後，整個過程都符合國營事業管理法、銀行法及公司法的規定，事實上，臺銀已經存在很久，整個組織的架構已經運行很久，也沒有什麼很大的困難，是否還需要去制定組織法？我覺得制定新的法律要經過成本效益評估，我們要考量有沒有這個必要。如果立法院覺得我們一定要制定組織法，我們當然遵照辦理。事實上，臺灣銀行所採用的組織規程及當初的成立過程都是符合相關法律的規定，也沒有違法的情形……

江委員義雄：這種組織本來就不符合中央法規標準法的規定，你們怎麼可以因為組織本身沒有發生變化就一直承繼過去的情形，應該要因應現在的規範，你們要跟法規單位商議，並非要你們修改內容，而是要把規程修正為條例，這樣才符合現行的規範？

張董事長秀蓮：好，我們再跟法規單位來研究。

江委員義雄：你們去跟法務單位研商是否要修正？

張董事長秀蓮：是，謝謝委員的指教。

江委員義雄：針對各行政單位應該以法律規範而尚未做的，本席都會提出質詢，就是希望各單位要法制化，否則我們提出要法制化就失去意義了。

過去由中央信託局承做公教保險的業務，後來中央信託局併入台銀，台銀另設公教保險部繼

續承保，本席非常感謝，因為你們每年都在透支，也為你們叫屈，這項業務會影響你們的盈餘，雖然新制自 85 年以後已經沒有 18% 的部分，但仍有很多是舊的被保險人，其實有些已經回歸公務體系如勞保等，本席認為，你們要與銓敘部斟酌讓這個制度回歸到公務體系？

張董事長秀蓮：公教保險部對台銀本身無盈也無虧，如果有剩餘就會列入準備，其人員由銓敘部編列預算提供台銀，當初公保有眷保，現在眷保的部分已經劃給健保局，目前我們只做現金的給付，因為這跟銀行的業務較接近，所以，行政院與銓敘部指定台灣銀行繼續辦理，至於這部分是否要移給公務機關辦理，這是政府的決策，我們沒有意見，如果行政院與銓敘部認為不必指定台灣銀行辦理，即要移轉這項業務，我們也會尊重。

江委員義雄：由台銀辦理是很好，既然這項業務有撥經費做為支付，你們就可以做，如果有虧損你們就不會這樣做，因為這也會增加你們很多的工作，因為現在體制都在改變，本席跟張部長談過這個問題，本席認為，你們可以跟銓敘部商討？

張董事長秀蓮：好，我們來跟銓敘部談。

江委員義雄：過去因為利息很低，無論台銀或台銀人壽在投資方面都不很積極，本席曾經買過台銀的基金等，請問總經理，台銀人壽在景氣低迷時曾開辦 6 年期儲蓄保險即將在 103 年到期，所以，你們要發出很多現金，也就是說會有大量的現金流出與流入，你們現在要怎麼辦？

主席（高委員志鵬）：請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謝總經理答復。

謝總經理福燈：主席、各位委員。對，103 年儲蓄滿期金大約是四百億元左右。

江委員義雄：你們的錢夠嗎？

謝總經理福燈：夠，目前現金部位閒置的大約有三……

江委員義雄：本席要提醒你們注意，因為你們是國營的，大家比較信任，你們開辦會賺錢？

謝總經理福燈：謝謝，這不會有問題。

江委員義雄：如果到期付不出錢就很麻煩了。

謝總經理福燈：不會，謝謝。

江委員義雄：你們除了要付利息之外，在 6 年屆滿時要付給 6 倍的錢？

謝總經理福燈：對。

江委員義雄：這麼好，我當時不知道，否則我也會去買。

謝總經理福燈：跟委員報告，絕對不會有問題。謝謝江委員的指教。

江委員義雄：台灣菸酒公司化之後跟台糖一樣從事多角化經營，你們的產品包括香腸、養生紅麴，本來聽說紅麴很好，本席買了很多，以為吃了就會健康長壽，結果後來又感冒了，後來覺得對健康也差不多，所以好像不是很好，就沒有再買，這項產品的銷售很好，多角化經營的目的就是希望能有更好發展，根據你們多角化經營統計資料來看，96 年度是 35.67 億，97 年度是 43.79 億，98 年度是 38.90 億，好像都在這個範圍，多角化經營既然有這麼多項目，你們是不是能有更好的經營方式為國家賺更多錢？

主席：請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徐董事長答復。

徐董事長安旋：主席、各位委員。台灣菸酒公司利用自有的核心技術發展非菸酒類的產品，我們以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聚焦生技產品為主，目前生技產品以餅乾、清潔用品以及紅麴膠囊保健類食品為主，如何讓我們的產品聚焦帶領所有生技產品在市場上提高知名度，讓消費者更容易接受是我們未來作業上……

江委員義雄：因為貴公司是國營事業，你們的產品是比較好的，不像有些黑心食品，本席認為，你們要廣為宣傳，例如當時本席要買紅麴產品，還要等，現在是不一樣了，針對保健及年節禮品要廣為宣傳、積極推銷，像黑麥產品等非常好，也要好好行銷，菸酒公司雖不是專賣，也能為國家賺錢的事業，本席寄以厚望。謝謝。

徐董事長安旋：謝謝江委員的指教。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林委員建榮、潘委員孟安、張委員慶忠、侯委員彩鳳、盧委員嘉辰、吳委員清池、楊委員麗環、余委員天、彭委員紹瑾、曹委員爾忠、潘委員維剛、林委員明濤、簡委員肇棟及陳委員明文均不在場。

請余委員政道質詢。

余委員政道：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很關心助學貸款方面，過去本席一再為學生爭取助學貸款利率的調降，現在助學貸款利率是以一年的郵儲加 0.55% 計算，財政部 12 月 1 日責成台灣銀行等 8 家銀行要開辦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我們也曾經講過，希望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利率能用兩年的郵儲定存加 0.345%，今天稍早之前也有委員就教於你有關助學貸款利率事宜，本席今天也有 1 項提案，請教部長，你們能不能夠將助學貸利率由 1 年定存機動加 0.55% 調降到 0.25%？

主席：請財政部李部長答復。

李部長述德：主席、各位委員。基本上，盡力照顧這些青年學子，這是政府應該要做的，只是要怎麼做……

余委員政道：沒錯，這是由教育部編列預算來補貼利息，等於是……

李部長述德：所以這牽涉到教育部編列預算的問題，

余委員政道：這主要是政府橫向的聯繫，由左手換右手，教育部就不用編列那麼多的利息支出。

李部長述德：所以儘量讓利率合理……

余委員政道：沒錯。

李部長述德：該調降時我們也調降，該合理調漲時也合理調漲，基本上這是一個市場，但不管怎麼講，我們會儘可能把它壓低。

余委員政道：對，你們儘可能壓低。本席今天也有一項提案，將機動利率由 1 年的定存加 0.55% 調降到 0.25%，請問部長支不支持？

李部長述德：因為這牽涉到後面銀行的運作有沒有盈虧的問題，就我目前的了解，它的壞帳率是百分之一點多一點，跟利率差不多……

余委員政道：很低啦！

李部長述德：它還是有壞帳的，它有它的成本。

余委員政道：本席今天的提案中有 3 項討論，第一是機動利率由 0.55% 降到 0.25%，第二，坦白說，現在有很多青年學子畢業 1 年後才要開始償還，在第 1 年的償還期間，他的收入可能不到 2 萬

5,000 元，而你們的條件是只要沒有達到 2 萬 5,000 元，或是低收入戶的學生，就可以延緩 1 年，對不對？

李部長述德：對，有分為好幾類。

余委員政道：因為物價波動及找工作不易，現在政府所推出的也只是「22K」而已，25,000 元或許足夠一個青年學子在中南部的生活費用，但在臺北市根本不夠！所以我們也希望放寬到 3 萬元。部長，我要強調的是，到底可不可以從 0.55% 降到 0.25%？你不能說還要跟教育部協調，因為包括青年安心成家購屋你也是責成臺灣銀行來做，目前就是三大銀行：臺灣銀行、高雄市銀行、臺北富邦銀行承辦，請教部長，目標能否由 0.55% 調降到 0.25%？

李部長述德：我想資金成本有一套算法，只要合理，我們就會去努力，所以上次該漲的時候，我們也去協調民營銀行，請銀行不要漲，他們也沒有漲，所以政府會盡力壓低資金成本。

余委員政道：好。另外，臺灣啤酒發生一項很嚴重的事，不知道部長是否知道？請問徐董事長，今年臺灣菸酒公司在中國行銷時，上海、江蘇、浙江是在哪一年招標的？

主席：請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徐董事長答復。

徐董事長安旋：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在上海、江蘇及浙江地區有一個品牌授權的廠商，這個品牌授權廠商……

余委員政道：請教你們是在什麼時候招標的？是在 99 年幾月份？

徐董事長安旋：大概是今年 4 月份時。

余委員政道：是在 4 月份，對不對？

徐董事長安旋：是的。

余委員政道：部長可能不了解，根據我們收集的資料，臺灣菸酒公司在 99 年 2 月 23 日第 3 屆第 20 次董事會就已經開始討論，在還沒有招標前，韋伯韜先生就已經跟上海川上實業公司，也就是後來得標的廠商，開始以商標授權製造方式討論這項提案，而且臺啤的董事會中有很多董事是持保留意見的。部長知不知道，得標的上海川上公司實際上是做什麼的嗎？它是做化工業的，過去是做日本住友化學株式會社、日本花王株式會社等一些化工產品。徐董事長剛才說 99 年 4 月辦理招標，這些都會列入公報紀錄的，事實上，在 99 年 2 月還沒有招標時，董事會就已經討論授權這家廠商了，這樣你的招標不就是假的嗎？請問部長覺得這件案子應不應該移送檢調單位調查？

李部長述德：菸酒公司是一個國營公司，相關招標程序一定要按照規矩做，這是一定要的。

余委員政道：部長，我跟你講它沒有！更何況……

李部長述德：假如有疏失、不法，當然就按規定處理，不管怎麼說，都要按規定程序做。

余委員政道：部長，在韋伯韜先生 99 年 10 月到立法院報告臺灣菸酒推動大陸市場的計畫裡面，分為 4 個階段，他說第 2 階段是全面通路布建分區分省經銷制度，但是在預算中也沒有編列這一項，對不對？部長，他的報告書與實際作為有很大的落差。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就如我剛才所說，公營事業單位一定要照規矩及一定的程序做……

余委員政道：部長，你被矇蔽了！這家廠商過去都是從事化工製造業，也不曾做過啤酒相關行業，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你覺得這樣的專業技術夠嗎？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它是做通路及品牌行銷，生產是另一回事。但不管怎麼講，公營事業單位一定要依照一定的程序及實體程序去處理。

余委員政道：化工的通路和飲食的通路不一定一樣吧？部長，我們希望這個案子應該移送檢調單位調查。徐董事長，你當時是總經理，你也應該也要負相關的連帶責任。

最後一個問題，我要請教部長，你在 12 月 1 日提出青年安心成家計畫，有關未來利率的方向，大家都在猜，央行可能在月底會調漲利息，也就是說，過去八大行庫青年安心成家優惠貸款實際上只有 2 年，第 1 年是固定利率加 0.345%，也就是目前的 1.5%，第 2 年為 1.8%，但是在調漲利率之後，青年人很可能就得找其他利率比較低的銀行，所以這八大銀行在未來可能會對申辦 2,000 億元首次購屋貸款的年輕人罰以違約金和手續費。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委員可能也了解，假如整體市場的走向是如此的話，別的銀行也會跟著調利率。但不管怎麼講，我們現在的利率是比一般利率優惠，同樣的，所有的都是浮動的……

余委員政道：所以這是政府的一個美意，提供 2,000 億元要讓青年成家安心，但是兩年之後，央行可能在月底就要調漲利息，表示你們利率的走勢……

李部長述德：別的銀行的利率也會調啊……

余委員政道：部長，你知道嗎？巴西在前幾天調漲 5 個百分點，它的銀行存款準備……

李部長述德：所以它是浮動的，一個基本的……

余委員政道：但是它是利率的方向，大家都說美國的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可能……

李部長述德：金融市場本來就是浮動的利率……

余委員政道：這樣只好了美國，卻讓新興國家遭殃！如果你不調升利率方向，我覺得在這部分的手續費，部長應不應該有所調整？等一下我有 1 個提案，這個不能高於 0.4%……

李部長述德：這就回到一般金融市場的業務運作，別的銀行的利率也會跟著調……

余委員政道：不是啦，部長，如果你要做好事，不可以是挖一個窟窿跟年輕人講：今天我有 1.5%、1.8% 這麼好的利率……

李部長述德：不是這樣講，政府都……

余委員政道：結果自第 3 年開始，年輕人如果要換銀行，希望貸款利率不要那麼高，卻要付違約金和手續費。

李部長述德：他要換別家銀行，利率可能也不會比這個便宜啊。

余委員政道：對你來講，這可能是小事，但是，對年輕人而言可能是大事。

李部長述德：這還是要回到一般金融市場的實務……

余委員政道：過去很多在財委會服務的委員接到很多的人民陳情，都是這件事。稍後討論時，有關利率從 0.55% 調降至 0.25% 及違約金和手續費的調降案，我希望你能支持。

李部長述德：基本上還是要回到整個金融實務的操作……

余委員政道：最後我要強調一點，有關臺啤的事情，你要小心，在你擔任部長時，如果真的出問題，就是你管理不當，這樣就不太好。

李部長述德：是，我們會來了解。謝謝。

余委員政道：我們一定會移送檢調單位的。謝謝。

主席：登記質詢的委員均已發言完畢。余委員天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財政部以書面答復。

余委員天書面質詢：

本院余委員天，針對高房價成為民怨之首，財政部的打房或者是健全房市的手段主要在於「查稅」，目前主要針對：一、房價超過 5,000 萬而且半年週轉 1 次；或者是出售預售屋；或者是其他值得查的案子。以及二、從民國 97 年開始，個人在 1 年之內出售 6 戶房子以上，必須登記為營業人，繳納營業稅、營所稅。目前成效為何？是否達到預期目標？另外，根據媒體報導，行政院已經核定公股銀行的考績，台灣銀行跟土地銀行的年度績效都是甲等，但截至六月底，台灣金控稅前純益數只有預算「分配數」的四成七，「整體預算達成率」只有二成二，績效竟然還是甲等，行政院核定公股銀行考績的標準有其問題。特向相關單位提出質詢。

說明：

一、高房價查稅問題（時事）

1. 高房價成為民怨之首，財政部的打房或者是健全房市的手段主要在於「查稅」，目前主要針對：一、房價超過 5,000 萬而且半年週轉 1 次；或者是出售預售屋；或者是其他值得查的案子；以及二、從民國 97 年開始，個人在 1 年之內出售 6 戶房子以上，必須登記為營業人，繳納營業稅、營所稅。

2. 針對在 1 年之內出售 6 戶房子以上的「個人」，必須繳納營業稅、營所稅，請問財政部已經清查完畢了嗎？有多少人必須因此而應該繳稅或者是補稅？已經繳了多少稅？還有多少應繳的稅款還沒有繳納？

3. 財政部有沒有比對一下，每個個案的這些「個人」，因為炒房所得到的利益，跟財政部查稅之後所應該繳的營業稅、營所稅，差了多少？其實對這些炒房的人來說，就是賺多跟賺少的問題而已，結果就是炒房還是有利可圖，既然還有錢賺就繼續炒作房價，財政部認為這樣的作法可以達到打房或者是健全房市的目的嗎？

4. 財政部另外還針對房價超過 5,000 萬、而且半年週轉 1 次，或者是出售預售屋的交易也加強查稅，同樣本席也想請問，有多少因此而必須繳稅跟補稅？已經繳了多少稅？還有多少稅沒繳？有沒有達到財政部預期的目標？

5. 很顯然的，財政部的作法並沒有達到打房或健全房市的目標，更何況現在財政部現在查稅的動作，好像也遇到問題？聽說國稅局跟內政部，對於房仲業所傳聞的炒樓大咖「三黃一劉」，即黃家進（自號帥過頭）、黃文雄、黃勇義，以及劉月釵（暱稱劉媽媽），查不到他們的炒房證據，既然查不到相關的證據，請問財政部又要怎麼要求他們繳稅跟補稅？而在台灣裡，又有多少個「三黃一劉」，財政部能夠掌握到嗎？

6. 更何況，財政部年底才要針對一年買賣成屋跟預售屋的所有權者，提出相關修法的草案，擬針對前述交易情形，按售價加課 30% 以下重稅。換句話說在「租稅法定」的原則下，法律沒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有規定財政部就能課人家的稅嗎？

7. 在沒有法律依據的狀況下，本席合理懷疑財政部為什麼查不到「三黃一劉」的稅，就是因為於法無據，財政部就懶得查、隨便查，是嗎？本席絕對支持政府，採取任何手段來打房、健全房市，但是既然決定要怎麼做就要做好，李述德部長還跟人爭論說，民眾非法逃漏稅應該罵民眾，請問政府沒查到，民眾會認為說自己逃漏稅嗎？民眾逃漏稅是違法，但是政府沒查到不就是失職嗎？

二、台灣金控、菸酒公司預算問題

1. 根據媒體報導，行政院已經核定公股銀行的考績，台灣銀行跟土地銀行的年度績效都是甲等，請問行政院對於公股銀行考績評定的標準是什麼？各個公股行庫的績效如何？

2. 財政部印刷廠跟菸酒公司一定會覺得不服氣，因為截至六月底，財政部印刷廠、菸酒公司的稅前純益，分別達到預算「分配數」的 130%跟 82%，結果台灣金控只有四成七，「整體預算達成率」更只有二成二，為什麼都是財政部所屬營利事業，成績差那麼多，績效還可以拿甲？

3. 本席的資料只有到今年六月底，包括主計處、財政部跟台灣金控的官方網站，都沒有更新的資料，今天的預算說明也沒有提到今年預算執行的狀況，哪有說審查明年的預算，卻沒有說明今年績效的道理？本席希望，財政部能將各公股行庫最新的預算執行情形，提供書面資料給本席。

4. 另外單從收入面來說，台灣金控明年收入的預算，雖然還是比政黨剛輪替的時候差，但是已經比國民黨剛執政的時候好一點，明年收入的預算比今年預算數還多了將近 205 億，但是為什麼稅後純益比今年還少？

5. 相反的就支出面來說，台灣金控的支出從 98 年開始就已經慢慢減少，但是明年支出比今年爆增了將近 216 億。換句話說，台灣金控錢賺的多也花的多，支出增加的部分除了增提放款及應收款款的減損損失之外，還有哪些地方是增加支出的？

主席：委員質詢未及答復部分，請財政部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於質詢中要求提供之相關資料亦請於 1 週內送交本委員會，並分送相關委員。

現在進行處理。討論事項第一案及第二案，有關處理院會交付財政部函送「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臺灣銀行擬編列預算出售轉投資事業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持股」專案報告，暨有關審查中華民國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有關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含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政部印刷廠及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依預算法第五十條規定處理。請議事人員宣讀上開預算數，並一併宣讀委員提案及臨時提案。

一、「中華民國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案有關財政部主管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含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預算部分。

（一）業務計畫部分

1. 本年度營運計畫目標：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1)放款業務：1 兆 8,607 億 8,549 萬 4,000 元

(2)存款業務：2 兆 4,980 億元

(3)保證業務：530 億元

(4)外匯業務：1,067 億元

(5)信託業務：2,434 億元

(6)採購業務：480 億元

(7)保險業務：588 億 9,511 萬 7,000 元

(8)證券經紀業務：5,500 億元

2. 如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另加敘「並依據營業收支、金融業務成本、轉投資、重大之建設事業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3. 如無修正，應敘明「應依據營業收支、金融業務成本、轉投資、重大之建設事業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營業收支部分

1. 營業總收入：2,498 億 0,505 萬 4,000 元

2. 營業總支出（不含所得稅費用）：2,434 億 3,881 萬 3,000 元

3. 稅前純益：63 億 6,624 萬 1,000 元

(三)金融業務成本部分

1. 如個別項目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另加敘「營業總支出應隨同調整。」

2. 如無個別項目修正，即敘明「隨同營業總支出審查結果調整。」

(四)轉投資計畫部分：收回投資 17 億 0,708 萬 5,000 元

(五)重大之建設事業部分：9 億 3,797 萬 1,000 元

(六)資金運用部分

1. 如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另加敘「並依據營業收支、金融業務成本、盈虧撥補、轉投資及重大之建設事業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2. 如無修正，應敘明「應依據營業收支、金融業務成本、盈虧撥補、轉投資及重大之建設事業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七)補辦預算部分：無列數。

二、「中華民國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案有關財政部主管財政部印刷廠預算部分。

(一)業務計畫部分

1. 本年度營運計畫目標：統一發票兌獎業務，預估營運量 12,594,000 張，營運值 1 億 9,753 萬 6,000 元。產銷目標如下：

(1)統一發票 40,088,000 本

(2)書籍 36,000 版

(3)表格什件 22,500 令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2. 如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另加敘「並依據營業收支、生產成本、轉投資、重大之建設事業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3. 如無修正，應敘明「應依據營業收支、生產成本、轉投資、重大之建設事業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營業收支部分

1. 營業總收入：8 億 6,207 萬 5,000 元

2. 營業總支出（不含所得稅費用）：7 億 6,207 萬 5,000 元

3. 稅前純益：1 億元

(三)生產成本部分

1. 如個別項目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另加敘「營業總支出應隨同調整。」

2. 如無個別項目修正，即敘明「隨同營業總支出審查結果調整。」

(四)轉投資計畫部分：無列數

(五)重大之建設事業部分：1,069 萬 5,000 元

(六)資金運用部分

1. 如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另加敘「並依據營業收支、生產成本、盈虧撥補、轉投資及重大之建設事業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2. 如無修正，應敘明「應依據營業收支、生產成本、盈虧撥補、轉投資及重大之事業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七)補辦預算部分：無列數。

三、「中華民國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案有關財政部主管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預算部分。

(一)業務計畫部分

1. 本年度營運計畫目標：

(1) 預計銷售捲菸 1,616,387 箱、酒類 5,171,628 公石（含進口菸酒），預估扣除銷貨折讓後之菸酒銷售值 636 億 1,775 萬 4,000 元。

(2) 預估自製菸酒生產（包裝）量，預計捲菸為 1,567,119 箱，酒類為 5,161,618 公石。

2. 如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另加敘「並依據營業收支、生產成本、轉投資、重大之建設事業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3. 如無修正，應敘明「應依據營業收支、生產成本、轉投資、重大之建設事業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營業收支部分

1. 營業總收入：648 億 2,638 萬 8,000 元

2. 營業總支出（不含所得稅費用）：557 億 2,969 萬 6,000 元

3. 稅前純益：90 億 9,669 萬 2,000 元

(三)生產成本部分

1. 如個別項目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另加敘「營業總支出應隨同調整。」

2. 如無個別項目修正，即敘明「隨同營業總支出審查結果調整。」

(四)轉投資計畫部分：無列數

(五)重大之建設事業部分：19 億 0,100 萬 2,000 元

(六)資金運用部分

1. 如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另加敘「並依據營業收支、生產成本、盈虧撥補、轉投資及重大之建設事業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2. 如無修正，應敘明「應依據營業收支、生產成本、盈虧撥補、轉投資及重大之建設事業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七)補辦預算部分：增加資金之轉投資 4,900 萬元

委員提案：

一、國華人壽於去年 8 月 4 日被安定基金接管，為期 9 個月，已延長一次，至明年 2 月 4 日即將第二度到期，國華人壽已二度標售流標，據悉金管會希望由公股行庫承接。為保障承接國華人壽之公股行庫員工權益，財政部應要求正評估承接國華人壽之公股行庫，與員工進行溝通，並與工會間就承接國華人壽相關事宜保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以降低員工之疑義。

提案人：費鴻泰 賴士葆 翁重鈞 林德福 盧秀燕
高志鵬

二、本院賴委員士葆等 6 人，針對財政部於今年 12 月開始實施「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政策，無論民眾是首次購屋或名下沒有自用住宅，不管所得高低，都可向臺灣銀行等八大公股銀行申請，前兩年優惠利率 1.5%，最高可貸 500 萬元。該政策雖然對年輕的無殼蝸牛很有幫助，但仍有未盡之處，缺乏配套，極易讓投資客有機可趁，而影響政策實施效益。有鑑於此，爰提案要求財政部暨臺灣銀行等公股銀行應於二個月內對「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建立相關配套，設立條件限制，如納入禁止於五年內轉售或是限制該貸款購屋之買房總價應於 1,000 萬以內等條件，以避免不當的投資炒作，損及青年購屋權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費鴻泰 林德福 高志鵬 翁重鈞
余 天

三、本院委員余政道等 4 人，有鑑於日前財政部宣布 12 月 1 日起由臺灣銀行等 8 家公股行庫辦理新臺幣 2,000 億元規模的「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提供 20 歲至 45 歲首購族最高 500 萬元房貸，前 2 年按中華郵政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345 個百分點機動計息，目前為 1.5%，第 3 年起的優惠利率加 0.645 個百分點機動計息，目前為 1.8%；又該措施首 2 年利率為 1.5%，是市場最低水準，頗具吸引力，優惠房貸的基準利率是採郵儲金 2 年期定儲機動利率，與一般房貸通常採 8 大行庫的 1 年期定儲固定或機動利率平均值，做為房貸基準利率，有所不同；郵儲金利率幾乎比照央行調整，不如行庫牌告定儲利率有所緩衝，故若步入升息循環下，申辦「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者，其房貸升息壓力更為強大，故要求財政部與臺灣銀行等 8 家辦理該業務之公股行庫，於貸款契約中對於日後申辦民眾轉貸之各項條件，諸如違約金等，應予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較為寬鬆之條件，以嘉惠弱勢民眾，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余政道

連署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四、本院委員余政道等 4 人，有鑑於日前財政部宣布於今（99）年 12 月 1 日起由臺灣銀行等 8 家公股行庫辦理新臺幣 2,000 億元規模的「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提供 20 歲至 45 歲首購族最高 500 萬元房貸，惟因無任何排富條款，故要求財政部於此 2,000 億額度用罄之後一個月內立即檢討此項措施之成效，並將相關貸款資訊統計（年齡、性別、家庭人數、購買屋齡、房屋所在縣市、房價總額等……）彙整，送交本委員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余政道

連署人：余 天 薛 凌 康世儒 高志鵬

五、有鑑於助學貸款為協助經濟弱勢的學生就學之重要方案，但現行 1.61%~1.55% 的利率，仍較銀行一年定期存款利率與提供企業的大額放款利率來得高。為使莘莘學子能專心學習，本席等建議財政部應要求所屬的公股行庫有效降低助學貸款利率至 1%，為學子與家長減輕負擔。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薛 凌 康世儒 高志鵬

六、本院委員余政道等 5 人，有鑑於「就學貸款」措施，由教育部統計資料顯示，高中以上學生申請就學貸款 98 年底為 81 萬 4,706 人次，申貸金額 302 億餘元，貸款利率為 1.61%；又學貸利率是依郵局 1 年期定儲利率機動加 0.55% 調整，同時，就學貸款申貸資格分 3 種，若家庭年收入 114 萬元以下，就學及當兵期間的利息全數由政府負擔；逾 114 萬元至 120 萬元者，就學及服役期間的利息由學生與政府各付一半；超過 120 萬元以上，且同時有兩名以上子女就讀國內高中以上學校者也可申辦，但利息要自行負擔；又日前財政部宣布 12 月 1 日起由台灣銀行等 8 家公股行庫辦理新台幣 2,000 億元規模的「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提供 20 歲至 45 歲首購族最高 500 萬元房貸，前 2 年按中華郵政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345 個百分點機動計息，目前為 1.5%，第 3 年起的優惠利率加 0.645 個百分點機動計息，目前為 1.8%；惟對照財政部辦理 2,000 億元規模的「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反觀對於弱勢學生之照顧顯有不足；基於政府一體、落實照顧弱勢原則，故要求財政部應有以下作為，並於 100 學年度起開始實施：

一、立即與教育部協調各承辦就學貸款業務銀行，由學生負擔就學貸款利率部分，應由現行按中華郵政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加計 0.55% 計息，降至加計 0.25% 計息。

二、目前貸款學生應還款日前一年度平均每月收入未達 2.5 萬元，或當年度為低收入戶者可申請貸款緩繳 1 年。財政部應立即協調，還款日前一年度平均每月收入未達 3 萬元或低收入戶者可申請貸款緩繳 1 年。且緩繳期間之利息費用，由政府編列預算負擔。

三、另現行已連續申請 3 次緩繳貸款本金後，於第 3 次緩繳期限屆滿前，若仍符合緩繳者，應將總還款期間由現行 1.5 倍延長為 2 倍。且延長還款期限之利息，由政府編列預算負擔。

以上提案，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余政道

連署人：余 天 薛 凌 康世儒 高志鵬

六之一、主決議：為避免財政部所屬之官股銀行試圖以釋出轉投資事業股權之釋股利益作為調節本業之營業收益，更作為年度績效獎金之分配。基此，特要求各官股銀行員工之績效獎金不得以釋股之盈餘分配作為績效獎金計算之依據，僅能以營業內之收益為評估標準。又對元大金及開發金之釋股應至本委員會報告同意後始得為之。

提案人：翁重鈞 羅淑蕾 費鴻泰 蔡正元

七、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於「業務費用」項下編列「出納津貼」1 億 0,493 萬 5,000 元。有鑑於公營金融機構出納人員為第一線實際處理金融業務人員，因過去時空環境金融機構使用金融服務機器不普及之故，需以人工方式從事出納服務，極易發生錯帳問題。為減輕出納人員之負擔，故編列出納津貼作為補償出納人員疏忽之賠償金。然今日商業習慣改變，金融服務多依賴機器，點鈔機、數幣機、自動櫃員機、驗鈔機已成為金融機構必備之輔助工具，發生錯誤之機率已大為減少。且各公營銀行出納津貼之使用，多為逕行撥予出納人員及留作出納人員疏忽損失賠償基金為主，出納人員若真發生現金錯失情事，僅需賠補部分，餘由疏忽補償基金支付。若無錯失需賠付時，此津貼形同對出納人員之現金補貼。逕予撥付出納人員之津貼，形同薪資外給予之職務加給。且目前各公營銀行出納人員疏忽損失賠償基金已累積龐大金額，加以金融環境變遷，似無繼續編列之必要。爰此，擬提案刪除「出納津貼」5,000 萬元，並要求財政部全面檢討出納津貼編列之合理性。

提案人：高志鵬 余 天 薛 凌

八、本院賴委員士葆等 6 人，針對根據台灣金控 100 年度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之分析，全球經濟景氣已漸次好轉，加上 ECFA 完成簽署，經貿交流愈趨緊密，將有助金融業者亞太區域布局及拓展營運空間。然而，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預算盈餘（本期純益）僅編列 56 億 7,319 萬 1 千元，不僅較 99 年度及 98 年度（81.76 億元）決算盈餘減少約 2 至 3 成。因台銀自許成為優秀之國家級領導金融機構，當把握兩岸經濟合作協議完成簽署之契機，盡力拓展營運空間並創造盈餘，然而 100 年度所編列之預算盈餘卻較 99 年度盈餘減少 1 成，與預期景氣轉佳、營運空間得以拓展之背景分析背道而馳，盈餘估列稍嫌保守。有鑑於此，爰提案增列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稅前純益為 70 億元，方符實需。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費鴻泰 余 天 林德福 高志鵬

翁重鈞

九、台灣銀行公教保險部 100 年度預算「營業費用」項下「業務費用」中「服務費用」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業務宣導費」32 萬 4,000 元，作為宣導及推動公保業務等相關費用；然公保係強制納保，保險對象為全國各機關學校之職員，台銀僅係受指定之承保機關，應無辦理宣導之必要；且台銀公教保險部 100 年度已另編列「廣告費」10 萬元，作為刊登業務公告、增進被保險人對參加公保權利義務之瞭解及推行各項業務改進措施之宣導等等，實無須再編列「業務宣導費」。為撙節開支，台銀公教保險部該「業務宣導費」32 萬 4,000 元，應予全數刪除。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十、台灣銀行公教保險部 100 年度預算「營業費用」項下「業務費用」中「服務費用」之「公共關係費」編列 21 萬 6,000 元。然公保為強制納保，保險對象為全國各機關學校之職員，台銀僅係受指定之承保機關，實不須編有與被保險人、要保機關等往來之公關支出。為撙節開支，台銀公教保險部 100 年度「公共關係費」21 萬 6,000 元，應予全數刪除。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十一、台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管理費用編列 4,198 萬 9 千元，其中用人費用 4,186 萬 9 千元，包括正式員額薪資、超時工作報酬、津貼、獎金、退休及卹償金、福利費、提繳費用等。然正式員額薪資中編列董（監）事報酬 168 萬元，為支付董（監）事共 7 人，每人每月 2 萬元，一年 12 個月之經費。經查，該公司之董（監）事由台灣金控派任，目前董事長、總經理及勞工董事並不支領董事酬勞，其餘董（監）事則均為公職人員兼任，而依「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公職人員兼任國營事業董（監）事者，僅得領取車馬費一個兼職 8 千元，故台銀綜合證券編列 7 位董（監）事每月 2 萬元車馬費，實有高估。爰此，提案刪除董（監）事報酬 100 萬 8 千元。

提案人：高志鵬 余 天 薛 凌

十二、臺銀人壽 100 年度編列董事長、總經理之房屋補助津貼 12 萬元，惟該等高階經理人應非無殼蝸牛，於公司連續 3 年保險本業呈現營業損失，經營績效欠佳，卻每月領取名實不符之房屋補助津貼，有礙社會觀感，建議全數刪除。

提案人：羅淑蕾 費鴻泰 高志鵬

十三、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預算案中，於「營業外費用—其他營業外費用」項下編列優存超額利息預算 887 萬 1 千元，作為辦理員工優惠存款之差額利息費用。然台銀人壽並非銀行組織，依該公司章程第 4 條規定：業務範圍為人身保險及政府委託辦理之軍人與替代役保險等，該公司並未辦理存款或放款業務，以優惠存款做為員工福利，並編列預算支付利息差額，實不符財政部鼓勵發展本業（存款），及單純以所營業利潤（存款與放款利差）補貼員工之意旨與對象；且適用優惠存款之員工，為台銀人壽成立前原舊有之員工，97 年 1 月 2 日台銀人壽成立後之新進員工，便無法享有該優惠存款福利，有違公平原則，殊不合理。爰此，基於實施宗旨與公平性，提案全數刪除台銀人壽 100 年度預算案「營業外費用—其他營業外費用」項下優存超額利息預算 887 萬 1 千元。

提案人：高志鵬 余 天 薛 凌

十四、台銀人壽保險公司 100 年度「營業費用」編列 6 億 1,077 萬 8,000 元，較 98 年度決算數 4 億 4,185 萬 6,000 元增加 1 億 6,892 萬 2,000 元，增幅達 38%；然 100 年度「保費收入」413 億 7,211 萬 7,000 元，卻較 98 年度決算數 435 億 0,444 萬 7,000 元減少 21 億 3,233 萬元，減幅近 5%，顯示營業費用之增加，未能反映至營運規模上，且其享有之臺灣金控通路資源，亦未能有效發揮。爰予凍結 100 年度「營業費用」三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營運改善計畫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十五、台銀綜合證券 100 年度編列「營業收入」5 億 8,473 萬 9,000 元，較 98 年度決算數 6 億 1,055 萬 5,000 元減少，惟「營業費用」2 億 9,708 萬元，卻較 98 年度決算數 2 億 4,668 萬 7,000 元增加約 20%；「用人費」1 億 5,081 萬 9,000 元，亦較 98 年度決算數 1 億 2,286 萬 8,000 元，增加近 23%；營業費用包括用人費用不斷擴增，但營業收入卻不增反減，用人及營業支出增加，顯無法反映於營收上，營運績效明顯不彰；爰凍結台銀綜合證券 100 年度「營業費用」三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營運改善計畫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十五之一、財政部不應以賤賣國產、釋股之方式，以彌補台灣銀行經營不善之績效。爰提案將台灣銀行所編列台灣金控 100 年度出售轉投資事業「元大金控」、「中華開發」全部持股之預算，全數刪除。

提案人：費鴻泰 蔡正元 羅明才 高志鵬

十六、台灣銀行 100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項下「一般建築及設備」編列「中區倉庫新建工程」2,800 萬元，由於台銀將重新檢討土地資源整合運用及閒置行舍之再利用，故擬停止執行本項新建工程計畫，因此，本（100）年度所編預算 2,800 萬元應予刪除。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十七、台灣銀行為辦理「天母白屋」、「北投舊宿舍」、「宜蘭礁溪訓練中心」及「臺銀大同之家及自由之家」等處之維護工程於 98 年度及 99 年度共編列 5,510 萬 7,000 元，惟截至目前預算動支率不到 4%；100 年度台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項下「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古蹟維護工程修復費用」再編列 1,000 萬元，似無迫切之需要，爰 100 年度「古蹟維護工程修復費用」1,000 萬元，全數刪除，視以前年度保留款之執行情形，再依實際需要，於以後年度編列支應。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十八、本（100）年度之「古蹟維護工程費」編列 1,000 萬元，惟查是項費用自 98 年度起開始編列，該年度預算數計 3,810 萬 7 千元，執行結果，截至目前僅支付 181 萬 4 千元，動支比率 4.76%；99 年度續編列 1,700 萬元，截至目前亦僅支用 29 萬 5 千元，動支比率 1.73%，執行績效甚差。有鑑於此，本年度編列之費用恐將繼續累增保留數，爰提案凍結是項經費 1,000 萬元，待古蹟建築修復工程之程序進度確實掌握後，提報執行計劃等相關書面資料至本院財政委員會審查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十九、隨著社會經濟發展，市場上保險商品多元且蓬勃發展，尤其銀行已成為民眾購買保險的重要通路之一，因此國內銀行幾乎均已轉投資成立銀行保經或保代公司，以獲取穩定的手續費收入。唯臺灣銀行目前尚未成立保經或保代公司，僅銷售臺銀壽險之保單，臺灣銀行在全台擁有眾多分行，應研議是否成立持股 100%之保險經紀人公司，以善用通路優勢拓展其他商品業務。

提案人：費鴻泰 賴士葆 翁重鈞 林德福 盧秀燕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高志鵬

二十、台灣銀行應儘速籌劃設立保險經紀人部門或設置專責部門經營銀行保險業務，以增裕收益。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二十一、本院委員余政道等 5 人，針對 100 年度財政部主管之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附屬單位預算，有關臺灣銀行籃球隊經費計算表，共計編列 1,792 萬 4,000 元，其中職隊員營養費，計編列 1,430 萬 4,000 元，其中教練、第一級、第二級、預備球員、及防護員待遇相對偏低；故要求臺灣銀行籃球隊若於第 8 季（2010-2011 年）SBL 超級籃球聯賽年度戰績排名為第 5 名時，臺灣銀行應調整其職隊員營養費應較今年水準增加 5%；若晉級 4 強，則職隊員營養費增加 10%；若得總冠軍則職隊員營養費增加 25%，以全面提升臺灣銀行推展體育活動之清新健康形象，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余政道 高志鵬

連署人：余 天 薛 凌 康世儒

二十二、台灣銀行部分分行之逾放比率偏高，超過 1%之分行計 72 家，逾放金額 115 億 3,995 萬 6 千元，已占該行逾放總額 163 億 6,144 萬 7 千元之 70.53%。鑒於逾期放款係呆帳形成之前兆，各營業單位主管允宜依照該行訂定之催收業務考核辦法，積極督促改善，俾免累增呆帳。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二十三、台灣銀行分行行舍迄 99 年 10 月底止，尚有 4,603.39 平方公尺（1,392.53 坪）閒置未利用，且部分係長期處於待租狀態，管理單位有必要深入了解，並針對問題提出改善良策，以免資源閒置浪費。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二十三之一、主決議：根據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預算書之「資金轉投資及其盈虧明細表」所列，以前年度已投資總金額 313 億 6,308 萬 4 千元，轉投資事業共計有 30 家公司；預計年度投資淨額為 296 億 5,599 萬 9 千元，投資利益總數除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3 億 9,121 萬 9 千元外，轉投資事業盈餘轉增資無償配股所獲之股票股利為 5,464 萬 2,324 股。鑑於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未覈實估編臺北外匯經紀公司、臺灣期貨交易所及臺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等 3 家轉投資事業之股利收益；基此，要求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應立即補正，並將資料立即送至立法院，每年度應定期將資料送至立法院，以利本院委員預算審查及監督。另，針對部分長期經營績效不佳、無投資效益可言、虧損嚴重且無關政策配合或奉上級指示下進行之轉投資事業，例如：財宏科技公司、臺億建築經理公司及國際建築經理公司……，要求台銀應儘速編列預算撤資，以免拖累該公司整體投資績效。

提案人：翁重鈞 費鴻泰 蔡正元

二十三之二、主決議：鑑於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預估收回轉銷呆帳金額為 12 億元，經查，該公司自 92 年以來收回呆帳之金額均遠高於 12 億元（92 年度 16.51 億元、93 年度 36.65 億元、94 年度 36.78 億元、95 年度 26.38 億元、96 年度 26.65 億元、97 年度 19.10 億元、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98 年度 15.86 億元)；另，截至 99 年度 10 月底止亦已追回近 23.50 億元之呆帳，表示該公司 100 年度僅預估收回呆帳金額為 12 億元，明顯預估過於保守，所訂收回目標值過低。爰此，要求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需提高呆帳收回金額至 20 億元。

提案人：翁重鈞 費鴻泰 蔡正元

二十三之三、主決議：鑑於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近年來整體逾放比率雖有逐年下降之趨勢，但因部分分行逾放比率仍偏高，甚至高於本國銀行整體平均值，加上呆帳累積頗鉅，呆帳餘額居高不下，爰此，要求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除應積極督促並加強各分行催收業務並落實考核機制，避免放款逾期過久形成呆帳或形成呆帳後債權催收困難，以減少呆帳之累增外，更應落實轉銷呆帳後債權之控管及清理回收計畫，以提高收回呆帳數。

提案人：翁重鈞 費鴻泰 蔡正元

二十三之四、台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台灣銀行擬出售轉投資事業，應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擬出售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時，必須該公司股價超過三年平均價以上（但要扣除 2008 年下半年及 2009 年上半年之股價），始得出售。

二、擬出售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時，必須該公司之主要股東辜氏家族實際持股超過 25% 以上時，始得出售。

三、擬出售中影股份有限公司（又名中央電影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時，必須該公司已完成辦理上市或上櫃後，始得出售。

提案人：蔡正元 盧秀燕 賴士葆 翁重鈞

二十三之五、明年是中華民國建國 100 年，意義非凡，建請台銀考量多元經營，發行 100 年紀念金幣以茲慶祝。

提案人：羅明才 余政道 費鴻泰 高志鵬

二十四、臺銀證券、臺灣銀行及臺銀人壽，均為臺灣金控公司之子公司，其中臺銀證券及臺銀人壽尚須仰賴臺灣金控及臺灣銀行協助，以推動證券及人壽保險業務，增加營收。臺銀證券 100 年度需支付臺灣銀行建置資料庫及系統維護費用約 6,861 萬元，臺銀人壽則需支付 5,000 萬元，兩家子公司之所有客戶資料均存放於臺灣銀行電腦資料庫中，不利於客戶資料之保密與應用。兩家子公司應研議自行建置資料庫系統，以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新規定，並確保客戶資料不外流。

提案人：費鴻泰 賴士葆 翁重鈞 林德福 盧秀燕
高志鵬

二十五、台銀證券公司所有客戶資料均存放於臺灣銀行電腦資料庫，恐不利於客戶資料之保密，應研謀自行建置資料庫，以確保客戶資料不外流。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二十六、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10 條規定：「國營事業之組織，應由主管機關呈請行政院核轉立法院審定之。」又預算法第 92 條規定：「未依組織法令設立之機關，不得編列預算。」故國營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事業應完成組織法之立法程序始得設立。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所轄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及臺銀綜合證券三家子公司，均為 100% 的國營事業，除該公司設置之法源「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條例」已於 97 年 11 月 7 日制訂通過並訂有生效日回溯外，其餘臺銀人壽保險與臺銀綜合證券兩家子公司均在 97 年 1 月 1 日成立運作，至今卻仍無任何設置之法源依據。爰此，提案要求臺灣金融控應儘速完成臺銀人壽保險與臺銀綜合證券兩家子公司之法制化，以符合法令之規定。

提案人：高志鵬 余 天 薛 凌

二十七、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銀人壽）自民國 97 年成立後，營業費用不斷成長，從 97 年度的 3 億 8,955 萬 8 千元，98 年度之 4 億 4,185 萬 6 千元，99 年度之 5 億 9,297 萬 6 千元，100 年度之 6 億 1,077 萬 8 千元，逐年成長，100 年度預算數更較 97 年度決算數大幅增加 2 億 2,122 萬元，增幅高達 57%，其經營管理所需負擔之支出，包括人事、庶務、場所折舊或租賃、稅捐、廣告交際、其他等各項費用，逐年增加。其中各年度營業費用之組成，又以用人費用占大宗，從 97 年度的 1 億 9,521 萬 1 千元，逐年提升，100 年度用人費用更增加至 3 億 4,656 萬 6 千元。然該公司營業費用與用人費用逐年提升，但主要營運收入的保費卻未隨之成長，97 年度歷經國際金融海嘯，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仍有 464 億 8,734 萬 7 千元的保費收入，之後 98、99 年度的保費收入卻逐年下降，100 年度編列之保費收入預算雖比 98、99 年度為高，卻仍比 97 年度決算數低，顯然該公司營業費用增加，卻未相對提昇其營運績效，支出效益不彰。爰此，要求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保費收入應以 450 億元以上為目標，以創造公司經營績效。

台銀人壽成立以來營業費用及保費收入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費用	3 億 8,955 萬 8 千元	4 億 4,185 萬 6 千元	5 億 9,297 萬 6 千元	6 億 1,077 萬 8 千元
用人費用	1 億 9,521 萬 1 千元	2 億 2,585 萬 2 千元	3 億 4,078 萬 1 千元	3 億 4,656 萬 6 千元
保費收入	464 億 8,724 萬 7 千元	435 億 0,444 萬 7 千元	384 億 0,566 萬 5 千元	413 億 7,211 萬 7 千元

提案人：高志鵬 余 天 薛 凌

二十八、97 年臺銀人壽推出「類定存商品」之 6 年期儲蓄型商品，挾市場之優勢及國營保險事業之金字招牌致商品於 98 年大賣。查該保險商品 97、98 年度保費收入分別為 10 億元、66 億元，且除每年領回生存保險金外，滿 6 年尚可領回投保金額 6 倍之滿期保險金，預估 103 年及 104 年該單一保險商品之滿期保險金給付將逾 400 億元。有鑑於此，在保費收入預估未顯著提升下，將產生鉅額現金流出，未免產生資金流動性風險，影響其穩健經營，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應及早規劃，因應財務償付壓力。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二十九、臺銀人壽自成立以來營業費用逐年增加（97 年度 3 億 8,955 萬 8 千元；98 年度 4 億 4,185 萬 6 千元；99 年度 5 億 9,297 萬 6 千元；100 年度 6 億 1,077 萬 8 千元），惟主要營運量—保費收入卻未隨之增加（97 年度 464 億元；98 年度 435 億元；99 年度 384 億元；100 年度預算數 413 億元未及 97、98 年度之營運水準），顯示該公司營業費用之增加，並未反映至保險營運規模，支出效益不彰。有鑑於此，爰建請臺銀人壽積極強化其經營體質，不宜過度將保單結構集中於短年期儲蓄型商品，應以客戶之保險需求為出發點，如隨著高齡化社會到來，掌握年金保險及長期看護保險市場，或配合銀行通路，銷售結合房貸專案之壽險商品等，以有效發揮壽險公司功能，拓展財源。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三十、臺銀人壽最近年度保單結構過於集中短年期儲蓄型商品，6 年期個人壽險占總保單金額之比率已逾 80%，不僅無法強化壽險公司之經營體質，穩定業務成長，對客戶提供之保險保障亦屬有限，未能善盡社會責任，該公司宜避免過度銷售，並以客戶之保險需求為出發點，規劃及銷售商品，俾強化經營體質。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三十一、為協助證券商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促進證券市場健全發展，台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共同訂有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該守則第 24 條第 1 項規定：「證券商得依章程規定設置 2 人以上之獨立董事，並不宜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根據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章程第 20 條規定：「本公司置董事 5 至 7 人組織董事會，由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指派有行為能力且合於主管機關所定資格標準之人擔任，……」，第 20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前條董事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 2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然目前臺銀綜合證券現有 5 位董事，其中之一為勞工董事，並未依公司章程規定設置獨立董事。鑑於公司治理在我國日趨重要，優良之公司治理對企業本身助益甚大，並可以健全公司營運，爰此，建請臺銀綜合證券應儘速依公司章程規定設置獨立董事，以強化董事會職能，提昇公司競爭力。

提案人：高志鵬 余 天 薛 凌

三十二、臺銀證券公司應配合政府政策，依章程規定設置獨立董事，以強化董事會職能，進一步提升公司競爭力。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三十三、財政部印刷廠主要營運項目為承印各機關學校暨財稅等單位委託之印件，其中統一發票相關業務占營業收入比重高達九成，歷年來均為最主要之營業收入來源。惟政府因應節能減碳措施，現正大力推廣使用電子發票，基於電子化為未來之主要發展趨勢，紙本發票之使用量必定越來越少，屆時財政部印刷廠之營運勢必面臨嚴峻挑戰。財政部應研議印刷廠未來營運發展方向，提早進行轉型或是發展新業務，以避免造成虧損。

提案人：費鴻泰 賴士葆 翁重鈞 林德福 盧秀燕
高志鵬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三十四、財政部印刷廠統一發票相關業務為其主要業務，惟該業務近年來並無重大成長，囿於統一發票產銷量多受制於交印單位之需求，且電子發票之使用將成為未來發展趨勢，該廠營運恐將面臨嚴峻挑戰，實應研謀該廠未來發展方向，亟思改造或轉型等因應之道。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三十五、依據國營事業管理法第十條規定：「國營事業之組織，應由主管機關呈請行政院核轉立法院審定之。」故國營事業應完成組織法之立法程序始得設立。又預算法第九十二條規定：「未依組織法令設立之機關，不得編列預算。」然財政部印刷廠於民國 88 年 7 月 1 日配合精省作業改隸財政部為國營事業，至今卻仍未完成組織法之立法程序，僅以財政部印刷廠組織規程為之，顯已違反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10 條之規定。而財政部殆於組織法之法制化，未將印刷廠之組織以法律定之，所列預算亦有違反預算法之疑義。且依立法院審查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通案決議第 11 項：「台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條例已廢止，精省遺留機關已缺乏設置法源，要求必須於 97 年 6 月 30 日前儘速完成立法。…」爰此，要求財政部應於 6 個月內依立法院決議完成財政部印刷廠之法制化作業，以符合法令之規定。

提案人：高志鵬 余天 薛凌

三十六、立法院於審查 96 年度及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均做出相關決議，要求中央各行政單位預、決算書應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將預算及決算書、由政府編列預算所完成之研究報告等上網公布，並要求除機密預算外，應將所有預算及決算書完整資料全部公布於網站上，以便民眾查閱。然財政部印刷廠雖已於網站中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公開預、決算資料，但內容僅包括簡明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各一張，其餘相關附表資料付之闕如，顯未完整公開相關資訊，不利民眾查閱。為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知的權利，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促進民主參與，爰提案要求財政部印刷廠應儘速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與立法院決議，完整公開預算書及決算書，使資訊公開透明。

提案人：高志鵬 余天 薛凌

三十七、台灣菸酒公司 100 年度預算「職工福利金」共編列 1 億 4,402 萬元，其均按職工福利金條例所規定最高上限標準之營業收入 0.15% 及出售下腳收入 40% 提撥。然而，菸酒公司不論各年度之營運獲利多寡，均按最高上限標準提撥職工福利金，未能反映經營績效，顯欠缺績效管理之精神。且菸酒公司之營運係奠基於菸酒專賣制度，員工已領取最高 2.6 個月之績效獎金及 2 個月之考核獎金，待遇已甚為優渥，實不應再依最高上限標準提撥職工福利金，應改按營業收入之 0.1% 提撥較為妥適。爰刪除「福利費」3,180 萬元。

提案人：高志鵬 余天 薛凌

三十八、台灣菸酒公司 100 年度預算於「其他營業費用」項下編列「服務費用」2,270 萬 8 千元，用於辦理釋股公開說明會及股東會紀念品等相關費用。目前菸酒公司發行股數 35 億股、實收資本額 350 億元，股權 100% 為中央政府所有。9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財政部編列出售中央政府持有菸酒公司股數 7 億 3,500 萬股、149 億 7,930 萬元，迄今尚未完成釋股，且外界質疑財政部釋股有損公股權益、賤賣資產及掏空國庫之嫌，立法院 96 至 98 年度均決議將財政部所編列釋

股預算全數刪除，菸酒公司自不應執行 95 年度保留之釋股預算。爰此，擬刪除「其他營業費用」之「服務費用」2,270 萬 8 千元。

提案人：高志鵬 余 天 薛 凌

三十九、台灣菸酒公司釋出股份保留多年未執行，100 年度預算「其他營業費用」之「服務費用」仍編列公開說明會及股東會紀念品等相關費用 2,270 萬 8 千元，建議全數減列。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四十、台灣菸酒公司 100 年度預算編列「稅前純益」90 億 9,669 萬 2,000 元，扣除所得稅費用後之本期純益為 77 億 0,376 萬 3,000 元，EPS 為 1.86 元；惟根據該公司預算書揭露有關 100 年度經營策略目標為「達到每年 EPS2.5 元以上」（p.3），相較之下，預算編列顯過於保守，爰建議增列「稅前純益」15 億元，營業收支隨同調整，以鼓勵台灣菸酒公司朝其策略目標努力。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四十一、台灣菸酒公司 100 年度「行銷費用」項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22 億 2,120 萬 8,000 元，作為促銷、參展等業務宣導之用，較 99 年度增加 2 億 8,725 萬 2,000 元；惟 100 年度之銷貨收入卻較 99 年度減少 2 億餘元，促銷經費之增加顯未能反映在銷貨收入上，爰予凍結 100 年度「行銷費用」項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三分之一，俟台灣菸酒公司針對該項費用之詳細用途及效益，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作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康世儒 高志鵬

四十二、臺灣菸酒公司於 88 年度起投入生技產品之研發，並於 98 年 11 月正式成立生技事業部，唯產品銷售金額並無顯著成長，且更有部分產品之年銷售金額僅數千元或數萬元。臺灣菸酒應檢討研發部門之研發成效，以及行銷部門之行銷策略，以生產符合消費者需求之產品，並透過適當之行銷策略以拓展市場，有效增加生技產品之營收，若生技產品長期虧損，亦應檢討生技事業部設置之必要性，以增進公司整體營業效益。

提案人：費鴻泰 賴士葆 翁重鈞 林德福 盧秀燕
高志鵬

四十三、臺灣菸酒公司為增加銷售量以擴大市場佔有率，或達到促銷商品之目的，對於購買數量之大顧客或達到一定數量之經銷商給予價格上之折扣，並以銷貨折讓科目入帳，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唯近年來銷貨退回決算數均較預算數高出甚多，且銷貨退回之主要原因包括：瑕疵品、產品滯銷、數量錯誤、客戶代碼錯誤、產品瑕疵變異、逾期退回、零售商廢業退回等。顯示部分產品在生產過程造成瑕疵，或於運送過程發生損壞，導致品質不良而遭客戶退回，甚至出貨時因數量錯誤、品牌錯誤及客戶代碼錯誤等而造成退貨情形。臺灣菸酒公司應針對銷貨退回金額逐年增加情形，檢討發生原因並有效減少銷貨退回之金額，同時加強公司內控，針對因人員疏失而造成之銷貨退回制定相關管理辦法，以提升公司經營績效。

提案人：費鴻泰 賴士葆 翁重鈞 林德福 盧秀燕
高志鵬

四十四、臺灣菸酒公司為因應我國菸酒市場開放後，經營與消費環境之改變，持續進行改造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轉型及調整生產線，除產銷酒類外，並開發非酒類產品，並利用部分閒置廠房開闢展售中心，發展成觀光酒廠，逐步朝多角化方向經營，期以提升資產整體運用效益。唯所進行之改造、轉型及調整生產線等多角化經營措施，成效尚不顯著，應加以檢討改善，以增加營收。

提案人：費鴻泰 賴士葆 翁重鈞 林德福 盧秀燕
高志鵬

四十五、臺灣菸酒公司近年來將拓展海外菸酒市場列為其重要營業政策之一，積極建立海外據點，以擴大菸酒市場，除著重於美、日等主要市場，並於 96 年起分別於北京、上海、廣州、香港、廈門、鄭州等 6 個大陸辦事處，為全面經營中國市場作準備。唯該公司外銷收入近幾年來未有顯著成長，在於酒國際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下，臺灣菸酒公司應檢討菸品及酒類外銷收入未能顯著增加之原因，並積極拓展海外菸酒市場，以達到預計銷售目標。

提案人：費鴻泰 賴士葆 翁重鈞 林德福 盧秀燕
高志鵬

四十六、本院委員余政道等 5 人，針對 100 年度財政部主管之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附屬單位預算，有關該公司啤酒行銷中國，並由經銷商招標評選辦法選定各地區經銷商；其中更以「技術合作」方式啤酒授權資格授權當地廠商製造，惟衡盱該公司 100 年度預算書，皆未有任何有關中國市場投資之相關說明，有違「預算法」第 85 條規定；故要求財政部及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應於 2 週內，針對公司各項產品行銷中國市場之相關情形，送交本委員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余政道
連署人：余 天 薛 凌 高志鵬 康世儒

四十七、臺灣菸酒公司預算書中各項預算之說明僅揭露自行認定之「主要科目」預算說明，多數預算項目均略而未述，例如 100 年度「行銷費用」項下編有預算之用途項目計 33 項，但說明中僅列出 11 項；又如「管理費用」項下「旅運費」編列 1,074 萬 7,000 元，但說明中隻字未提，究竟為國內、國外或大陸地區旅費皆未說明……，相較於其他事業單位顯過於簡略；爰要求臺灣菸酒公司自 101 年度起，各項、各科目預算均應於預算書表中詳細說明，以利國會預算審查。

提案人：余 天 薛 凌 康世儒 高志鵬

四十八、臺灣菸酒公司設置及任用 2 位高級研究員，以作為總經理或副總經理等高階主管卸任之美化職稱，屬疊床架屋之設置，不符精簡組織與撙節支出原則，應檢討予以廢除。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四十九、臺灣菸酒公司遭華鑫公司以偽造定存單詐取菸酒產品，致鉅額貨款 6,105 萬 8,167 元難以收回（華鑫公司 5,633 萬 5,077 元及理誼公司 472 萬 3,090 元），涉有嚴重違失，並經監察院於 99 年 7 月 7 日審議通過對該公司之糾正案，應積極對相關失職人員求償財務損失。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四十九之一、主決議：鑒於臺灣菸酒公司遭客戶華鑫國際企業股份公司以偽造國泰世華銀行中山分行定期存款單 6,000 萬元做為擔保品設定質權，詐取菸酒產品，截至 99 年 10 月底止已造

成臺灣菸酒公司貨款 6,105 萬 8,167 元（包括華鑫公司 5,633 萬 5,077 元及理誼公司 472 萬 3,090 元）未能收取，顯見臺灣菸酒公司對華鑫公司以偽造之定期存款單 6,000 萬元設定質權予「臺灣菸酒」，名稱明顯不符，卻疏於查證，並將理財活動隱身於營運活動之中，核有未當，加上又未經查證債權已提足擔保品，即同意華鑫公司所請並分配購貨額度於臺北營業處及板橋營業處，且自 97 年 12 月起按月重新分配擔保額度於 7 個營業所，顯見臺灣菸酒公司涉有重大違失。爰此，特要求臺灣菸酒公司應對相關失職人員求償財務損失外，並將本案移送監察院。

提案人：翁重鈞 羅淑蕾 費鴻泰 蔡正元

五十、臺灣菸酒公司因菸酒市場需求變遷，導致多筆土地（1,222 平方公尺）、房屋（9,814 平方公尺）及建築等閒置而未有效利用（帳面價值高達 9,688 萬 6 千元），為避免資產閒置浪費，應積極檢討並隨地區之特性規劃轉型以活化使用或整理出租，俾增加收益。

提案人：羅淑蕾 盧秀燕 費鴻泰 高志鵬

主席：現有一項臨時提案。

臨時提案：

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4 人，查現行財政收支劃分法對於地方政府發展經濟之鼓勵，以納入中央統籌分配的方式為主，對於促進地方政府招商較缺乏積極作為。因此，為落實地方自治精神，並鼓勵地方政府積極招商、活絡地方經濟，爰提案要求財政部研議將營業稅與營所稅的一定比例直接撥給地方政府，以為鼓勵地方政府招商的動力。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高志鵬 翁重鈞 費鴻泰 羅明才

主席：現在休息協商。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經協商，結論如下：第一案，照案通過；第二案，照案通過；第三案，最後第二行之「諸如違約金……」以後之文字刪除，修正為：「研究給予較為寬鬆之條件，以嘉惠弱勢民眾」，餘照原提案文字通過；第四案，照案通過；第五案，倒數第三行之「應」刪除，餘照原提案文字通過；第六案，第一頁倒數第四行之「故要求財政部應有以下作為」修正為：「故建請財政部做以下作為」，餘照原提案文字通過；第六之一案，照案通過；第七案，倒數第二行之「刪除出納津貼 5,000 萬元」修正為「刪除出納津貼 1,000 萬元」，餘照原提案文字通過；第八案，在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賣股票的情況下，稅前純益修正為 40 億元，總收支請臺灣銀行調整提供；第九案、第十案，合併統刪 10 萬元；第十一案，刪減董（監）事報酬 50 萬元；第十二案，撤案；第十三案，撤案；第十四案，照案通過；第十五案，第六行之「營業收入不減反增」文字修正為「營業收入不增反減」，餘照原提案文字通過；第十五之一案，照案通過；第十六案，照案通過；第十七案，撤案；第十八案，撤案；第十九案，照案通過；第二十案，修正為「台灣銀行應儘速籌劃設立保險經紀人公司或設置專責部門經營銀行保險業務，以增裕收益。」；第二十一案，第五行中之「故要求台灣銀行籃球隊」修正為「故建請台灣銀行籃球隊」，餘照原提案文字通過；第二十二案，照案通過；第二十三案，照案通過；第二十三之一案，最後第二行

伍、「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之審查

之「要求台銀」之後之文字，修正為「要求台銀應儘速規劃照案通過撤資方案，以免拖累該公司整體投資績效」，餘照原提案文字通過；第二十三之二案，照案通過；第二十三之三案，照案通過；第二十三之四案，撤案；第二十三之五案，照案通過；第二十四案，照案通過；第二十五案，照案通過；第二十六案，照案通過；第二十七案，照案通過；第二十八案，照案通過；第二十九案，照案通過；第三十案，照案通過；第三十一案，照案通過；第三十二案，照案通過；第三十三案，照案通過；第三十四案，照案通過；第三十五案，照案通過；第三十六案，照案通過；第三十七案，撤案；第三十八案，照案通過；第三十九案，照案通過；第四十案，台灣菸酒公司稅前純益增加 5 億元，總收支之調整，請台灣菸酒公司提供；第四十一案，第六行之「三分之一」修正為「五分之一」，餘照原提案文字通過；第四十二案，照案通過；第四十三案，照案通過；第四十四案，照案通過；第四十五案，照案通過；第四十六案，照案通過；第四十七案，照案通過；第四十八案，倒數第二行最後三字修正為「應檢討是否予以廢除」，餘照原提案文字通過；第四十九案，照案通過；第四十九之一案，照案通過；第五十案，照案通過；臨時提案第一案，照案通過。

現做如下決議：

一、有關討論事項第一案，處理院會交付財政部函送「台灣金融控股（股）公司子公司台灣銀行擬編列預算出售轉投資事業元大金融控股（股）公司及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全部持股」專案報告案，均不同意編列預算出售，提報院會，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二、有關討論事項第二案，審查中華民國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有關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含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政部印刷廠及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所列審查項目，（二）營業收支部分、（四）轉投資部分（五）重大之建設事業部分、（七）補辦預算部分照列或照協商結論通過，其餘項目隨同調整或無列數。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三、有關討論事項第三案，有關處理院會交付財政部函為「臺灣金融控股公司轄屬臺灣銀行子公司請准解除凍結 99 年度房租預算 5,000 萬元報告」報告案，准予同意動支，提報院會，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本日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

散會（14 時 47 分）